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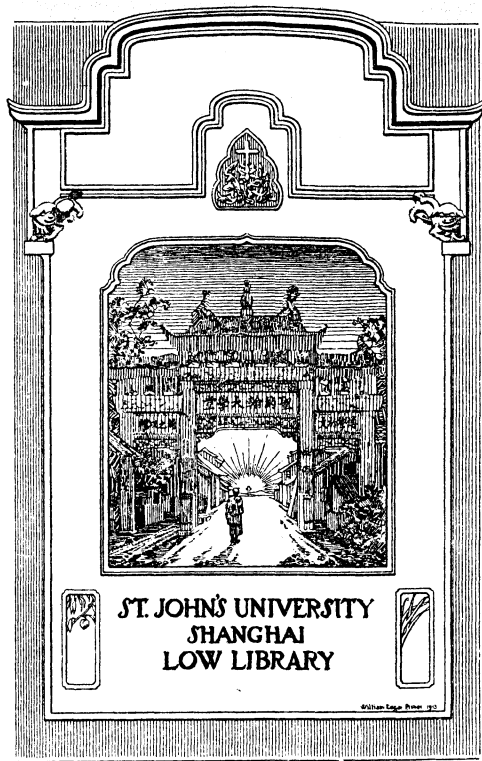
810.95
S737

本國學基
叢書

嘉

祐

集



ST. JOHN'S UNIVERSITY
SHANGHAI
LOW LIBRARY

書叢本基學國

集 祐 嘉

著 洵 蘇

29263

行發館書印務商

嘉祐集目錄

第一卷

幾策

審勢

審敵

第二卷

權書上

心術

強弱

明間

法制
攻守

第三卷

權書下

孫武

六國

子貢
項籍

嘉祐集

目錄

嘉祐集 目錄

高祖

第四卷

衡論上并引

遠應

任相

廣士

第五卷

衡論下

養才

議法

田制

第六卷

六經論

易論

御將
重遠

申法
兵制

禮論

樂論

書論

第七卷

太玄論

太玄論上

太玄論下

太玄總例

四位

八十一首三方九部

三州三家

占法

求表之贊

第八卷

史論上

諫論上

詩論

春秋論

太玄論中

九贊

揲法

推玄算

曆法

史論下

諫論下

嘉祐集 目錄

嘉祐集 目錄

響妃論

管仲論

明論

三子知聖人汗論

利者義之和論

第九卷

上皇帝書

第十卷

上韓樞密書

上富相公書

上文丞相書

上田樞密書

上余青州書

第十一卷

上歐陽內翰書五首

上王長安書

上張侍郎書二首

上韓舍人書

第十二卷

上韓丞相書

上韓昭文論山陵書

與梅聖俞書

與楊節推書

謝趙司諫書

第十三卷

譜例

族譜後錄上篇

大宗譜法

第十四卷

張益州畫像記

極樂院造六菩薩記

老翁井銘

吳道子畫五星贊

名二子說

丹稜楊君墓誌銘

嘉祐集 目錄

答雷太簡書

與吳殿院書

蘇氏族譜

族譜後錄下篇

蘇氏族譜亭記

彭州圓覺禪院記

木假山記

王荊州畫像贊

仲兄字文甫說

送石昌言使北引

祭史彥輔文

祭任氏姊文

祭姪位文

議修禮書狀

第十五卷

雜詩

雲興于山

有觸者犢

我客至止

歐陽永叔白兔

道卜居意贈陳景回

上田待制詩

答陳公美

送李才元學士知邛州

送吳待制中復知潭州二首

祭亡妻文

祭史親家祖母文

有驥在野

朝日載昇

顏書

答二任

憶山送人

途次長安上都漕傅諫議

又答陳公美三首

送任師中任清江

從叔母楊氏挽詞

送陸權叔提舉茶稅

藤梅

送王吏部知徐州

次韻和籍叔遊仲容西園二首

嘉祐集卷第一

宋 趙郡蘇 洵撰

幾策

審勢

治天下者定所上。所上一定。至於萬千年而不變。使民之耳目純於一。而子孫有所守。易以爲治。故三代聖人。其後世遠者。至七八百年。夫豈惟其民之不忘其功。以至於是。蓋其子孫得其祖宗之法。而爲據依。可以永久。夏之上忠。商之上質。周之上文。視天下之所宜上。而固執之。以此而始。以此而終。不朝文而暮質。以自潰亂。故聖人者出。必先定一代之所上。周之世。蓋有周公爲之制禮。而天下遂上文。後世有賈誼者。說漢文帝。亦欲先定制度。而其說不果用。今者天下幸方治安。子孫萬世帝王之計。不可不預定於此時。然萬世帝王之家。常先定所上。使其子孫可以安坐而守其舊。至於政弊。然後變其小節。而其大體卒不可革易。故享世長遠。而民不苟簡。今也考之於朝野之間。以觀國家之所上者。而愚猶有感也。何則。天下之勢有強弱。聖人審其勢而應之。以權勢強矣。強甚而不已。則折。勢弱矣。弱甚而不已。則屈。聖人權之。而使其甚。不至於折與屈者。威與惠也。夫強甚者。威竭而不振。弱甚者。惠褻而下。不以爲德。故處弱者利。

用威。而處強者利用惠。乘強之威以行惠。則惠尊。乘弱之惠以養威。則威發。而天下震慄。故威與惠者。所以我節天下強弱之勢也。然而不知強弱之勢者。有殺人之威而下不懼。有生人之惠而下不喜。何者。威竭而惠褻故也。故有天下者。必先審知天下之勢。而後可與言用威惠。不先審知其勢。而徒曰。我能用威。我能用惠者。未也。故有強而益之以威。弱而益之以惠。以至於折與屈者。是可悼也。譬之一人之身。將欲乳藥餌石以養其生。必先審觀其性之爲陰。其性之爲陽。而投之以藥石。藥石之陽而投之陰。藥石之陰而投之陽。故陰不至於涸。而陽不至於亢。苟不能先審觀已之爲陰。與已之爲陽。而以陰攻陰。以陽攻陽。則陰者固死於陰。而陽者固死於陽。不可救也。是以善養身者。先審其陰陽。而善制天下者。先審其強弱。以爲之謀。昔者周有天下。諸侯太盛。當其盛時。大者已有地五百里。而畿內反不過千里。其勢爲弱。秦有天下。散爲郡縣。聚爲京師。守令無大權柄。伸縮進退。無不在我。其勢爲強。然方其成康在上。諸侯無小大。莫不臣伏。弱之勢未見於外。及其後世失德。而諸侯禽奔獸遁。各固其國。以相侵攘。而其上之人。卒不悟。區區守姑息之道。而望其能以制服強國。是謂以弱政濟弱勢。故周之天下。卒斃於弱。秦自孝公。其勢固已駸駸焉。日趨於強大。及其子孫。已并天下。而亦不悟。專任法制。以斬撻平民。是謂以強政濟強勢。故秦之天下。卒斃於強。周拘於惠而不知權。秦勇於威而不知本。二者皆不審天下之勢也。吾宋制治。有縣令有郡守。有轉運使。以大系小。絲牽繩聯。總合于上。雖其地在萬里外。方數千里。擁兵百萬。而天子一呼於

殿陛間。三尺豎子。馳傳捧詔。召而歸之京師。則解印趨走。唯恐不及。如此之勢。秦之所恃以強之勢也。勢強矣。然天下之病。常病於弱。噫。有可強之勢。如秦。而反陷於弱者何也。習於惠而怯於威也。惠太甚而威不勝也。夫其所以習於惠而惠太甚者。賞數而加於無功也。怯於威而威不勝者。刑弛而兵不振也。由賞典刑與兵之不得其道。是以有弱之實。著於外焉。何謂弱之實。由官吏曠惰職廢不舉。而敗官之罰不加嚴也。多贖數赦。不問有罪。而典刑之禁。不能行也。宄兵驕狂。負力幸賞。而維持姑息之恩。不敢節也。將帥覆軍。疋馬不返。而敗軍之責。不加重也。羌胡強盛。陵壓中國。而邀金繒增幣帛之恥。不爲怒也。若此類者。大弱之實也。久而不治。則又將有大於此。而遂浸微浸消。釋然而潰。以至於不可救止者。乘之矣。然愚以爲弱在於政。不在於勢。是謂以弱政敗強勢。今夫一輿薪之火。衆人之所憚。而不敢犯者也。舉而投之河。則何熱之能爲。是以負強秦之勢。而溺於弱周之弊。而天下不知其強焉者。以此也。雖然。政之弱。非若勢弱之難治也。借如弱周之勢。必變易其諸侯。而後強可能也。天下之諸侯。固未易變易。此又非一日之故也。若夫弱政。則用威而已矣。可以朝改而夕定也。夫齊古之強國也。而威王久齊之賢王也。當其即位。委政不治。諸侯並侵。而人不知其國之爲強國也。一旦發怒。裂萬家。封卽墨大夫。召烹阿大夫。與常譽阿大夫者。而發兵擊趙。魏。衛。趙。魏。衛。盡走諸和。而齊國人人震懼。不敢飾非者。彼誠知其政之弱。而能用其威以濟其弱也。況今以天子之尊。籍郡縣之勢。言脫於口。而四方響應。其所以用威之資。固已完具。且有天

下者。患不爲焉。有欲爲而不可者。今誠能一留意於用威。一賞罰。一號令。一舉動。無不一切出於威。嚴用將法。而不赦有罪。力行果斷。而不牽衆人之是非。用不測之刑。用不測之賞。而使天下之人。視之如風雨。雷電。遽然而至。截然而下。不知其所從發。而不可逃遁。朝廷如此。然後平民益務檢慎。而姦民猾吏。亦常恐恐然。懼刑法之及其身。而斂其手足。不敢輒犯法。此之謂強政。政強矣。爲之數年。而天下之勢。可以復強。愚故曰。乘弱之惠。以養威。則威發而天下震慄。然則以當今之勢。求所謂萬世爲帝王。而其大體。卒不可革易者。其上威而已矣。或曰。當今之勢。事誠無便於上威者。然孰知夫萬世之間。其政之不變。而必曰威邪。愚應之曰。威者君之所恃以爲君也。一日而無威。是無君也。久而政弊。變其小節。而以惠使不至若秦之甚可也。舉而棄之過矣。或者又曰。王者任德不任刑。任刑霸者之事。非所宜言。此又非所謂知理者也。夫湯武皆王也。桓文皆霸也。武王乘紂之暴。出民於炮烙斬刖之地。苟又遂多殺人。多刑人以爲治。則民之心去矣。故其治一出於禮義。彼湯則不然。桀之德固無以異紂。然其刑不若紂暴之甚也。而天下之民化。其風淫惰不事法度。書曰。有衆率怠弗協。而又諸侯昆吾氏首爲亂。於是誅鋤其強梗。怠惰不法之人。以定紛亂。故記曰。商人先罰而後賞。至於桓文之事。則又非皆任刑也。桓公用管仲。仲之書。好言刑。故桓公之治。常任刑。文公長者。其佐狐趙先魏。皆不說以刑法。其治亦未嘗以刑爲本。而號亦爲霸。而謂湯非王。而文非霸。也得乎。故用刑不必霸。而用德不必王。各觀其勢之何所宜用而已。然則今之勢。何爲不

可用刑。用刑何爲不曰王道。彼不先審天下之勢。而欲應天下之務。難矣。

審敵

中國內也。四夷外也。憂在內者。本也。憂在外者。末也。夫天下無內憂。必有外懼。本既固矣。蓋釋其末以息肩乎。曰。未也。古者夷狄憂在外。今者夷狄憂在內。釋其末可也。而愚不識。方今夷狄之憂爲末也。古者夷狄之勢。大弱則臣。小弱則遁。大盛則侵。小盛則掠。吾兵良而食足。將賢而士勇。則患不及中原。如是而曰外憂可也。今蠻夷姑無望其臣與遁。求其志止於侵掠。而不可得也。北胡驕恣。爲日久矣。歲邀金繒。以數十萬計。曩者幸吾有西羌之變。出不遜之語。以撼中國。天子不忍使邊民重困於鋒鏑。是以虜日益驕。而賄日益增。迨今凡數十百萬。而猶慊然未滿其欲。視中國如外府。然則其勢又將不止數千百萬也。夫賄益多。則賦斂不得不重。賦斂重。則民不得不殘。故雖名爲息民。而其實愛其死而殘其生也。名爲外憂。而其實憂在內也。外憂之不去。聖人猶且恥之。內憂而不爲之計。愚不知天下之所以久安而無變也。古者匈奴之強。不過冒頓。當暴秦刻剝項戰奪之後。中國溘然矣。以今度之。彼宜遂入踐中原。如決大河。潰蟻壤。然卒不能越其疆。以有吾尺寸之地。何則。中原之強。固百倍於匈奴。雖積衰新造。而猶足以制之也。五代之際。中原無君。晉瑯苟一時之利。以子行事。匈奴割幽燕之地。以資其強大。儒子繼立。大臣外叛。匈奴掃境來寇。兵不血刃。而京師不守。天下被其禍。匈奴自是始有輕中原之心。以爲可得而取矣。及吾宋

景德中大舉來寇。章聖皇帝一戰而卻之。遂與之盟。以和。夫人之情。勝則狂。狂則敗。敗則懲。懲則勝。匈奴
狙石晉之勝。而有景德之敗。懲景德之敗。而愚未知其所勝。甚可懼也。雖然。數十年之間。能以無大變者。
何也。匈奴之謀。必曰我百戰而勝人。人雖屈而我亦勞。馳一介入中國。以形凌之。以勢邀之。歲得金錢數
十百萬。如此數十歲。我益數百千萬。而中國損數百千萬。吾日以富。中國日以貧。然後足以有爲也。天生
北狄。謂之犬戎。投骨於地。狺然而爭者。犬之常也。今則不然。邊境之上。豈無可乘之釁。使之來寇。大足以
奪一郡。小亦足以殺掠數千人。而彼不以動其心者。此其志非小也。將以蓄其銳而伺吾隙。以伸其所大
欲。故不忍以小利而敗其遠謀。古人有言曰。爲虺弗摧。爲蛇奈何。匈奴之勢。日長炎炎。今也柔而養之。以
冀其卒無大變。其亦惑矣。且今中國之所以竭生民之力。以奉其所欲。而猶恐恐焉懼一物之不稱其意
者。非謂中國之力。不足以支其怒邪。然以愚度之。當今中國雖萬萬無有如石晉可乘之勢者。匈奴之力
雖足以犯邊。然今十數年間。吾可以必無犯邊之憂。何也。非畏吾也。其志不止犯邊也。其志不止犯邊。而
力又未足以成其所欲爲。則其心惟恐吾之一旦絕其好。以失吾之厚賂也。然而驕傲不肯少屈者。何也。
其意曰。邀之而後固也。鷙鳥將擊。必匿其形。昔者冒頓欲攻漢。漢使至。輒匿其壯士健馬。故兵法曰。詞卑
者進也。詞強者退也。今匈奴之君臣。莫不張形勢以夸我。此其志不欲戰明矣。闔廬之入楚也。因唐蔡。句
踐之入吳也。因齊晉。匈奴誠欲與吾戰邪。曩者陝西有元昊之叛。河朔有王則之變。嶺南有智高之亂。此

亦可乘之勢矣。然終以不動則其志之不欲戰。又明矣。吁。彼不欲戰而我遂不與戰。則彼既得其志矣。兵法曰。用其所能。行其所欲。廢其所不能。於敵反是。今無乃與此異乎。且匈奴之力。既未足以伸其所欲。而奪一郡。殺掠數千人。之利。彼又不以動其心。則我勿賂而已。勿賂而彼以爲辭。則對曰。爾何功於吾歲。欲吾賂。吾有戰而已。賂不可得也。雖然。天下之人必曰。此愚人之計也。天下孰不知賂之爲害。而勿賂之爲利。願勢不可耳。愚以爲不然。當今夷狄之勢。如漢七國之勢。昔者高祖急於滅項籍。故舉數千里之地。以王諸將。項籍死。天下定。而諸將之地。因遂不可削。當是時。非劉氏而王者。八國。高祖懼其且爲變。故大封吳、楚、齊、趙。同姓之國。以制之。旣而信、越、布、綰皆誅死。而吳、楚、齊、趙之強。反無以制。當是時。諸侯王雖名爲臣。而其實莫不有帝制之心。膠東、膠西、濟南。又從而和之。於是擅爵人。赦死罪。戴黃屋。刺客公行。匕首交於京師。罪至章也。勢至逼也。然當時之人。猶且徜徉容與。若不足慮。月不圖歲。朝不計夕。循循而靡之。煦煦而吹之。幸而無大變。以及於孝景之世。有謀臣曰鼂錯。始議削諸侯地。以損其權。天下皆曰。諸侯必且反。錯曰。固也。削亦反。不削亦反。削之則反。疾而禍小。不削則反。遲而禍大。吾懼其不及今反也。天下皆曰。鼂錯愚。吁。七國之禍。期於不免。與其發於遠而禍大。不若發於近而禍小。以小禍易大禍。雖三尺童子。皆知其當。然而其所以不與錯者。彼皆不知其勢將有遠禍。與其勢將有遠禍而度已不及見。謂可以寄之後人。以苟免吾身者也。然則錯爲一身謀則愚。而爲天下謀則智。人君又安可捨天下之謀而用一

身謀哉。今日匈奴之強，不減於七國，而天下之人，又用當時之議，因循維持，以至於今。方且以爲無事，而愚以爲天下之大計，不如勿賂，則變疾而禍小，賂之，則變遲而禍大，畏其疾也，不若畏其大，樂其遲也，不若樂其小。天下之勢，如坐弊船之中，駸駸乎將入於深淵，不及其尙淺也，舍之而求所以自生之道，而以濡足爲解者，是固夫覆溺之道也。聖人除患於未萌，然後能轉而爲福，今也不幸養之以至此，而近憂小患，又憚而不決，則是遠憂大患，終不可去也。赤壁之戰，惟周瑜、呂蒙知其勝，伐吳之役，惟羊祜、張華以爲是。然則宏遠深切之謀，固不能合庸人之意，此鼂錯所以爲愚也。雖然，錯之謀，猶有遺憾，何者？錯知七國必反，而不爲備，反之計，山東變起，而關內騷動，今者匈奴之禍，又不若七國之難制。七國反，中原半爲敵國，匈奴叛，中國以全制其後，此又易爲謀也。然則謀之奈何？曰：匈奴之計，不過三：一曰聲，二曰形，三曰實。匈奴謂中國怯久矣，以吾爲終不敢與之抗，且其心常欲固前好而得厚賂，以養其力，今也遽絕之，彼必曰戰而勝，不如坐而得賂之爲利也。華人怯，吾可以先聲脅之，彼將復賂我，於是宣言於遠近，我將以某日圍某所，以某日攻某所，如此謂之聲。命邊郡休士卒，偃旗鼓，寂然若不聞其聲，聲旣不能動，則彼之計將出於形。除道翦棘，多爲疑兵，以臨吾城，如此謂之形。深溝固壘，清野以待，寂然若不見其形，形又不能動，則技止此矣。將遂練兵秣馬，以出於實。實而與之戰，破之易爾。彼之計，必先出於聲與形，而後出於實者，出於聲與形，期我懼而以重賂請和也，出於實，不得已而與我戰，以幸一時之勝也。夫勇者可以施之。

於怯。不可以施之於智。今夫叫呼跳跟。以氣先者。世之所謂善鬪者也。雖然。蓄全力以待之。則未始不勝。彼叫呼者。聲也。跳跟者。形也。無以待之。則聲與形者。亦足以乘人於卒。不然。徒自弊其力於無用之地。是以不能勝也。韓許公節度宣武軍。李師古忌公嚴整。使來告曰。吾將假道伐滑。公曰。爾能越吾界爲盜邪。有以相待。無爲虛言。滑師告急。公使謂曰。吾在此。公安無恐。或告除道剪棘。兵且至矣。公曰。兵來不除道也。師古詐窮。遷延以遁。愚故曰。彼計出於聲與形。而不能動。則技止此矣。與之戰。破之易耳。方今匈奴之君。有內難新立。意其必易。與鄰國之難。霸王之資也。且天與不取。將受其弊。賈誼曰。大國之王。幼弱未壯。漢之所置傅相。方握其事。數年之後。大抵皆冠血氣方剛。漢之傅相。以病而賜罷。當是之時。而欲爲安。雖堯舜不能。嗚呼。是七國之勢也。

缺 页

嘉祐集卷第二

權書上

心術

爲將之道。當先治心。泰山崩於前而色不變。麋鹿興於左而目不瞬。然後可以制利害。可以待敵。凡兵上義不義。雖利勿動。非一動之爲害。而他日將有所不可措手足也。夫惟義可以怒士。士以義怒。可與百戰。凡戰之道。未戰養其財。將戰養其力。既戰養其氣。既勝養其心。謹烽燧。嚴斥候。使耕者無所顧忌。所以養其財。豐犒而優游之。所以養其力。小勝益急。小挫益厲。所以養其氣。用人不盡其所欲爲。所以養其心。故士常蓄其怒。懷其欲而不盡。怒不盡則有餘勇。欲不盡則有餘貪。故雖并天下而士不厭兵。此黃帝之所以七十戰而兵不殆也。不養其心。一戰而戰不可用矣。凡將欲智而嚴。凡士欲愚而不可測。嚴則不可犯。故士皆委己而聽命。夫安得不愚。夫惟士愚而後可與之皆死。用兵之動。知敵之主。知敵之將。而後可以動於險。鄧艾縋兵於穴中。非劉禪之庸。則百萬之師。可以坐縛。彼固有所悔而動也。故古之賢將。能以兵嘗敵。而又以敵自嘗。故去就可以決。凡主將之道。知理而後可以舉兵。知勢而後可以加兵。知節而後可以用兵。知理則不屈。知勢則不沮。知節則不窮。見小利不動。見小患不避。小利小患不足以辱吾技也。

夫然後可以支大利大患。夫惟養技而自愛者，無敵於天下。故一忍可以支百勇，一靜可以制百動。兵有長短，敵我一也。敢問吾之所長，吾出而用之，彼將不與吾校。吾之所短，吾蔽而置之，彼將強與吾角。奈何？曰：吾之所短，吾抗而暴之，使之疑而卻；吾之所長，吾陰而養之，使之狎而墮其中。此用長短之術也。善用兵者，使之無所顧，有所恃，無所顧則知死之不足惜，有所恃則知不至於必敗。尺箠當猛虎，奮呼而操擊，徒手遇蜥蜴，變色而卻步，人之情也。知此者，可以將矣。祖謁而按劍，則烏獲不敢逼；冠冑衣甲，據丘而寢，則童子彎弓殺之矣。故善用兵者，以形固，夫能以形固，則力有餘矣。

法制

將戰必審知其將之賢愚，與賢將戰則持之，與愚將戰則乘之。持之則容有所伺而爲之謀，乘之則一舉而奪其氣。雖然，非愚將勿乘，乘之不動，其禍在我。分兵而迭進，所以持之也。并力而一戰，所以乘之也。古之善軍者，以刑使人，以賞使人，而其中必有以義附者焉。不以戰，不以掠，而以備急難。故越有君子六千人，韓之戰，秦之鬪，士倍於晉，而出穆公於淖者，救食馬者也。兵或安而難，或易而危，莫難於用衆，莫危於用寡。治衆者法欲繁，繁則士難以動，易以察。夫衆憂叛，治寡者法欲簡，不然，則士不任戰矣。惟衆而繁，雖勞不害爲強，以衆入險阻，必分軍而疎行。夫險阻必有伏，伏必有約，軍分則伏不知所擊，而其約攜矣。險阻懼蹙，疎行以紓士氣，兵莫危於攻，莫難於守，客主之勢然也。故地有二不可守，兵少不足以

實城。城小不足以容兵。夫惟賢將能以寡爲衆。以小爲大。當敵之衝。人莫不守。我以疑兵。彼愕不進。雖告之曰。此無人。彼不信也。度彼所襲。潛兵以備。彼不我測。謂我有餘。夫何患兵少。偃旗仆鼓。寂若無氣。嚴戢兵士。敦譁者斬。時令老弱登埤示怯。乘懈突擊。其衆可走。夫何患城小。背城而戰。陣欲方。欲踞。欲密。欲緩。夫方而踞。密而緩。則士心固。固則不懼。背城而戰。欲其不懼。面城而戰。陣欲直。欲銳。欲疎。欲速。夫直而銳。疎而速。則士心危。危則致死。面城而戰。欲其致死。夫能靜而自觀者。可以用人矣。吾何爲則怒。吾何爲則喜。吾何爲則勇。吾何爲則怯。夫人豈異於我。天下之人。孰不能自觀其一身。是以知此理者。塗之人皆可以將。平居與人言一語。不循故。猶且愕而忌。敵以形形我。怙而不怪。亦已固矣。是故智者視敵。有無故之形。必謹察之。勿動。疑形二。可疑於心。則疑。而爲之謀。心固得其實也。可疑於目。勿疑。彼敵疑我也。是故心疑以謀應。目疑以靜應。彼誠欲有所爲邪。不使吾得之目矣。

強弱

知有所甚愛。知有所不足愛。可以用兵矣。故夫善將者。以其所不足愛者。養其所甚愛者。士之不能皆銳。馬之不能皆良。器械之不能皆利固也。處之而已矣。兵之有上中下也。是兵之有三權也。孫臏有言曰。以君下駟與彼上駟。取君上駟與彼中駟。取君中駟與彼下駟。此兵說也。非馬說也。下之不足以與其上也。吾既知之矣。吾既棄之矣。中之不足以與吾上下之不足以與吾中。吾不既再勝矣乎。得之多於棄也。吾

斯從之矣。彼其上之不得其中下之援也。乃能獨完耶。故曰：兵之有上中下也。是兵之有三權也。三權也者。以一致三者也。管仲曰：攻堅則瑕者堅。攻瑕則堅者瑕。嗚呼！不從其瑕而攻之。天下皆強敵也。漢高帝之憂在項籍耳。雖然。親以其兵而與之角者。蓋無幾也。隨何取九江。韓信取魏。取代。取趙。取齊。然後高帝起而取項籍。夫不汲汲於其憂之所在。而彷徨乎其不足卹之地。彼蓋所以孤項氏也。秦之憂在六國。蜀最辭最小。最先取。楚最強。最後取。非其憂在蜀也。諸葛孔明一出其兵。乃與魏氏角。其土宜也。取天下。取一國。取一陣。皆如是也。范蠡曰：凡陣之道。益左以爲牡。設右以爲牝。春秋時。楚伐隋。季梁曰：楚人上左。君必左。無與王遇。且攻其右。右無良焉。必敗。偏敗。衆乃攜。蓋一陣之間。必有牝牡左右。要當以吾強攻其弱耳。唐太宗曰：吾自興兵。習觀行陣形勢。每戰視敵強其左。吾亦強吾左。弱其右。吾亦弱吾右。使弱常遇強。強常遇弱。敵犯吾弱。追奔不過數十百步。吾擊敵弱。常突出自背反攻之。以是必勝。後之庸將。旣不能處其強弱以敗。而又曰吾兵有老弱雜其間。非舉軍精銳。以故不能勝。不知老弱之兵。人家固亦不可無。無之。是無以耗敵之強兵。而全吾之銳鋒。敗可俟矣。故智者輕棄吾弱。而使敵輕用其強。忘其小喪。而志於大得。夫固要其終而已矣。

攻守

古之善攻者。不盡兵以攻堅城。善守者。不盡兵以守敵衝。夫盡兵以攻堅城。則鈍兵費糧。而緩於成功。盡

兵以守敵衝。則兵不分而彼間行襲我無備。故攻敵所不守。守敵所不攻。攻者有三道焉。守者有三道焉。三道。一曰正。二曰奇。三曰伏。坦坦之路。車轂擊人肩摩。出亦此。入亦此。我所必攻。彼所必守者。曰正道。大兵攻其南。銳兵出其北。大兵攻其東。銳兵出其西者。曰奇道。大山峻谷中。盤絕徑。潛師其間。不鳴金。不擣鼓。突出乎平川。以衝敵人腹心者。曰伏道。故兵出於正道。勝敗未可知也。出於奇道。十出而五勝矣。出於伏道。十出而十勝矣。何則。正道之城。堅城也。正道之兵。精兵也。奇道之城。不必堅也。奇道之兵。不必精也。伏道則無城也。無兵也。攻正道而不知奇道與伏道焉者。其將木偶人是也。守正道而不知奇道與伏道焉者。其將亦木偶人是也。今夫盜之於人。抉門斬關而入者。有焉。他戶之不肩鍵而入者。有焉。乘壞垣坎墻。踰趾而入者。有焉。抉門斬關而主人不之察。幾希矣。他戶之不肩鍵而主人不之察。大半矣。乘壞垣坎墻。踰趾而主人不知察。皆是矣。爲主人者。宜無曰門之固。而他戶墻隙之不卹焉。夫正道之兵。抉門之盜也。奇道之兵。他戶之盜也。伏道之兵。乘垣之盜也。所謂正道者。若秦之函谷。吳之長江。蜀之劍閣。是也。昔者六國嘗攻函谷矣。而秦將敗之。曹操嘗攻長江矣。而周瑜走之。鍾會嘗攻劍閣矣。而姜維拒之。何則。其爲之守備者。素也。劉濩反攻大梁。田祿伯請以五萬人別循江淮。收淮南長沙。以與濩會武關。岑彭攻公孫述。自江州泝都江。破侯丹兵。徑拔武陽。繞出延岑軍後。疾以精騎赴廣都。距成都不數里。李愬攻蔡。蔡悉精卒以抗李。光顏而不備。愬自文成破張柴。疾馳二百里。夜半到蔡。黎明擒元濟。此用奇道也。漢武攻

南越。唐蒙請發夜郎兵。浮舩牂牁江道。番禺城下。以出。越人不意。鄧艾攻蜀。自陰平由景谷。攀木緣磴。魚貫而進。至江油而降馬邈。至緜竹而斬諸葛瞻。遂降劉禪。田令孜守潼關。關之左有谷曰禁。而不知之。備林言。尙讓入之。夾攻關。而關兵潰。此用伏道也。吾觀古之善用兵者。一陣之間。尙猶有正兵、奇兵、伏兵三者。以取勝。況守一國。攻一國。而社稷之安危繫焉者。其可以不知此三道而欲使之將耶。

明間

孫武旣言五間。則又有曰商之興也。伊摯在夏。周之興也。呂牙在商。故明君賢將。能以上智爲間者。必成大功。此兵之要。三軍所恃而動也。按書。伊尹適夏。醜夏歸亳。史太公常事紂。去之歸周。所謂在夏在商。誠矣。然以爲間。何也。湯文王固使人間夏商邪。伊呂固與人爲間邪。桀紂固待間而後可伐邪。是雖甚庸。亦知不然矣。然則武意。天下存亡。寄於一人。伊尹之在夏也。湯必曰。桀雖暴。一旦用伊尹。則民心復安。吾何病焉。及其歸亳也。湯必曰。桀得伊尹。不能用。必亡矣。吾不可以安視民病。遂與天下共亡之。呂牙之在商也。文王必曰。紂雖虐。一旦用呂牙。則天祿必復。吾何憂焉。及其歸周也。文王必曰。紂得呂牙。不能用。必亡矣。吾不可以久遏天命。遂命武王與天下共亡之。然則夏商之存亡。待伊呂用否而決。今夫間將之賢者。必曰。能逆知敵國之勝敗。問其所以知之之道。必曰。不愛千金。故能使人爲之出萬死以間敵國。或曰。能因敵國之使。而探其陰計。嗚呼。其亦勞矣。伊呂一歸。而夏商之國爲決亡。使湯武無用間之名。與用間之

勞而得用間之實。此非上智其誰能之。夫兵雖詭道而本於正者。終亦必勝。今五間之用。其歸於詐。成則爲利。敗則爲禍。且與人爲詐。人亦將且詐我。故能以間勝者。亦或以間敗。吾間不忠。反爲敵用。一敗也。不得敵之實。而得敵之所僞。示者以爲信。二敗也。受吾財而不能得敵之陰計。懼而以僞告我。三敗也。夫用心於正。一振而羣綱舉。用心於詐。百補而千穴敗。智於此不足恃也。故五間者。非明君賢將之所上。明君賢將之所上者。上智之間也。是以淮陰曲逆。義不事楚。而高祖擒籍之計定。左車周叔。不用於趙魏。而淮陰進兵之謀決。嗚呼。是亦間也。

缺 页

嘉祐集卷第三

權書下

孫武

求之而不窮者。天下奇才也。天下之士。與之言兵。而曰我不能者。幾人。求之於言而不窮者。幾人。言不窮矣。求之於用而不窮者。幾人。嗚呼。至於用而不窮者。吾未之見也。孫武十三篇。兵家舉以爲師。然以吾評之。其言兵之雄乎。今其書論奇。權密機。出入神鬼。自古以兵著書者。罕所及。以是而揣其爲人。必謂有應敵無窮之才。不知武用兵。乃不能必克。與書所言遠甚。吳王闔廬之入郢也。武爲將軍。及秦楚交敗其兵。越王入踐其國。外禍內患。一旦迭發。吳王奔走自救。不暇。武殊無一謀。以弭斯亂。若按武之書。以責武之失。凡有三焉。九地曰。威加於敵家。則交不得合。而武使秦得聽包胥之言。出兵救楚。無忌吳之心。斯不威之甚。其失一也。作戰曰。久暴師。以鈍兵挫銳。屈力殫貨。則諸侯乘其弊而起。且武以九年冬伐楚。至十年秋始還。可謂久暴矣。越人能無乘間入國乎。其失二也。又曰。殺敵者怒也。句踐不頽舊塚。而吳服。田單譎燕掘墓。而齊奮。知謀與武遠矣。武不達此。其失三也。然始吳能以入郢。乃因胥豁唐蔡之怒。及乘楚瓦之不仁。武之

功蓋亦鮮耳。夫以武自爲書，尙不能自用，以取敗北。況區區祖其故智餘論者，而能將乎？且吳起與武一體之人也，皆著書言兵。世稱之曰孫吳，然而吳起之言兵也，輕法制，草略無所統紀，不若武之書詞約而意盡。天下之兵說，皆歸其中。然吳起始用於魯，破齊及入魏，又能制秦兵入楚，楚復霸，而武之所爲反如是。書之不足信也固矣。今夫外御一隸，內治一妾，是賤丈夫亦能。夫豈必有人而教之，及夫御三軍之衆，闔營而自固，或且有亂，然則是三軍之衆惑之也。故善將者，視三軍之衆，與視一隸一妾無加焉。故其心常若有餘，夫以人之心，當三軍之衆，而其中恢恢然猶有餘地。此韓信之所以多，多而益辦也。故夫用兵，豈有異術哉？能物視其衆而已矣。

子貢

君子之道，智信難。信者所以正其智也，而智常至於不正。智者所以通其信也，而信常至於不通。是故君子慎之也。世之儒者曰：徒智可以成也，人見乎徒智之可以成也，則舉而棄乎信。吾則曰：徒智可以成也，而不可以繼也。子貢之以亂齊滅吳存魯也，吾悲之。彼子貢者，遊說之士，苟以邀一時之功，而不以可繼爲事，故不見其禍。使夫王公大人而計出於此，則吾未見其不旋踵而敗也。吾聞之，王者之兵，計萬世而動，霸者之兵，計子孫而舉，強國之兵，計終身而發，求可繼也。子貢之兵，是明日不可用也。故子貢之出也，吾以爲魯可有也，而齊可無亂，吳可無滅，何也？田常之將篡也，憚高國鮑晏，故使移兵伐魯，爲賜計者，莫

若低高國鮑晏弔之。彼必愕而問焉。則對曰。田常遣子之兵伐魯。吾竊哀子之將亡也。彼必詰其故。則對曰。齊之有田氏。猶人之養虎也。子之於齊。猶肘股之於身也。田氏之欲肉齊久矣。然未敢逞志者。懼肘股之捍也。今子出伐魯。肘股去矣。田氏孰懼哉。吾見身將磔裂而肘股隨之。所以弔也。彼必懼而咨計於我。因教之曰。子悉甲趨魯。壓境而止。吾請爲子潛約魯侯。以待田氏之變。帥其兵從子入討之。彼懼田氏之禍。其勢不得不聽。歸以約魯侯。魯侯懼齊伐其勢。亦不得不聽。因使練兵蒐乘。以俟齊釁。誅亂臣而定新主。齊必德魯。數世之利也。吾觀仲尼以爲齊人不與田常者半。故請哀公討之。今誠以魯之衆從高國鮑晏之師。加齊之半。可以轅田常於都市。其勢甚便。其成功甚大。惜乎賜之不出於此也。齊哀王舉兵誅呂氏。呂氏以灌嬰爲將拒之。至滎陽。嬰使諭齊。及諸侯連和。以待呂氏變。其誅之。今田氏之勢。何以異此。有魯以爲齊。有高國鮑晏以爲灌嬰。惜乎賜之不出於此也。

六國

六國破滅。非兵不利。戰不善。弊在賂秦。賂秦而力虧。破滅之道也。或曰。六國互喪。率賂秦耶。曰。不賂者以賂者喪。蓋失強援。不能獨完。故曰。弊在賂秦也。秦以攻取之外。小則獲邑。大則得城。較秦之所得。與戰勝而得者。其實百倍。諸侯之所亡。與戰敗而亡者。其實亦百倍。則秦之所大欲。諸侯之所大患。固不在戰矣。思厥先祖父。暴霜露。斬荆棘。以有尺寸之地。子孫視之不甚惜。舉以予人。如棄草芥。今日割五城。明日割

十城。然後得一夕安寢。起視四境。而秦兵又至矣。然則諸侯之地有限。暴秦之欲無厭。奉之彌繁。侵之愈急。故不戰而強弱勝負已判矣。至于顛覆。理固宜然。古人云。以地事秦。猶抱薪救火。薪不盡。火不滅。此言得之。齊人未嘗賂秦。終繼五國遷滅。何哉。與嬴而不助五國也。五國既喪。齊亦不免矣。燕趙之君。始有遠略。能守其土。義不賂秦。是故燕雖小國。而後亡。斯用兵之效也。至丹以荊卿爲計。始速禍焉。趙嘗五戰于秦。二敗而三勝。後秦擊趙者再。李牧連卻之。洎牧以讒誅。邯鄲爲郡。惜其用武而不終也。且燕趙處秦革滅殆盡之際。可謂智力孤危。戰敗而亡。誠不得已。向使三國各愛其地。三國謂魏韓也。齊人勿附于秦。刺客不行。良將猶在。則勝負之數。存亡之理。當與秦相較。或未易量。嗚呼。以賂秦之地。封天下之謀臣。以事秦之心。禮天下之奇才。并力西嚮。則吾恐秦人食之不得下咽也。悲夫。有如此之勢。而爲秦人積威之所劫。日削月割。以趨於亡。爲國者。無使爲積威之所劫哉。夫六國與秦皆諸侯。其勢弱於秦。而猶有可以不賂而勝之之勢。苟以天下之大。而從六國破亡之故事。是又在六國下矣。

項籍

吾嘗論項籍有取天下之才。而無取天下之慮。曹操有取天下之慮。而無取天下之量。劉備有取天下之量。而無取天下之才。故三人者。終其身無成焉。且夫不有所棄。不可以得天下之勢。不有所忍。不可以盡天下之利。是故地有所不取。城有所不攻。勝有所不就。敗有所不避。其來不喜。其去不怒。肆天下之所爲。

而徐制其後。乃克有濟。嗚呼。項籍有百戰百勝之才。而死於垓下。無惑也。吾觀其戰於鉅鹿也。見其慮之不長。量之不大。未嘗不怪其死於垓下之晚也。方籍之渡河。沛公始整兵嚮關。籍於此時若急引軍趨秦。及其鋒而用之。可以據咸陽。制天下。不知出此。而區區與秦將爭。一旦之命。既全鉅鹿。而猶徘徊河南新安間。至函谷則沛公入咸陽數月矣。夫秦人既已安沛公而讎籍。則其勢不得強而臣。故籍雖遷沛公漢中。而卒都彭城。使沛公得還定三秦。則天下之勢。在漢不在楚。百戰百勝。尙何益哉。故曰。兆垓下之死者。鉅鹿之戰也。或曰。雖然籍必能入秦乎。曰。項梁死。章邯謂楚不足慮。故移兵伐趙。有輕楚心。而良將勁兵。盡於鉅鹿。籍誠能以必死之士。擊其輕敵寡弱之師。入之易耳。且亡秦之守關與沛公之守。善否可知也。沛公之攻關與籍之攻。善否又可知也。以秦之守而沛公攻入之。沛公之守而籍攻入之。然則亡秦之守。籍不能入哉。或曰。秦可入矣。如救趙何。曰。虎方捕鹿。熊據其穴。搏其子。虎安得不置鹿而返。返則碎於熊。明矣。軍志所謂攻其必救也。使籍入關。王離涉間必釋趙自救。籍據關逆擊其前。趙與諸侯救者十餘壁。躡其後。覆之必矣。是籍一舉解趙之圍。而收功於秦也。戰國時魏伐趙。齊救之。田忌引兵疾走大梁。因存趙而破魏。彼宋義號知兵。殊不達此。屯安陽不進。而曰待秦敵。吾恐秦未敵而沛公先據關矣。籍與義俱失焉。是故古之取天下者。常先圖所守。諸葛孔明棄荊州而就西蜀。吾知其無能爲也。且彼未嘗見大險也。彼以爲劍門者可以不亡也。吾嘗觀蜀之險。其守不可出。其出不可繼。兢兢而自完。猶且不給。而何足

以制中原哉。若夫秦漢之故都，沃土千里，洪河大山，真可以控天下。又烏事夫不可以措足如劍門者，而後曰險哉。今夫富人必居四通五達之都，使其財布出於天下，然後可以收天下之利。有小丈夫者，得一金櫃而藏諸家，拒戶而守之，嗚呼！是求不失也，非求富也。大盜至劫而取之，又焉知其果不失也。

高祖

漢高帝挾數用術，以制一時之利害，不如陳平揣摩天下之勢，舉指搖目，以劫制項羽，不如張良微此二人，則天下不歸漢，而高帝乃木強之人而止耳。然天下已定，後世子孫之計，陳平張良智之所不及，則高帝常先爲之規畫，處置以中，後世之所爲，曉然如目見其事而爲之者。蓋高帝之智明於大而暗於小，至於此而後見也。帝常語呂后曰：周勃厚重少文，然安劉氏必勃也，可令爲太尉。方是時，劉氏旣安矣，勃又將誰安邪？故吾之意曰：高帝之以太尉屬勃也，知有呂氏之禍也。雖然，其不去呂后，何也？勢不可也。昔者武王沒，成王幼，而三監叛，帝意百歲後將相大臣及諸侯王有武庚祿父者，而無有以制之也。獨計以爲家有主母，而豪奴悍婢，不敢與弱子抗。呂后佐帝定天下，爲大臣素所畏服，獨此可以鎮壓其邪心，以待嗣子之壯，故不去呂后者，爲惠帝計也。呂后旣不可去，故削其黨以損其權，使雖有變，而天下不搖，是故以樊噲之功，一旦遂欲斬之，而無疑。嗚呼！彼豈獨於噲不仁耶？且噲與帝偕起，拔城陷陣，功不爲少矣。方亞父噉項莊時，微噲諂讓羽，則漢之爲漢，未可知也。一旦人有惡噲欲滅戚氏者，時噲出伐燕，立命平勃。

卽斬之。夫噲之罪未形也。惡之者誠僞未必也。且高帝之不以一女子斬天下之功臣。亦明矣。彼其娶於呂氏。呂氏之族若產祿輩皆庸才。不足卹。獨噲豪健。諸將所不能制。後世之患無大於此矣。夫高帝之視呂后也。猶鑿者之視堇也。使其毒可以治病。而無至於殺人而已矣。樊噲死。則呂氏之毒將不至於殺人。高帝以爲是足以死而無憂矣。彼平勃者。遺其憂者也。噲之死於惠之六年也。天也。彼其尙在。則呂祿不可給。太尉不得入北軍矣。或謂噲於帝最親。使之尙在。未必與產祿叛。夫韓信。黥布。盧綰。皆南面稱孤。而綰又最爲親幸。然及高祖之未崩也。皆相繼以逆誅。誰謂百歲之後。椎埋屠狗之人。見其親戚乘勢爲帝王。而不欣然從之邪。吾故曰。彼平勃者。遺其憂者也。

缺 页

嘉祐集卷第四

衡論上并引

事有可以盡告人者。有可告人以其端而不可盡者。盡以告人。其難在告。告人以其端。其難在用。今夫衡之有刻也。於此爲銖。於此爲石。求之而不得。曰是非善衡焉。可也。曰權罪者。非也。始吾作權書。以爲其用。可以至於無窮。而亦可以至於無用。於是又作衡論十篇。嗚呼。從吾說而不見其成。乃今可以罪我焉耳。

遠應

聖人之道。有經。有權。有機。是以有民。有羣臣。而又有腹心之臣。曰經者。天下之民舉知之可也。曰權者。民不得而知矣。羣臣知之可也。曰機者。雖羣臣亦不得而知矣。腹心之臣知之可也。夫使聖人而無權。則無以成天下之務。無機。則無以濟萬世之功。然皆非天下之民所宜知。而機者。又羣臣所不得聞。羣臣不得聞。誰與議。不議不濟。然則所謂腹心之臣者。不可一日無也。後世見三代取天下以仁義。而守之以禮樂也。則曰。聖人無機。夫取天下與守天下。無機不能。顧三代聖人之機。不若後世之詐。故後世不得見其有機也。是以有腹心之臣。禹有益。湯有伊尹。武王有太公望。是三臣者。聞天下之所不聞。知羣臣之所不知。禹與湯武倡其機於上。而三臣者和之於下。以成萬世之功。下而至於桓文。有管仲狐偃爲之謀主。闔廬

有伍員。句踐有范蠡。大夫種。高祖之起也。大將任韓信。黥布。彭越。裨將任曹參。樊噲。滕公。灌嬰。游說諸侯。任酈生。陸賈。權公。至於奇機密謀。羣臣所不與者。唯留侯。酈侯二人。唐太宗之臣多奇才。而委之深。任之密者。亦不過曰房。杜。夫。君子爲善之心。與小人爲惡之心。一也。君子有機以成其善。小人有機以成其惡。有機也。雖惡亦或濟。無機也。雖善亦不克。是故腹心之臣。不可以一日無也。司馬氏。曹氏。賊也。有賈充之徒。爲之腹心之臣。以濟陳勝。吳廣。秦民之湯武也。無腹心之臣。以不克。何則。無腹心之臣者。無機也。有機而泄也。夫無機與有機而泄者。譬如虎豹食人。而不知設陷。穿。設陷。穿而不知以物覆其上者也。或曰。機者。創業之君所假以濟耳。守成之世。其奚事機。而安用夫腹心之臣。嗚呼。守成之世。能遂熙然如太古之世矣乎。未也。吾未見機之可去也。且夫天下之變。常伏於安。田文所謂子少國危。大臣未附。如此等事。何世無之。當是之時。而無腹心之臣。可爲塞心哉。昔者高祖之末。天下既定矣。而又以周勃。道。孝。惠。孝。文。武帝之末。天下旣治矣。而又以霍光。遺。孝。昭。孝。宣。蓋天下雖有泰山之勢。而聖人常以累卵爲心。故雖守成之世。而腹心之臣不可去也。傳曰。百官總己以聽于冢宰。彼冢宰者。非腹心之臣。天子安能舉天下之事。委之。三年而不置疑於其間邪。又曰。五載一巡狩。彼無腹心之臣。五載一出。捐千里之畿。而誰與守邪。今夫一家之中。必有宗老。一介之士。必有密友。以開心胷。以濟緩急。奈何天子而無腹心之臣乎。近世之君。抗然于上。而使宰相眇然於下。上下不接。而其志不通矣。臣視君如天之遼然。而不可親。而君亦如天之

視人。泊然無愛之之心也。是以社稷之憂。彼不以為憂。社稷之喜。彼不以為喜。君憂不辱。君辱不死。一人譽之則用之。一人毀之則捨之。宰相避嫌。畏譏且不懈。何暇盡心以憂社稷。數遷數易。視相府如傳舍。百官泛泛於下。而天子惛惛於上。一旦有卒然之憂。吾未見其不顛沛而殞越也。聖人之任腹心之臣也。尊之如父師。愛之如兄弟。握手入臥內。同起居寢食。知無不言。言無不盡。百人譽之不加密。百人毀之不加疎。尊其爵。厚其祿。重其權。而後可與議天下之機。慮天下之變。太祖用趙中令也。得其道矣。近者寇萊公亦誠其人。然與之權輕。故終以見逐。而天下幾有不測之變。然則其必使之可以生人殺人而後可也。

御將

人君御臣。相易而將難。將有二。有賢將。有才將。而御才將尤難。御相以禮。御將以術。御賢將之術以信。御才將之術以智。不以禮。不以信。是不為也。不以術。不以智。是不能也。故曰。御將難。而御才將尤難。六畜其初皆獸也。彼虎豹能搏能噬。而馬亦能蹄。牛亦能觸。先王知能搏能噬者。不可以人力制。故殺之。殺之不能。驅之而後已。蹄者可馭。以羈。觸者可拘。以楅衡。故先王不忍棄其才。而廢天下之用。如曰。是能蹄。是能觸。當與虎豹并殺。而同驅。則是天下無騏驎。終無以服乘邪。先王之選才也。自非大姦劇惡。如虎豹之不可以變其搏噬者。未有不欲制之以術。而全其才。以適於用。況為將者。又不可責以廉隅細謹。顧其才何如耳。漢之衛霍。趙充國。唐之李靖。李勣。賢將也。漢之韓信。黥布。彭越。唐之薛萬徹。侯君集。盛彥師。才將

也。賢將既不多有，得才者而任之，苟又曰是難御，則是不肖者而後可也。結以重恩，示以赤心，美田宅，大飲饌，歌童舞女，以極其口腹耳目之欲，而折之以威，此先王之所以御才將也。近之論者，或曰將之所以畢智竭慮，犯霜露，蹈白刃而不辭者，冀賞耳。爲國家者，不如勿先賞，以邀其成功。或曰賞所以使人，不先賞人不爲我用，是皆一隅之說，非通論也。將之才固有小大，傑然於庸將之中者，才小者也。傑然於才將之中者，才大者也。才小志亦小，才大志亦大。人君當觀其才之小大而爲之制御之術，以稱其志。一隅之說不可用也。夫養騏驥者，豐其芻粒，絜其羈絡，居之新閑，浴之清泉，而後責之千里，彼騏驥者，其志常在千里也。夫豈以一飽而廢其志哉。至於養鷹，則不然，獲一雉，飼以一雀，獲一兔，飼以一鼠，彼知不盡力於擊搏，則其勢無所得食，故然後爲我用。才大者，騏驥也，不先賞之，是養騏驥者，飢之而責其千里，不可得也。才小者，鷹也，先賞之，是養鷹者，飽之而求其擊搏，亦不可得也。是故先賞之說，可施之才大者，不先賞之說，可施之才小者，兼而用之，可也。昔者漢高祖一見韓信，而授以上將，解衣衣之，推食哺之，一見黥布，而以爲淮南王，供具飲食如王者，一見彭越，而以爲相國，當是時，三人者，未有功於漢也。厥後追項籍，垓下與信越期而不至，捐數千里之地以畀之，如棄弊屣，項氏未滅，天下未定，而三人者已極富貴矣。何則。高帝知三人者之志大，不極於富貴，則不爲我用。雖極於富貴而不滅項氏，不定天下，則其志不已也。至於樊噲、滕公、灌嬰之徒，則不然，拔一城，陷一陣，而後增數級之爵，否則終歲不遷也。項氏已滅，天下已定。

樊噲滕公灌嬰之徒計百戰之功而後爵之通侯夫豈高帝至此而嗇哉知其才小而志小雖不先賞不怨而先賞之則彼將泰然自滿而不復以立功爲事故也噫方韓信之立於齊荆通武涉之說未去也當此之時而奪之王漢其殆哉夫人豈不欲三分天下而自立者而彼則曰漢王不奪我齊也故齊不捐則韓信不懷韓信無內心則天下非漢之有嗚呼高帝可謂知大計矣

任相

古之善觀人之國者觀其相何如人而已議者常曰將與相均將特一大有司耳非相侔也國有征伐而後將權重有征伐無征伐相皆不可一日輕相賢邪則羣有司皆賢而將亦賢矣將賢邪相雖不賢將不可易也故曰將特一大有司耳非相侔也任相之道與任將不同爲將者大槩多才而或頑頓無恥非皆節廉好禮不可犯者也故不必優以體貌而其有不羈不法之事則亦不可以常法御何則豪縱不趨約束者亦將之常態也武帝視大將軍往往踞廁而李廣利破大宛侵殺士卒之罪則寢而不問此任將之道也若夫相必節廉好禮者爲也又非豪縱不趨約束者爲也故接之以禮而重責之古者相見於天子天子爲之離席起立在道爲之下輿有病親問不幸而死親弔待之如此其厚然其有罪亦不私也天地大變天下大過而相以不起聞矣相不勝任策書至而布衣出府免矣相有他失而棧車牝馬歸以思過矣夫接之以禮然後可以重其責而使無怨言責之重然後接之以禮而不爲過禮薄而責重彼將曰主

上遇我以何禮。而重我以此責也。甚矣。責輕而禮重。彼將遂弛然不肯自飭。故禮以維其心。而重責以勉其怠。而後爲相者。莫不盡忠於朝廷。而不卹其私。吾觀賈誼書至所謂長太息者。常反覆讀不能已。以爲誼生文帝時。文帝遇將相大臣不爲無禮。獨周勃一下獄。誼遂發此。使誼生於近世。見其所以遇宰相者。則當復何如也。夫湯武之德。三尺豎子皆知其爲聖人。而猶有伊尹。太公者爲師友焉。伊尹。太公非賢於湯武也。而二聖人者。特不顧以師友之。以明有尊也。噫。近世之君。姑勿於此責。天子御坐。見宰相而起者。有之乎。無矣。在輿而下者有之乎。亦無矣。天子坐殿上。宰相與百官趨走於下。掌儀之官名而呼之。若郡守召胥吏耳。雖臣子爲此亦不過。而尊尊貴貴之道。不若是褻也。夫旣不能接之以禮。則其罪之也。吾法將亦不得用。何者。不果於用禮。而果於用刑。則其心不服。故法曰。有某罪而加之以某刑。及其免相也。旣曰有某罪。而刑不加焉。不過削之一官。而出之大藩鎮。此其弊。皆始於不爲之禮。賈誼曰。中罪而自弛。大罪而自裁。夫人不我誅。而安忍棄其身。此必有愧於其君。故人君者。必有以愧其臣。故其臣有所不爲。武帝嘗以不冠見平津侯。故當天下多事。朝廷憂懼之際。使石慶得容於其間。而無怪焉。然則必其待之如禮。而後可以責之如法也。且吾聞之。待以禮而彼不自效。以報其上。重其責。而彼不自勉。以全其身。安其祿位。成其功名者。天下無有也。彼人主傲然於上。不禮宰相。以自尊大者。孰若使宰相自效。以報其上。之爲利。宰相利其君之不責。而豐其私者。孰若自勉。以全其身。安其祿位。成其功名之爲福。吾又未見去

利而就害。遠福而求禍者也。

重遠

武王不泄邇。不忘遠。仁矣乎。非仁也。勢也。天下之勢。猶一身。一身之中。手足病於外。則腹心爲之深思靜慮於內。而求其所以療之之術。腹心病於內。則手足爲之奔掉於外。而求其所以療之之物。腹心手足之相救。非待仁而後然。吾故曰。武王之不泄邇。不忘遠。非仁也。勢也。勢如此其急。而古之君。獨武王然者何也。人皆知一身之勢。而武王知天下之勢也。夫不知一身之勢者。一身危。而不知天下之勢者。天下不危乎哉。秦之保關中。自以爲子孫萬世帝王。而陳勝吳廣。乃楚人也。由此觀之。天下之勢。遠近如一。然以吾言之。近之可憂。未若遠之可憂之深也。近之官吏賢邪。民譽之歌之。不賢邪。譏之謗之。譽歌譏謗者。衆則必傳。傳則必達於朝廷。是官吏之賢否易知也。一夫不獲其所訴之刺史。刺史不問。裹糴走京師。緩不過旬月。搥鼓叫號。而有司不得不省矣。是民有冤易訴也。吏之賢否易知。而民之冤易訴。亂何從始邪。遠方之民。雖使盜蹠爲之郡守。構机饕餮爲之縣令。郡縣之民。羣嘲而聚罵者。雖千百爲輩。朝廷不知也。白日執人於市。誣以殺人。雖其兄弟妻子聞之。亦不過訴之刺史。不幸而刺史又抑之。斯死且無告矣。彼見郡守縣令。據案執筆。吏卒旁列。箠械滿前。駭然而喪膽矣。則其謂京師天子所居者。當復如何。而又行數千里。費且百萬。富者尙或難之。而貧者又何能乎。故其民常多怨而易動。吾故曰。近之可憂。未若遠之可憂。

之深也。國家分十七路。河朔、陝右、南廣、川峽實爲要區。河朔、陝右一虜之防。而中國之所恃以安。南廣、川峽貨財之源。而河朔、陝右之所恃以全。其勢之輕重如何哉。曩者北胡驕恣。西寇勃叛。河朔、陝右尤所加卹。一郡守一縣令未嘗不擇。至於南廣、川峽。則例以爲遠。官審官差。除取具臨時。竄謫量移。往往而至。凡朝廷稍所優異者。不復官之南廣、川峽。而其人亦以南廣、川峽之官爲失職。庸人無所歸。故常聚於此。嗚呼。知河朔、陝右之可重。而不知河朔、陝右之所恃以全。地之不可輕。是欲富其倉而蕪其田。倉不可得而富也。矧其地控制南夷氏蠻。最爲要害。土之所產。又極富夥。明珠大貝。紈錦布帛。皆極精好。陸負水載出境。而其利百倍。然而關譏門征。僦雇之費。非百姓私力所能辦。故貪官專其利。而齊民受其病。不招權不鬻獄者。世俗遂指以爲廉吏矣。而招權鬻獄者。又豈盡無。嗚呼。吏不能皆廉。而廉者又止如此。是斯民不得一日安也。方今賦取日重。科斂日煩。罷弊之民。不任官吏。復有所規求於其間矣。淳化中。李順竊發於蜀。州郡數十。望風奔潰。近者智高亂廣南。乘勝取九城。如反掌。國家設城池。養士卒。蓄器械。儲米粟。以爲戰守備。而凶豎一起。若涉無人之地者。吏不肖也。今夫以一身任一方之責者。莫若漕刑。南廣、川峽既爲天下要區。而其中之郡縣。又有爲南廣、川峽之要區者。其牧宰之賢否。實一方所以安危。幸而賢則已。其戕民黷貨的。然有罪可誅者。漕刑固亦得以舉劾。若夫庸陋選奕。不才而無過者。漕刑雖賢明。其勢不得易置。此猶弊車蹇馬。而求僕夫之善御也。郡縣有敗事。不以責漕刑。則不可責之。則彼必曰。敗事者某。

所治某所者某人也。吾將何所歸罪。故莫若使漕刑自舉其人而任之。他日有敗事則謂之曰。爾謂此人堪此職也。今不堪此職。是爾欺我也。責有所任。罪無所逃。然而擇之不得其人者。蓋寡矣。其餘郡縣。雖非一方之所以安危者。亦當詔審官。俾勿輕授賊吏。宄流勿措其間。則民雖在千里外。無異於處畿甸中矣。

廣士

古之取士。取於盜賊。取於夷狄。古之人非以盜賊夷狄之事可爲也。以賢之所在而已矣。夫賢之所在。貴而貴取焉。賤而賤取焉。是以盜賊下人。夷狄異類。雖奴隸之所恥。而往往登之朝廷。坐之郡國。而不以爲忤。而繩趨尺步。華言華服者。往往反擯棄不用。何則。天下之能繩趨而尺步。華言而華服者衆也。朝廷之政。郡國之事。非特如此而可治也。彼雖不能繩趨而尺步。華言而華服。然而其才果可用於此。則居此位可也。古者天下之國大而多士大夫者。不過曰齊與秦也。而管夷吾相齊。賢也。而舉二盜焉。穆公霸秦。賢也。而舉由余焉。是其能果於是非。而不牽於衆人之議也。未聞有以用盜賊夷狄而鄙之者也。今有人非盜賊非夷狄。而猶不獲用。吾不知其何故也。夫古之用人。無擇於勢。布衣寒士。而賢則用之。公卿之子弟。而賢則用之。武夫健卒。而賢則用之。巫醫方技。而賢則用之。胥史賤吏。而賢則用之。今也布衣寒士。持方尺之紙。書聲病剽竊之文。而至享萬鍾之祿。卿大夫之子弟。飽食於家。一出而驅高車。駕大馬。以爲民上。武夫健卒。有灑掃之力。奔走之舊。久乃領藩郡。執兵柄。巫醫方技。一言之中。大臣且舉以爲吏。若此者。皆

非賢也。皆非功也。是今之所以進之之塗多於古也。而胥吏賤吏。獨棄而不錄。使老死於敲榜趨走。而賢與功者。不獲一施。吾甚惑也。不知胥吏之賢優。而養之。則儒生武士。或所不若。昔者漢有天下。平津侯樂安侯輩。皆號爲儒宗。而卒不能爲漢立不世大功。而其卓絕雋偉。震耀四海者。乃其賢人之出於吏胥中者耳。夫趙廣漢河間之郡吏也。尹翁歸河東之獄吏也。張敞太守之卒史也。王尊涿郡之書佐也。是皆雋明博出之。可以爲將。而內之。可以爲相者也。而皆出於吏胥中者。有以也。夫吏胥之人。少而習法律。長而習獄訟。老姦大豪。畏憚懼伏。吏之情狀變化。出入無不諳究。因而官之。則豪民猾吏之弊。表裏毫末。畢見於外。無所逃遁。而又上之人。擇之以才。遇之以禮。而其志復自知得自奮於公卿。故終不肯自棄於惡。以賈罪戾。而敗其終身之利。故當此時。士君子皆優爲之。而其間自縱於大惡者。大約亦不過幾人。而其尤賢者。乃至成功如是。今之吏胥。則不然。始而入之不擇也。終而遇之以犬彘也。長吏一怒。不問罪否。袒而笞之。喜而接之。乃反與交手爲市。其人常曰。長吏待我以犬彘。我何望而不爲犬彘哉。是以平民不能自棄爲犬彘之行。不肯爲吏矣。況士君子而肯俛首爲之乎。然欲使之謹飾可用。如兩漢亦不過擇之以才。待之以禮。恕其小過。而棄絕其大惡之不可貫忍者。而後察其賢有功。而爵之祿之貴之。勿棄之於冗流之間。則彼有冀於功名。自尊其身。不敢勾奪。而奇才絕智出矣。夫人固有才智奇絕。而不能爲章句名數聲律之學者。又有不幸而不爲者。苟一之以進士制策。是使奇才絕智有時而窮也。使吏胥之人。得出

爲長吏。是使一介之才。無所逃也。進士制策網之於上。此又網之於下。而曰天下有遺才者。吾不信也。

缺 页

嘉祐集卷第五

衡論下

養才

夫人之所爲有可勉強者。有不可勉強者。煦煦然而爲仁。子子然而爲義。不食片言以爲信。不見小利以爲廉。雖古之所謂仁與義與信與廉者。不止若是。而天下之人。亦不曰是非仁人。是非義人。是非信人。是非廉人。此則無諸己。而可勉強以到者也。在朝廷而百官肅。在邊鄙而四夷懼。坐之於繁劇紛擾之中。而不亂。投之於羽檄奔走之地。而不惑。爲吏而爲將。而爲將。若是者。非天之所與。性之所有。不可勉強而能也。道與德可勉以進也。才不可強擥以進也。今有二人焉。一人善揖讓。一人善騎射。則人未有不以揖讓賢於騎射矣。然而揖讓者。未必善騎射。而騎射者。捨其弓以揖讓於其間。則未必失容。何哉。才難強而道易勉也。吾觀世之用人。好以可勉強之道與德。而加之不可勉強之才之上。而曰我貴賢賤能。是以道與德未足以化人。而才有遺焉。然而爲此者。亦有由矣。有才者而不能爲衆人所勉強者耳。何則。奇傑之士。常好自負。疎雋傲誕。不事繩檢。往往冒法律。觸刑禁。叫號驩呼。以發其一時之樂。而不顧其禍。嗜利酗酒。使氣傲物。志氣一發。則偶然遠去。不可羈束以禮法。然及其一旦翻然而悟。折節而不爲此。以留意

於嚮所謂道與德可勉強者。則何病不至。奈何以樸樾小道加諸其上哉。夫其不肯規規以事禮法。而必自縱以爲此者。乃上之人之過也。古之養奇傑也。任之以權。尊之以爵。厚之以祿。重之以恩。責之以措置天下之務。而易其平居自縱之心。而聲色耳目之欲。又已極於外。故不待放恣而後爲樂。今則不然。奇傑無赤寸之柄。位一命之爵。食斗升之祿者過半。彼又安得不越法逾禮而自快邪。我又安可急之以法。使不得泰然自縱邪。今我繩之以法。亦已急矣。急之而不已。而隨之以刑。則彼有北走胡。南走越耳。噫。無事之時。旣不能養。及其不幸。一旦有邊境之患。繁亂難治之事。而後優詔以召之。豐爵重祿以結之。則彼已憾矣。夫彼固非純忠者也。又安肯默然於窮困無用之地而已邪。周公之時。天下號爲至治。四夷已臣服。卿大夫士已稱職。當是時。雖有奇傑。無所復用。而其禮法風俗。尤復細密。舉朝廷舉四海之人。無不遵蹈。而其八議之中。猶有曰議能者。況當今天下未甚至治。四夷未盡臣服。卿大夫士未皆稱職。禮法風俗。又非細密如周之盛時。而奇傑之士。復有困於簿書米鹽間者。則反可不議其能而恕之乎。所宜哀其才而貫其過。無使爲刀筆吏所困。則庶乎盡其才矣。或曰。奇傑之士。有過得以免。則天下之人。孰不自謂奇傑。而欲免其過者。是終亦潰法亂教耳。曰。是則然矣。然而奇傑之所爲。必挺然出於衆人之上。苟指其已成之功。以曉天下。俾得以贖其過。而其未有功者。則委之以難治之事。而責其成績。則天下之人。不敢自謂奇傑。而真奇傑者出矣。

申法

古之法簡。今之法繁。簡者不便於今。而繁者不便於古。非今之法不若古之法。而今之時不若古之時也。先王之作法也。莫不欲服民之心。服民之心。必得其情。情然邪而罪亦然。則固入吾法矣。而民之情又不皆如其罪之輕重大小。是以先王忿其幸而哀其無辜。故法舉其略。而吏制其詳。殺人者死。傷人者刑。則以著于法。使民知天子之不欲我殺人傷人耳。若其輕重出入。求其情而服其心者。則以屬吏。任吏而不任法。故其法簡。今則不然。吏姦矣。不若古之良。民媮矣。不若古之淳。吏姦則以喜怒制其輕重。而出入之。或至於無藝。民媮則吏雖以情出入。而彼得執其罪之大小以爲辭。故今之法。纖悉委備。不執千一。左右前後。四顧而不可逃。是以輕重其罪。出入其情。皆可以求之法。吏不奉法。輒以舉劾。任法而不任吏。故其法繁。古之法若方書。論其大槩。而增損劑量。則以屬醫者。使之視人之疾。而參以己意。今之法若鬻履。既爲其大者。又爲其次者。又爲其小者。以求合天下之足。故其繁簡則殊。而求民之情以服其心。則一也。然則今之法不劣於古矣。而用法者尚不能無弊。何則。律令之所禁。畫一明備。雖婦人孺子。皆知畏避。而其間有習於犯禁而遂不改者。舉天下皆知之而未嘗怪也。先王欲杜天下之欺也。爲之度。以一天下之長短。爲之量。以齊天下之多寡。爲之權衡。以信天下之輕重。故度量權衡。法必資之官。資之官而後天下同。今也庶民之家。刻木比竹。繩絲繩石以爲之。富商豪賈。內以大出。以小。齊人適楚。不知其孰爲斗。孰爲斛。

持東家之尺而校之西鄰。則若十指然。此舉天下皆知之而未嘗怪者一也。先王惡奇貨之蕩民。且哀夫微物之不能遂其生也。故禁民採珠貝。惡夫物之僞而假真。且重費也。故禁民麋金以爲塗飾。今也採珠貝之民。溢於海濱。麋金之工。肩摩於列肆。此又舉天下皆知之而未嘗怪者二也。先王患賤之凌貴而下之僭上也。故冠服器皿。皆以爵列爲等差。長短大小。莫不有制。今也工商之家。曳紈錦。服珠玉。一人之身。循其首以至足。而犯法者十九。此又舉天下皆知之而未嘗怪者三也。先王懼天下之吏。負縣官之勢。以侵劫齊民也。故使市之坐賈。視時百物之貴賤而錄之。旬輒以上。百以百聞。千以千聞。以待官吏之私價。十則損三。三則損一。以間以備縣官之公糴。今也吏之私價而從縣官公糴之法。民曰公家之取於民也。固如是。是吏與縣官斂怨于下。此又舉天下皆知之而未嘗怪者四也。先王不欲人之擅天下之利也。故仕則不商。商則有罰。不仕而商。商則有征。是民之商不免征。而吏之商又加以罰。今也吏之商既幸而不罰。又從而征。資之以縣官公糴之法。負之以縣官之徒。載之以縣官之舟。關防不譏。津梁不呵。然則爲吏而商。誠可樂也。民將安所措手。此又舉天下皆知之而未嘗怪者五也。若此之類。不可以悉數。天下之人。耳習目熟。以爲當然。憲官法吏。目擊其事。亦恬而不問。夫法者。天子之法也。法明禁之。而人明犯之。是不有天子之法也。衰世之事也。而議者皆以爲今之弊。不過吏胥軌法以爲姦。而吾以爲吏胥之姦。由此五者始。今有盜白晝持挺入室。而主人不知之禁。則踰垣穿穴之徒。必且相告而恣行於其家。其必先治

此五者而後詰吏胥之姦可也。

議法

古者以仁義行法律。後世以法律行仁義。夫三代之盛王。其教化之本。出於學校。蔓延於天下。而形見於禮樂。下之民被其風化。循循翼翼。務爲仁義。以求避法律之所禁。故其法律雖不用。而其所禁亦不爲不行於其間。下而至於漢唐。其教化不足以動民。而一於法律。故其民懼法律之及其身。亦或相勉爲仁義。唐之初。大臣房杜輩。爲刑統。毫釐輕重。明辨別白。附以仁義。無所阿曲。不知周公之刑。何以易此。但不能先使民務爲仁義。使法律之所禁。不用而自行。如三代時。然要其終。亦能使民勉爲仁義。而其所以不若三代者。則有由矣。政之失。非法之罪也。是以宋有天下。因而循之。變其節目。而存其大體。比閭小吏。奉之以公。則老姦大猾。束手請死。不可漏略。然而獄訟常病多。盜賊常病衆。則亦有由矣。法之公。而吏之私也。夫舉公法。而寄之私吏。猶且若此。而況法律之間。又不能無失。其何以爲治。今夫天子之子弟。卿大夫與其子弟。皆天子之所優異者。有罪而使與疋隸並笞。而僭戮。則大臣無恥。而朝廷輕。故有贖焉。以全其肌膚。而厲其節。故贖金者。朝廷之體也。所以自尊也。非與其有罪也。夫刑者。必痛之。而後人畏焉。罰者。不能痛之。必困之。而後人懲焉。今也大辟之誅。輸一石之金。而免。貴人近戚之家。一石之金。不可勝數。是雖使朝殺一人。而輸一石之金。暮殺一人。而輸一石之金。金不可盡。身不可困。況以其官而除其罪。則一石之

金。又不皆輸焉。是恣其殺人也。且不管不戮。彼已幸矣。而贖之又輕。是啓姦也。夫罪固有疑。今有人或誣以殺人。而不能自明者。有誠殺人而官不能折以實者。是皆不可以誠殺人之法坐。由是有減罪之律。當死而流。使彼爲不能自明者邪。去死而得流。刑已酷矣。使彼爲誠殺人者邪。流而不死。刑已寬矣。是失實也。故有啓姦之贖。則上之人常幸。而下之人雖死而常無告。有失實之弊。則無辜者多怨。而僥倖者易以免。今欲刑不加重。赦不多加。獨於法律之間。變其一端。而能使不啓姦。不失實。其莫若重贖。然則重贖之說何如。曰古者五刑之尤輕者。止於墨。而墨之罰百鏹。逆而數之。極於大辟。而大辟之罰千鏹。此穆王之罰也。周公之時。則又重於此。然千鏹之重。亦已當今三百七十斤有奇矣。方今大辟之贖。不能當其三分之一。古者以之赦疑罪。而不及公族。今也貴人近戚皆贖。而疑罪不與。記曰公族有死罪。致刑于甸人。雖君命宥不聽。今欲貴人近戚之刑。舉從于此。則非所以自尊之道。故莫若使得與疑罪皆重贖。且彼雖號爲富強。苟數犯法。而數重困於贖金之間。則不能不斂手畏法。彼罪疑者。雖或非其辜。而法亦不至殘漬其肌體。若其有罪。則法雖不刑。而彼固亦已困於贖金矣。夫使有罪者不免於困。而無辜者不至陷於管戮。一舉而兩利。斯智者之爲也。

兵制

三代之時。舉天下之民皆兵也。兵民之分。自秦漢始。三代之時。間有諸侯抗天子之命矣。未聞有卒伍叫

呼衡行者也。秦漢以來，諸侯之患，不減於三代，而御卒伍者，乃如蓄虎豹，圈檻一缺，咆哮四出，其故何也？三代之兵耕而食，蠶而衣，故勞勞則善心生。秦漢以來，所謂兵者，皆坐而衣食於縣官，故驕驕則無所不爲。三代之兵皆齊民，老幼相養，疾病相救，出相禮讓，入相慈孝，有憂相弔，有喜相慶，其風俗優柔而和易，故其兵畏法而自重。秦漢以來，號齊民者，比之三代，則既已薄矣。況其所謂兵者，乃其齊民之中，尤爲凶悍桀黠者也，故常慢法而自棄。夫民耕而食，蠶而衣，雖不幸而不給，猶不我咎也。今謂之曰：爾毋耕，爾毋蠶，爲我兵，吾衣食爾。他日一不充其欲，彼將曰：嚮謂我毋耕毋蠶，今而不我給也，然則怨從是起矣。夫以有善心之民，畏法自重，而不我咎，欲其爲亂，不可得也。既驕矣，又慢法而自棄，以怨其上，欲其不爲亂，亦不可得也。且夫天下之地，不加於三代，天下之民，衣食乎其中者，又不減於三代。平居無事，占軍籍，畜妻子，而仰給於斯民者，則徧天下，不知其數。奈何民之不日剝月割，以至於流亡而無告也。其患始於廢井田，開阡陌，一壞而不可復收。故雖有明君賢臣，焦思極慮，而求以救其弊，卒不過開屯田，置府兵，使之無事，則耕而食耳。嗚呼！屯田府兵，其利既不足以及天下，而後世之君，又不能循而守之，以至於廢。陵夷及於五代，燕帥劉守光，又從而爲之，黥面涅手之制，天下遂以爲常法，使之判然不得與齊民齒。故其人益復自棄，視齊民如越人矣。太祖既受命，懲唐季五代之亂，聚重兵京師，而邊境亦不曰無備，損節度之權，而藩鎮亦不曰無威。周與漢唐邦鎮之兵強，秦之郡縣之兵弱，兵強故末不掉，兵弱故天下孤際。周與

漢唐則過。而秦則不及。得其中者。惟吾宋也。雖然。置帥之方。則遠過於前代。而制兵之術。吾猶有疑焉。何者。自漢迄唐。或開屯田。或置府兵。使之無事則耕而食。而民猶且不勝其弊。今屯田蓋無幾。而府兵亦已廢。欲民之豐阜。勢不可也。國家治平日久。民之趨於農者日益衆。而天下無萊田矣。以此觀之。謂期民宜如生三代之盛時。而乃戚戚嗟嗟。無終歲之畜者。兵食奪之也。三代井田。雖三民童子。知其不可復。雖然。依倣古制。漸而圖之。則亦庶乎其可也。方今天下之田。在官者惟二。職分也。籍沒也。職分之田。徧於天下。自四京。斂其租之半。而歸諸吏。籍沒則鬻之。否則募民耕之。斂其租之半。而歸諸公。職分之田。徧於天下。自四京以降。至於大藩鎮。多至四十頃。下及一縣。亦能千畝。籍沒之田。不知其數。今可勿復鬻。然後量給其所募之民。家三百畝。以爲率。前之斂其半者。今可損之。三分而取一。以歸諸吏與公。使之家出一夫爲兵。其不欲者。聽其歸田。而他募。謂之新軍。毋黥其面。毋涅其手。毋拘之營。三時縱之。一時集之。授之器械。教之戰法。而擇其技之精者。以爲長。在野督其耕。在陣督其戰。則其人皆良農也。皆精兵也。夫籍沒之田。旣不復鬻。則歲益多。田益多。則新軍益衆。而鬻所謂仰給於斯民者。雖有廢疾死亡。可勿復補。如此數十年。則天下之兵。新軍居十九。而皆力田不事他業。則其人必純固朴厚。無叫呼衡行之憂。而斯民不復知有餽餉供億之勞矣。或曰。昔者斂其半。今三分而取一。其無乃薄於吏與公乎。曰。古者公卿大夫之有田也。以爲祿。而其取之。亦不過什一。今吏旣祿矣。給之田。則已甚矣。況三分而取一。則不旣優矣乎。民之田不幸而

籍沒非官之所待以爲富也。三分而取一，不猶愈於無乎？且不如是，則彼不勝爲兵，故也。或曰：古者什一而稅，取之薄，故民勝爲兵。今三分而取一，可乎？曰：古者一家之中，一人爲正卒，其餘爲羨卒。田與追胥竭作，今家止一夫爲兵，況諸古則爲逸，故雖取之差重而無害。此與周制稍甸縣鄙役少輕而稅十二無異也。夫民家出一夫而得安坐以食數百畝之田，征繇科斂不及其門，然則彼亦優爲之矣。

田制

古之稅重乎？今之稅重乎？周公之制，園廩二十而稅一，近郊十一，遠郊二十而三，稍甸縣都皆無過十二。漆林之征二十而五，蓋周之盛時，其尤重者至四分而取一，其次者乃五而取一，然後以次而輕。始至於十一，而又有輕者也。今之稅雖不啻十一，然而使縣官無急征，無橫斂，則亦未至乎四而取一，與五而取一之爲多也。是今之稅與周之稅輕重之相去無幾也。雖然，當周之時，天下之民歌舞以樂其上之盛德，而吾之民反感不樂，常若擢筋剝膚，以供億其上，周之稅如此，吾之稅亦如此，而其民之哀樂何如此之相遠也。其所以然者，蓋有由矣。周之時用井田，井田廢，田非耕者之所有，而有田者不耕也。耕者之田資於富民，富民之家地大業廣，阡陌連接，募召浮客，分耕其中，鞭笞驅役，視以奴僕，安坐四顧，指麾於其間，而役屬之民夏爲之耨，秋爲之穫，無有一人違其節度以嬉，而田之所入已得其半。耕者得其半，有田者一人而耕者十人，是以田主日累其半，以至於富強，耕者日食其半，以至於窮餓而無告。夫使耕者至

於窮餓而不耕不穫者坐而食富強之利。猶且不可。而況富強之民。輸租於縣官。而不免於怨嘆嗟憤。何則。彼以其半而供縣官之稅。不若周之民。以其全力而供其上之稅也。周之十一。以其全力而供十一之稅也。使其半供十一之稅。猶用十二之稅然也。況今之稅。又非特止於十一而已。則宜乎其怨嘆嗟憤之不免也。噫。貧民耕而不免於飢。富民坐而飽以嬉。又不免於怨。其弊皆起於廢井田。井田復。則貧民有田以耕。穀食粟米。不分於富民。可以無飢。富民不得多占田。以錮貧民。其勢不耕則無所得食。以地之全力供縣官之稅。又可以無怨。是以天下之士爭言復井田。既有言者曰。奪富民之田。以與無田之民。則富民不伏。此必生亂。如乘大亂之後。土曠而人稀。可以一舉而就。高祖之滅秦。光武之承漢。可爲而不爲。以是爲恨。吾又以爲不然。今雖使富民皆奉其田而歸諸公。乞爲井田。其勢亦不可得。何則。井田之制。九夫爲井。井間有溝。四井爲一邑。四邑爲丘。四丘爲甸。甸方八里。旁加一里爲一成。成間有洫。其地百井而方十里。四甸爲縣。四縣爲都。四都方八十里。旁加十里爲一同。同間有澮。其地萬井。而方百里。百里之間。爲澮者一。爲洫者百。爲溝者萬。旣爲井田。又必兼備溝洫。溝洫之制。夫間有遂。遂上有徑。十夫有溝。溝上有畛。百夫有洫。洫上有涂。千夫有澮。澮上有道。萬夫有川。川上有路。萬夫之地。蓋三十二里有半。而其間。爲出爲路者一。爲澮爲道者九。爲洫爲涂者百。爲溝爲畛者千。爲遂爲徑者萬。此二者非塞谿壑。平澗谷。夷丘陵。破墳墓。壞廬舍。徙城郭。易疆壠。不可爲也。縱使能盡得平原廣野。而遂規畫於其中。亦當驅天下。

之人。竭天下之糧。窮數百年專力於此。不治他事。而後可以望天下之地。盡爲井田。盡爲溝洫。已而又爲民作屋廬於其中。以安其居。而後可吁。亦已迂矣。井田成而民之死。其骨已朽矣。古者井田之興。其必始於唐虞之世乎。非唐虞之世。則周之世無以成井田。唐虞啓之。至於夏商。稍稍葺治。至周而大備。周公承之。因遂申定其制度。疏整其疆界。非一日而遽能如此也。其所由來者漸矣。夫井田雖不可爲。而其實使於今。今誠有能爲近井田者而用之。則亦可以蘇民矣乎。聞之董生曰。井田雖難卒行。宜少近古。限民名田。以瞻不足。名田之說。蓋出於此。而後世未有行者。非以不便民也。懼民不肯損其田。以入吾法。而遂因此以爲變也。孔光何武曰。吏民名田。無過三十頃。期盡三年。而犯者沒入官。夫三十頃之田。周民三十夫之田也。縱不能盡如周制。一人而兼三十夫之田。亦已過矣。而期之三年。是又迫蹙平民。使自壞其業。非人情難用。吾欲少爲之限。而不禁其田。嘗已過吾限者。但使後之人不敢多占田。以過吾限耳。要之數世富者之子孫。或不能保其地。以復於貧。而彼嘗已過吾限者。散而入於他人矣。或者子孫出而分之。以爲幾矣。如此則富民所占者少。而餘地多。餘地多。則貧民易取以爲業。不爲人所役屬。各食其地之全利。利不分於人。而樂輸於官。夫端坐於朝廷。下令於天下。不驚民不動衆。不用井田之制。而獲井田之利。雖周之井田。何以遠過於此哉。

缺 页

嘉祐集卷第六

六經論

易論

聖人之道得禮而信得易而尊信之而不可廢尊之而不敢廢故聖人之道所以不廢者禮爲之明而易爲之幽也生民之初無貴賤無尊卑無長幼不耕而不飢不蠶而不寒故其民逸民之苦勞而樂逸也若水之走下而聖人者獨爲之君臣而使天下貴役賤爲之父子而使天下尊役卑爲之兄弟而使天下長役幼蠶而後衣耕而後食率天下而勞之一聖人之力固非足以勝天下之民之衆而其所以能奪其樂而易之以其所苦而天下之民亦遂肯棄逸而卽勞欣然戴之以爲君師而遵蹈其法制者禮則使然也聖人之始作禮也其說曰天下無貴賤無尊卑無長幼是人之相殺無已也不耕而食鳥獸之肉不蠶而衣鳥獸之皮是鳥獸與人相食無已也有貴賤有尊卑有長幼則人不相殺食吾之所耕而衣吾之所蠶則鳥獸與人不相食人之好生也甚於逸而惡死也甚於勞聖人奪其逸死而與之勞生此雖三尺豎子知所趨避矣故其道之所以信於天下而不可廢者禮爲之明也雖然明則易達易達則褻褻則易廢聖人懼其道之廢而天下復於亂也然後作易觀天地之象以爲爻通陰陽之變以爲卦考鬼神之情以爲

辭探之茫茫。索之冥冥。童而習之。白首而不得其源。故天下視聖人如神之幽。如天之高。尊其人而其教亦隨而尊。故其道之所以尊於天下而不敢廢者。易爲之幽也。凡人之所以見信者。以其中無所不可測者也。人之所以獲尊者。以其中有所不可窺者也。是以禮無所不可測。而易有所不可窺。故天下之人信聖人之道而尊之。不然。則易者豈聖人務爲新奇祕怪以夸後世邪。聖人不因天下之至神。則無所施其教。卜筮者。天下之至神也。而卜者聽乎天。而人不預焉者也。筮者決之天。而營之人者也。龜漫而無理者也。灼荆而鑽之。方功義弓。惟其所爲。而人何預焉。聖人曰。是純乎天技耳。技何所施。吾教於是取筮。夫筮之所以或爲陽。或爲陰者。必自分而爲二。始掛一。吾知其爲一。而掛之也。揲之以四。吾知其爲四。而揲之也。歸奇於扚。吾知其爲一。爲二。爲三。爲四。而歸之也。人也分而爲二。吾不知其爲幾而分之也。天也。聖人曰。是天人參焉道也。道有所施。吾教矣。於是因而作易。以神天下之耳目。而其道遂尊而不廢。此聖人用其機權以持天下之心。而濟其道於無窮也。

禮論

夫人之情。安於其所常。爲無故而變其俗。則其勢必不後。聖人之始作禮也。不因其勢之可以危亡。困辱之者。以厭服其心。而徒欲使之輕去其舊。而樂就吾法。不能也。故無故而使之事君。無故而使之事父。無故而使之事兄。彼其初非如今之人知君父兄之不事則不可也。而遂翻然以從我者。吾以恥厭服其心。

也。彼爲吾君。彼爲吾父。彼爲吾兄。聖人曰。彼爲吾君。父。兄。何以異於我。於是坐其君。與其父。以及其兄。而已立於其旁。且俛首屈膝於其前。以爲禮。而謂之拜。率天下之人。而使之拜其君。父。兄。夫無故而使之拜其君。無故而使之拜其父。兄。則天下之人。將復嗤笑以爲迂怪。而不從而君。父。兄。又不可以不得其臣。子弟之拜其君。父。兄。於是聖人者。又有術焉。以厭服其心。而使之肯拜真君。父。兄。然則聖人者。果何術也。恥之而已。古之聖人。將欲以禮法天下之民。故先自治其身。使天下皆信其言曰。此人。其言如是。是必不可不如是也。故聖人曰。天下有不拜其君。父。兄者。吾不與之齒。而天下之人。亦曰。彼將不與我齒也。於是相率以拜其君。父。兄。以求齒於聖人。雖然。彼聖人者。必欲天下之拜其君。父。兄。何也。其微權也。彼爲吾君。彼爲吾父。彼爲吾兄。聖人之拜。不用於世。吾與之皆坐於此。皆立於此。比肩而行于此。無以異也。吾一旦而怒。奮手舉挺而搏逐之可也。何則。彼其心常以爲吾儕也。何則。不見其異於吾也。聖人知人之安於逸而苦於勞。故使貴者逸而賤者勞。且又知坐之爲逸而立且拜者之爲勞也。故舉其君。父。兄坐之於上。而使之立且拜於下。明日彼將有怒作於心者。徐而自思之。必曰。此吾嚮之所坐而拜之。且立於其下者也。聖人固使之逸。而使我勞。是賤於彼也。奮手舉挺以搏逐之。吾心不安焉。刻木而爲人。朝夕而拜之。他日析之以爲薪。而猶且忌之。彼其始木焉。已拜之。猶且不敢以爲薪。故聖人以其微權。而使天下尊其君。父。兄。而權者。又不可以告人。故先之以恥。嗚呼。其事如此。然後君。父。兄得以安其

尊而至于今。今之匹夫匹婦。莫不知拜其君、父。兄。乃曰拜起坐立禮之末也。不知聖人其始之教民拜起坐立如此之勞也。此聖人之所慮。而作易以神其教也。

樂論

禮之始作也。難而易行。既行也。易而難久。天下未知君之爲君。父之爲父。兄之爲兄。而聖人爲之君。父。兄。天下未有以異其君。父。兄。而聖人爲之拜起坐立。天下未肯靡然以從我拜起坐立。而聖人身先之以恥。嗚呼。其亦難矣。天下惡夫死也久矣。聖人招之曰來。吾生爾。既而其法可以生天下之人。天下之人視其嚮也。如此之危。而今也。如此之安。則宜何從。故當其時。雖難而易行。既行也。天下之人視君。父。兄。如頭足之不待別白而後識。視拜起坐立如寢食之不待告語而後從事。雖然。百人從之。一人不從。則其勢不得遽至乎死。天下之人。不知其初之無禮而死。而見其今之無禮而不至乎死也。則曰。聖人欺我。故當其時。雖易而難久。嗚呼。聖人之所恃以勝天下之勞逸者。獨有死生之說耳。死生之說。不信於天下。則勞逸之說。將出而勝之。勞逸之說勝。則聖人之權去矣。酒有鴆。肉有葷。然後人不敢飲食。藥可以生死。然後人以苦口爲諱。去其鴆。徹其葷。則酒肉之權。固勝於藥。聖人之始作禮也。其亦逆知其勢之將必如此也。曰。告人以誠。而後人信之。幸今之時。吾之所以告人者。其理誠然。而其事亦然。故人以爲信。吾知其理。而天下之人。知其事。事有不然者。則吾之理不足以折天下之口。此告語之所不及也。告語之所不及。必有

以陰驅而潛率之。於是觀之天地之間。得其至神之機。而竊之以爲樂。雨吾見其所以濕萬物也。日吾見其所以燥萬物也。風吾見其所以動萬物也。隱隱欲欲。而謂之雷者。彼何用也。陰凝而不散。物蹙而不遂。雨之所不能濕。日之所不能燥。風之所不能動。雷一震焉。而凝者散。蹙者遂。曰雨者。曰日者。曰風者。以形用。曰雷者。以神用。用莫神於聲。故聖人因聲以爲樂。爲之君。臣。父子。兄弟者。禮也。禮之所不及。而樂及焉。正聲入乎耳。而人皆有事君。事父。事兄之心。則禮者。固吾心之所有也。而聖人之說。又何從而不信乎。

詩論

人之嗜欲。好之有甚於生。而憤憾。怨怒。有不顧其死。於是禮之權。又窮。禮之法曰。好色不可爲也。爲人臣。爲人子。爲人弟。不可以有怨於其君父兄也。使天下之人。皆不好色。皆不怨其君父兄。夫豈不善使人之情。皆泊然而無思。和易而優柔。以從事於此。則天下固亦大治。而人之情。又不能皆然。好色之心。歐諸其中。是非不平之氣。攻諸其外。炎炎而生。不顧利害。趨死而後已。噫。禮之權。止於死生。天下之事。不至乎可以博生者。則人不敢觸死。以違吾法。今也人之好色。與人之是非不平之心。勃然而發於中。以爲可以博生也。而先以死自處其身。則死生之機。固已去矣。死生之機去。則禮爲無權。區區舉無權之禮。以強人之所不能。則亂益甚。而禮益敗。今吾告人曰。必無好色。必無怨。而君父兄。彼將遂從吾言。而忘其中心所自有之情邪。將不能也。彼旣已不能純用吾法。將遂大棄而不顧。吾法旣已大棄而不顧。則人之好色與怨。

其君父兄之心。將遂蕩然無所隔限。而易內竊妻之變。與弑其君父兄之禍。必反公行於天下。聖人憂焉。曰。禁人之好色。而至於淫。禁人之怨其君父兄。而至於叛。患生於責人太詳。好色之不絕。而怨之不禁。則彼將反。不至於亂。故聖人之道。嚴於禮。而通於詩。禮曰。必無好色。必無怨而君父兄。詩曰。好色而無至於淫。怨而君父兄。而無至於叛。嚴以待天下之賢人。通以全天下之中人。吾觀國風婉孌。柔媚而卒守以正。好色而不至於淫者也。小雅悲傷。詬讟。而君臣之情。卒不忍去。怨而不至於叛者也。故天下觀之。曰。聖人固許我以好色。而不尤我之怨吾君父兄也。許我以好色不淫可也。不尤我之怨吾君父兄。則彼雖以虐遇我。我明譏而明怨之。使天下明知之。則吾之怨亦得當焉。不叛可也。夫背聖人之法。而自棄於淫叛之地者。非斷不能也。斷之始生於不勝人。不自勝其忿。然後忍棄其身。故詩之教。不使人之情。至於不勝也。夫橋之所以爲安於舟者。以有橋而言也。水潦大至。橋必解。而舟不至於必敗。故舟者所以濟橋之所不及也。吁。禮之權窮於易遠。而有易焉。窮於後世之不信。而有樂焉。窮於強人。而有詩焉。吁。聖人之慮事也。蓋詳。

書論

風俗之變。聖人爲之也。聖人因風俗之變。而用其權。聖人之權。用於當世。而風俗之變益甚。以至於不可復及。幸而又有聖人焉。承其後而維之。則天下可以復治。不幸其後無聖人。其變窮而無所復入。則已矣。

昔者吾嘗欲觀古之變而不可得也。於詩見商與周焉而不詳。及觀書然後見堯舜之時與三代之相變。如此之亟也。自堯而至於商。其變也。皆得聖人而承之。故無憂。至於周而天下之變窮矣。忠之變而入於質。質之變而入於文。其勢便也。及夫文之變而又欲反之於忠也。是猶欲移江河而行之山也。人之喜文而惡質與忠也。猶水之不肯避下而就高也。彼其始未嘗文焉。故忠質而不辭。今吾日食之以太牢。而欲使之復茹其菽哉。嗚呼。其後無聖人。其變窮而無所復入則已矣。周之後而無王焉。固也。其始之制。其風俗也。固不容爲其後者計也。而又適不值乎聖人固也。後之無王者也。當堯之時。舉天下而授之舜。舜得堯之天下而又授之禹。方堯之未授天下於舜也。天下未嘗聞有如此之事也。度其當時之民。莫不以爲大怪也。然而舜與禹也。受而居之。安然若天下固其所有。而其祖宗既已爲之累數十世者。未嘗與其民道。其所以當得天下之故也。又未嘗悅之以利。而開之以丹朱商均之不肖也。其意以爲天下之民。以我爲當在此位也。則亦不俟乎援天以神之譽。已以固之也。湯之伐桀也。囂囂然數其罪而以告人。如曰彼有罪。我伐之宜也。既又懼天下之民。不已悅也。則又囂囂然以言柔之。曰。萬方有罪。在予一人。予一人有罪。無以爾萬方。如曰我如是。而是爾之君。爾可以許我焉。爾吁。亦既薄矣。至於武王。而又自言其先祖父。偕有顯功。既已受命而死其大業不克終。今我奉承其志。舉兵而東伐。而東國之士女。束帛以迎我。紂之兵。倒戈以納我。吁。又甚矣。如曰吾家之當爲天子久矣。如此乎民之欲我速入商也。伊尹之在商也。如聞

公之在周也。伊尹攝位三年。而無一言以自解。周公爲之紛紛乎。急於自疏。其非篡也。夫固由風俗之變。而後用其權。權用而風俗成。吾安坐而鎮之。夫孰知夫風俗之變而不復反也。

春秋論

賞罰者。天下之公也。是非者。一人之私也。位之所在。則聖人以其權爲天下之公。而天下以懲以勸。道之所在。則聖人以其權爲一人之私。而天下以榮以辱。周之衰也。位不在夫子。而道在焉。夫子以其權是非。天下可也。而春秋賞人之功。赦人之罪。去人之族。絕人之國。貶人之爵。諸侯而或書其名。大夫而或書其字。不惟其法。惟其意。不徒曰此是非。而賞罰加焉。則夫子固曰。我可以賞罰人矣。賞罰人者。天子諸侯事也。夫子病天下之諸侯大夫。僭天子諸侯之事。而作春秋。而已則爲之。其何以責天下。位。公也。道。私也。私不勝公。則道不勝位。位之權得以賞罰。而道之權不過於是。非道在我矣。而不得爲有位者之事。則天下皆曰。位之不可僭也如此。不然。天下其誰不曰。道在我。則是道者位之賊也。曰。天子豈誠賞罰之邪。徒曰。賞罰之耳。庸何傷。曰。我非君也。非吏也。執塗之人而告之曰。某爲善。某爲惡。可也。繼之曰。某爲善。吾賞之。某爲惡。吾誅之。則人有不笑我者乎。夫子之賞罰。何以異此。然則。何足以爲夫子。何足以爲春秋。曰。夫子之作春秋也。非曰孔氏之書也。又非曰我作之也。賞罰之權。不以自與也。曰。此魯之書也。魯作之也。有善而賞之。曰。魯賞之也。有惡而罰之。曰。魯罰之也。何以知之。曰。夫子繫易。謂之繫辭。言孝。謂之孝經。皆自

名之。則夫子私之也。而春秋者。魯之所以名史。而夫子託焉。則夫子公之也。公之以魯史之名。則賞罰之權。固在魯矣。春秋之賞罰。自魯而及于天下。天子之權也。魯之賞罰不出境。而以天子之權與之。何也。曰。天子之權在周。夫子不得已而以與魯也。武王之崩也。天子之位當在成王。而成王幼。周公以爲天下不可以無賞罰。故不得已而攝天子之位。以賞罰天下。以存周室。周之東遷也。天子之權當在平王。而平王昏。故夫子亦曰。天下不可以無賞罰。而魯周公之國也。居魯之地者。宜如周公。不得已而假天子之權。以賞罰天下。以尊周室。故以天子之權與之也。然則假天子之權。宜如何。曰。如齊桓晉文可也。夫子欲魯如齊桓晉文。而不遂。以天子之權與齊晉者。何也。齊桓晉文。陽爲尊周。而實欲富強其國。故夫子與其事。而不與其心。周公心存王室。雖其子孫不能繼。而夫子思周公。而許其假天子之權。以賞罰天下。其意曰。有周公之心。而後可以行桓文之事。此其所以不與齊晉而與魯也。夫子亦知魯君之才。不足以行周公之事矣。顧其心以爲今之天下。無周公。故至此。是故。以天子之權與其子孫。所以見思周公之意也。吾觀春秋之法。皆周公之法。而又詳內而略外。此其意欲魯法周公之所爲。且先自治而後治人也。明矣。夫子歎禮樂征伐。自諸侯出。而田常弑其君。則沐浴而請討。然則天子之權。夫子固明以與魯也。子貢之徒。不達夫子之意。續經而書孔丘卒。夫子既告老矣。大夫告老而卒。不書。而夫子獨書。夫子作春秋。以公天下。而豈私一孔丘哉。嗚呼。夫子以爲魯國之書。而子貢之徒。以爲孔氏之書也。歟。遷固之史。有是非而無賞罰。

彼亦史臣之體宜爾也。後之效夫子作春秋者，吾惑焉。春秋有天子之權，天下有君，則春秋不當作。天下無君，則天子之權，吾不知其誰與。天下之人，烏有如周公之後之可與者。與之而不得其人，則亂。不與人而自與，則僭。不與人不自與，而無所與，則散。嗚呼！後之春秋，亂邪？僭邪？散邪？

嘉祐集卷第七

太玄論

太玄論上

蘇子曰。言無有善惡也。苟有得乎吾心而言也。則其辭不索而獲。夫子之於易。吾見其思焉而得之者也。於春秋吾見其感焉而得之者也。於論語吾見其觸焉而得之者也。思焉而得。故其言深。感焉而得。故其言切。觸焉而得。故其言易。聖人之言。得之天而不以人參焉。故夫後之學者。可以天遇而不可以人得也。方其爲書也。猶其爲言也。方其爲言也。猶其爲心也。書有以加乎其言。言有以加乎其心。聖人以爲自欺。後之不得乎其心而爲言。不得乎其言而爲書。吾於揚雄見之矣。疑而問。問而辯。問辯之道也。揚雄之法。言辯乎其不足問也。問乎其不足疑也。求聞於後世。而不待其有得。君子無取焉耳。太玄者。雄之所以自附於夫子。而無得於心者也。使雄有得於心。吾知太玄之不作。何則。瘍醫之不爲疾醫。樂其有得於瘍也。疾醫之不能爲。而喪其所以爲瘍。此瘍醫之所懼也。若夫妄人礪鍼磨砭。乃欲爲俞跗扁鵲之事。彼誠無得於心而侈於外也。使雄有孟軻之書。而肯以爲太玄邪。惟其所得之不足樂。故大爲之名。以僥倖於聖人而已。且夫易之所爲作者。雄不知也。以爲數邪。以爲道邪。惟其爲道也。故六十卦而無加。六十四卦而

無損。及其以爲數。而後有六日七分。之說。生焉。聖人之意曰。六十四卦者。易也。六日七分者。吾以爲歷也。在歷以數勝。在易以道勝。然則易之所爲作。其亦可知矣。蓋自漢以來。六經始有異論。夫聖人之言。無所不道。而其用意固有所在也。惟其求而不可得。於是乃始雜取天下奇怪可喜之說。而納諸其中。而天下之工乎曲學小數者。亦欲自附於六經。以求信於天下。然而君子不取也。太玄者。雄所以擬易也。觀其始於一而終於八十一。是四乘之極。而不可加也。從三方之算。而九之。并夜於晝。爲二百四十有三日。三分其方。而一以爲三州。三分其州。而一以爲三部。二分其部。而一以爲三家。此猶六十之不可加。而六十四之不可損也。雄以爲未也。從而加之曰。躋。又曰。贏。曰。吾以求合乎三百六十有五。與夫四分之一者也。曰。躋也。曰。贏也。是何爲者。或曰。以象四分之一。在贏。而不在躋。躋者。斗之二十六也。或曰。以象閏之積也。起於難之七。而於此加焉。是強爲之辭也。且其言曰。譬諸人。增則贅。而割則虧。今也。重不足於歷。而輕以其書加焉。是不爲太玄也。爲太初歷也。聖人之所略。揚雄之所詳。聖人之所重。揚雄之所忽。是其爲道不足取也。道之不足取也。吾乃今求其數。求合乎三百六十有五。與夫四分之一者。固雄意也。贊之七百三十有一。是日之三百六十有五。與夫四分之二也。後之學者曰。吾不知夫二十八宿之次。與夫日行之度也。而於太玄焉。求之。則吾懼夫積日之無以處也。歷者。天下之至微。要之千載。而可行者也。四分而加一。是四歲而加一日也。率四歲而加之。千載之後。吾恐大冬之爲大夏也。且夫四分其日。而贊得二焉。故贊

者可以爲偶。而不可以爲奇。其勢然也。雄之所欲加者。四分之三。而所加者四。是其爲數不足考也。君子之爲書。猶工人之作器也。見其形以知其用。有鼎而加柄焉。是無問其工之材不材。與其金之良苦。而其不可以爲鼎者。固已明矣。況乎加跨與羸。而不合乎二十八宿之度。是柄而不任操。吾無取也已。

太玄論中

四分日之一。或曰一百分日之二十五。在四以爲一。在百以爲二十五。惟其所在而加之。豈有常數哉。六日七分。者以八十言者也。苟有以適於用。吾斯從而加之矣。坎離震兌各守其方。而六十卦之爻。分散於三百六十日。聖人不以五日四分日之一者。害其爲易。而以七分者加焉。此非有所法乎。日月星辰之度。天地五行之數也。以爲上之不可以八。而下之不可以六。故以七分者加之。使夫易者亦不爲無用於歷而已矣。夫八十分與夫七分者。皆非其所以爲易也。上下而爲卦。九六而爲爻。此其所以爲易也。聖人不於其所以爲易者加之。故加焉而不害其爲易。若夫四位而爲首。九行而爲贊。此正其所以爲太玄者也。而雄於此加焉。故吾不知其爲太玄也。始於中之一。而訖於養之九。闕焉而未見者。四分日之三而已矣。以一百八分而爲日。以一分而加之一首之外。盡八十一首。而四分日之三者。可以見矣。觀周之一。知晝夜之不在乎奇偶。而在其所承。觀中之九。知休咎之不在乎晝夜。而在其所處。故積其分。至於養之九。而可以無患。蓋易之本。六日以爲卦。太玄之初。四日有半以爲首。而皆以四百八十七分。求合乎二十八宿。

之度。加分而其數定。去踦贏而其道勝。吾無憾焉耳。

太玄論下

太玄之策三十有六。虛三而三十有三用焉。曰其說出於易。易曰大衍之數五十。其用四十有九。是雄之所以爲虛三之說也。夫大衍之數是數之宗。而萬物之所取用也。今夫蓍亦用者之一而已矣。或用其千萬。或用其一二。唯其所用而蓍也。用其四十有九焉。五者生之終也。十者成之極也。生之終成之極。則天下又何以過之。故曰五十有五者。五十有五云也。非四十有九而益一云也。天下之數。於是宗焉。則玄無乃亦將取之。且夫四十有九者。豈有他哉。極其所常用之數。而取之於大衍。吾將以老陽之九而明之。則夫七八六者。可以從而見焉。今夫一爻而三變。一變而挂一。是三用也。四四揲之歸。奇於扚。是十用也。既扚而數其餘。是三十有六用也。三與十與三十六。而四十九之數成焉。增之則贏。損之則虧。四十有九。足以成爻。而未始有虛一之道。吾不知先儒何從而得之也。聖人之所爲。當然而然耳。區區於天地五行之數。而牽合於其間者。亦見其勞而無取矣。聖人觀乎三才之體。而取諸其象。故八卦皆以三畫。及其欲推之於六十四也。則從而六之。吾又不知先儒之何以配乎六也。聖人之意。直曰非六無以變。非六無以變。是非四十九無以揲也。太玄之算極於三。以三而計之。掛其一。再扚其五。而數其餘之二十七。是亦三十三之數。不可以有加也。今其說曰三六。又曰二九。又曰倍天之數。又曰地虛三以扚天三。皆求易之過也。

夫卜筮者，聖人所以探吉凶之自然，故爲是不可逆知之數，而寓諸其無心之物，故雖折草毀瓦，而皆有以前禍福之兆。聖人懼無以自神其心，而交於冥莫恍惚之間也。故擇時日，登龜取蓍，而廟藏焉。聖人之視蓍龜也，若或依之以自神其心，而非蓍龜之能靈也。況乎區區牽合於天地五行之數，其說固已迂矣。卜筮者，爲不可逆知者也。且筮用三經皆奇，夕筮用三緯，日中夜中用二經一緯，皆奇偶雜，則是吉凶之純駁不在其逢，而在其時。使夫旦筮者，不爲大休，則爲大咎，而日中夜中與夫夕筮者，大休大咎終不可得而遇也。中之九曰顛，靈氣形反，當晝而凶，蓋有之矣。占從其詞，不從其數，其誰曰不可。吾欲去其踳與其贏，加其首之一分，損其蓍之三策，不從其數之可以逆知，而從其詞之不可以前定，庶乎其無罪也。

太玄總例并引

吾既作太玄論，或者讀揚子之書，未知其詳，而以意詰吾說，病辭之不給也，爲作此例。凡雄之法，與夫先儒之論，其可取者，皆在有未盡傳之已意。曰：姑觀是焉。蓋雄者，好奇而務深，故辭多夸大，而可觀者鮮。始之以十八策，中之以三十六，終之以七十二，積之以二萬六千二百四十四，張而不可已，誰不能然。蓋總例之外無觀焉。

四位

九贊

八十一首

揲法

占法

推玄算

求表之贊

曆法

四位

玄首之數在乎方州部家。推主算備矣。初揲而得之爲家。逆而次之。極於方兄。所以謂之方州部家者。義不在乎其數也。取天下有別之名而加之耳。夫天下之大。所以略別之者。謂之方。方之中分之稍詳者。謂之州。舉一類而爲之所者。謂之部。舉一人而爲之別者。謂之家。蓋方者別之大。而家者其小別者也。故玄家一而轉。而有八十一家。部三三而轉。而有七十七部。州九九而轉。而有九州。方二十七而轉。而有三方。四者旋相爲配。而無所不遇。故有八十一首。

九贊

方州部家之於玄。一首而加一算。故四位皆及於三。而其算止於八十一。率一算而九贊。系之贊者。所以爲首之日。而算者所以爲首之次也。故二者並行。而其用各異。非如易之六畫。有以應乎六爻之詞也。玄之大體。以二贊而當一日。贊之奇偶。或以爲晝。或以爲夜。奇首之晝。在乎贊之奇。偶首之晝。在乎贊之偶。率十有八贊。而後九日備。一首而九贊。其勢然也。故於九贊之間。三三相附。以當天之始中終。地之下中上。與人之思禍福。三者自相變。而皆可以當其一首之贊。故玄之所以有九行者。亦以其贊言也。五行之次。水始於一六。土終五十。而玄數不及十說者。以爲土君象也。水火木金四者。是當先後於土者也。至於八十一首之間。則亦以九九相從。以當天地人三者之變。與夫九行之數。故舉其首之當水。與天之始始。

地之天下人之思內者以爲九天。謂中羨從更辟

八十一首

一首而九贊。二贊爲一日。率一首而四日有半。奇首之次九爲偶。首初一之晝。故自奇之一。至於偶之一。而後得爲五日。觀范望之注而考之。其星度則奇首之九贊爲五日。而偶首止於四。范注周之初一日入二度。玄祝曰九日平分。范說非也。蓋一首之數定而八十一首之數從可知矣。日之周天三百六十五度四分度之一。玄之八十一首而未增躋贏也。當其三百六十四度有半。於天度爲不及。故躋與贏者。又加其一度焉。玄論備矣。夫方州部家之算。雖無與乎贊之日。然及夫推而求其日也。皆舉算而以九乘焉。故夫算者亦可以通之於日也。四位皆及於三。而周天之日亦可以槩見於其中矣。三方之算五十有四。九之半之爲二百四十三日。三州之算十有八九之半之爲八十一日。三部之算六九之半之爲二十七日。三家之算三九之半之爲十三日。有半而躋贏不與焉。故列方州部家之極數。而以所得之日系之其下。而爲圖。玄以太初曆作故節候星度皆據焉。

	三方								
	中一牛	四三	六五	八七	周九	三二	五四	七六	八女
	二冬至	四三	六五	八七	周九	三二	五四	七六	八女
	二曆一	四二	六五	八七	周九	三二	五四	七六	八女
		四二	六五	八七	周九	三二	五四	七六	八女
			六五	八七	周九	三二	五四	七六	八女
				八七	周九	三二	五四	七六	八女
					周九	三二	五四	七六	八女
						三二	五四	七六	八女
							五四	七六	八女
								七六	八女
									八女

二裝 二斷 二事 二爭 二夷 二釋 二從 二與 二達 二增 二差 二狩 二上 二少

奎 壁 立 春

嘉祐集

四三 四三 四三 四三 四三 四三 四三 四三 四三 四三 四三 四三 四三 四三 四三

立夏 胃 春分

卷七

六五 六五 六五 六五 六五 六五 六五 六五 六五 六五 六五 六五 六五 六五 六五

室 虛

八七 八七 八七 八七 八七 八七 八七 八七 八七 八七 八七 八七 八七 八七 八七

大危 寒

泉九 穀九 更九 務九 樂九 格九 進九 後九 交九 銳九 童九 羨九 千九 辰九

穀 雨 驚 蟄

三二 三二 三二 三二 三二 三二 三二 三二 三二 三二 三二 三二 三二 三二 三二

菁

五四 五四 五四 五四 五四 五四 五四 五四 五四 五四 五四 五四 五四 五四 五四

昴 雨 水

七六 七六 七六 七六 七六 七六 七六 七六 七六 七六 七六 七六 七六 七六 七六

清明 婁

六八

九八 九八 九八 九八 九八 九八 九八 九八 九八 九八 九八 九八 九八 九八 九八

參 畢

二守 二滅 二永 二帶 二逃 二文 二大 二遇 二應 二居 二醉 二斂 二密
 嘉祐集 三州 柳
 四三 四三 四三 四三 四三 四三 四三 四三 四三 四三 四三 四三

卷七 六五 六五 六五 六五 六五 六五 六五 六五 六五 六五 六五
 夏至

八七 八七 八七 八七 八七 八七 八七 八七 八七 八七 八七 八七
 立秋

翕九 唵九 昆九 度九 唐九 禮九 廓九 竈九 迎九 法九 盛九 疆九 親九
 軫 翼 張

三二 三二 三二 三二 三二 三二 三二 三二 三二 三二 三二 三二
 鬼 芒種

五四 五四 五四 五四 五四 五四 五四 五四 五四 五四 五四 五四
 白露 大暑 星

六九 七六 七六 七六 七六 七六 七六 七六 七六 七六 七六 七六

九八 九八 九八 九八 九八 九八 九八 九八 九八 九八 九八 九八
 小暑 小井 滿

二養二難 — —	二馴二失二成 — — —	二正二窮二晦二內二稅二節二聚 — — — — — — —	嘉祐集 卷七
三家	九部		
四三 四三	四三 四三 四三 小雪	四三 四三 四三 四三 四三 四三 四三 寒露	
六五 六五	六五 六五 六五	六五 六五 六五 六五 六五 六五 六五	
八七 八七	八七 八七 八七	八七 八七 八七 八七 八七 八七 八七 房 秋角分	
九勤九 —	將九 劇九 圓九 — — — 箕	堅九 割九 瞽九 去九 沈九 疑九 積九 — — — — — — — 立冬	
三二	三二 三二 三二 三二	三二 三二 三二 三二 三二 三二 三二 三二	
五四	五四 五四 五四 斗	五四 五四 五四 五四 五四 五四 五四 氏 亢	
七六	七六 七六 七六	七六 七六 七六 七六 七六 七六 七六 霜降	七〇
九八	九八 九八 九八 大雪	九八 九八 九八 九八 九八 九八 九八 心	

揲法

三十有六而策視焉。天以三分。終於六成。故十八策。一二三之別數。是為三分。三分之積數。是為六成。三六之相乘。是為十八策。天不施地不成。因而倍之。地則虛三以扞天。故著之數三十有六。而揲用三十三。別一以挂于左手之小指。中分其餘。以三數之。并餘於扞。再扞之後。而三數其餘。七為一。八為二。九為三。八扞而四位成。雄之說曰。一扞之後。而數其餘。夫一挂一扞之多。不過乎六。既六而其餘二十七者。可以為九。而不可以為八九。況夫不至於六哉。太玄雄作其揲法。宜不謬。意者傳之失也。王涯之說。一扞之後而三。三數之。三七之餘而一。一數之。及八以為二。及九以為三。不及八不及九。從三三之數。而以三七為一。是苟以牽合乎一扞之言。而不知夫八者須挂一扞三而後成。而扞終不可以三也。易之三揲也。每分輒挂而列乎三指之間。玄之再扞也。再扞不挂。而歸於初扞之指。吾於其挂而後分也。見焉。易分而後挂。故每分輒挂。挂必異處。故列乎三指之間。玄挂而後分。故再扞不挂。再扞不挂。故歸於初扞之指。指者。視其挂者也。然則不再扞。吾知雄之先挂也。

占法

占有四。曰星。曰時。曰數。曰辭。星者。二十八宿與五行之從違也。如中水牛北方宿。則是星從。否則違。時者。所筮之時與所遇之首之從違也。如冬至以後筮而反遇應。以數者。首贊奇偶之從違也。二四六八陽家之夜。陰家之晝。晝

調多休夜謂多咎大玄因經緯以分三表南北為經東西為緯一六水在北二七火在南五土在中故一
 二五六七為經三八木在東四九金在西故三四八九為緯取三經以為旦筮之一表一五七是也取三
 緯以為夕筮之一表三四八是也取二經曰一緯以為日中夜中筮之一表二六九是也今夫旦筮而遇奇
 首日一從二從三從是謂大休遇偶首則曰一違二違三違是謂大咎日中夜中筮而遇奇首日一從二
 從三違始中休終咎遇奇首則曰一違二違三違始中咎終咎中終休大率如此辭者辭之從違也各觀
 一從二違三違始中休終咎遇奇首則曰一違二違三違始中咎終咎中終休大率如此辭者辭之從違也各觀
 之辭觀始
 中決從終

推玄算

家一置一。二置二。三置三。部一勿增。二增三。三增六。州一勿增。二增九。三增十八。方一勿增。二增二十七。
 三增五十四。四位之積算。則是其首去中之策數也。

求表之贊

置首去中策數。惟其所遇之首而置之。如應減一而九之。十以九乘四十一。則減一為四。增贊。惟其所求之
 則增一二半之則得贊去冬至日數矣。如應首九之得三百六十。若求應一贊則增一為三百六十。偶為
 所得日之夜奇為所明日之晝。此非一首之聞一為奇而二為偶者也。半之而奇謂之奇。半之而偶謂之偶
 九之者為（以下原闕）

嘉祐集卷第八

史論

史論上

史何爲而作乎。其有憂也。何憂乎。憂小人也。何由知之。以其名知之。楚之史曰樛杻。樛杻四凶之一也。君子不待褒而勸。不待貶而懲。然則史之所懲勸者。獨小人耳。仲尼之志大。故其憂愈大。憂愈大。故其作愈大。是以因史修經。卒之論其效者。必曰亂臣賊子懼。由是知史與經皆憂小人而作。其義一也。其意一。其體二。故曰史焉。曰經焉。大凡文之用四事。以實之。詞以章之。道以通之。法以檢之。此經史所兼而有之者也。雖然。經以道法勝。史以事詞勝。經不得史。無以證其褒貶。史不得經。無以酌其輕重。經非一代之實錄。史非萬世之常法。體不相沿。而用實相資焉。夫易。禮。樂。詩。書。言聖人之道。與法詳矣。然弗驗之行事。仲尼懼後世以是爲聖人之私言。故因赴告策書。以修春秋。旌善而懲惡。此經之道也。猶懼後世以爲己之臆斷。故本周禮以爲況。此經之法也。至於事則舉其略。詞則務於簡。吾故曰。經以道法勝。史則不然。事旣曲詳。詞亦夸耀。所謂褒貶論贊之外無幾。吾故曰。史以事詞勝。使後人不知史而觀經。則所褒莫見其善狀。所貶弗聞其惡實。故曰。經不得史。無以證其褒貶。使後人不通經而專史。則稱謂不知所法。懲勸不知所

沮吾故曰。史不得經。無以酌其輕重。經或從僞赴而書。或隱諱而不書。若此者衆。皆適於教而已。吾故曰。經非一代之實錄。史之一紀。一世家。一傳。其間美惡得失。固不可以一二數。則其論贊數十百言之中。安能事爲之褒貶。使天下之人。動有所法。如春秋哉。吾故曰。史非萬世之常法。夫規矩準繩。所以制器。器所待而正者也。然而不得器。則規無所效。其圓。矩無所用。其方。準無所施。其平。繩無所措。其直。史待經而正。不得史。則經晦。吾故曰。體不相沿。而用實相資焉。噫。一規。一矩。一準。一繩。足以制萬器。後之人。其務晷遷。固實錄可也。慎無若王通。陸長源輩。囂然。穴且僭。則善矣。

史論下

遷固史雖以事詞勝。然亦兼道與法而有之。故時得仲尼遺意焉。吾今擇其書有不可以文曉。而可以意達者四。悉顯白之。其一曰隱而章。其二曰直而寬。其三曰簡而明。其四曰微而切。遷之傳廉頗也。議救闕與之失不載焉。見之趙奢傳。傳酈食其也。謀撓楚權之繆不載焉。見之留侯傳。固之傳周勃也。汗出洽背之恥不載焉。見之王陵傳。傳董仲舒也。議和親之疏不載焉。見之匈奴傳。夫頗。食其。勃。仲舒。皆功十而過一者也。苟列一以疵十。後之庸人。必曰。智如廉頗。辯如酈食其。忠如周勃。賢如董仲舒。而十功不能贖一過。則將苦其難而怠矣。是故本傳晦之。而他傳發之。則其與善也不亦隱。而章乎。遷論蘇秦。稱其智過人。不使獨蒙惡聲。論北宮伯子。多其愛人長者。固贊張湯。與其推賢揚善。贊酈吏。人有所褒。不獨暴其惡。夫

秦、伯子、湯、酷吏，皆過十而功一者也。苟舉十以廢一，後之凶人必曰蘇秦、北宮伯子、張湯、酷吏，雖有善不錄矣。吾復何望哉？是窒其自新之路，而堅其肆惡之志也。故於傳詳之，於論於贊復明之，則其懲惡也不亦直而寬乎？遷表十二諸侯，首魯訖吳，實十三國，而越不與焉。夫以十二名篇而載國十三，何也不數吳也？皆諸侯耳，獨不數吳，何也？用夷禮也不數而載之者，何也？周裔而霸盟上國也。春秋書哀七年公會吳于鄆，書十二年公會吳于橐臯，書十三年公會晉侯及吳子于黃池，此其所以雖不數而猶獲載也。若越區區於南夷，豺狼狐狸之與居，不與中國會盟，以觀華風，而用夷俗之名以赴，故君子即其自稱以罪之。春秋書定五年於越入吳，書十四年於越敗吳於檇李，書哀十三年於越入吳，此春秋所以夷狄畜之也。苟遷舉而措之諸侯之末，則山戎獫狁亦或庶乎其間，是以絕而棄之，將使後之人君觀之曰：不知中國禮樂，雖句踐之賢，猶不免乎絕與棄，則其賤夷狄也不亦簡而明乎？固之表八而王侯六，書其人也，必曰某土某王若侯某，或功臣外戚，則加其姓而首目之曰號謚姓名，此異姓列侯之例也。諸侯王其目止號謚，豈以其尊故不曰名之邪？不曰名之而實名之，豈以不名則不著邪？此同姓諸侯王之例也。王子侯其目爲二，上則曰號謚名，名之而曰名之，殺一等矣。此同姓列侯之例也。及其下則曰號謚姓名，夫以同姓列侯而加之異姓之例，何哉？察其故，蓋元始之間，王莽僞褒宗室而封之者也，非天子親親而封之者也。宗室天子不能封，而使王莽封之，故從異姓例，示天子不能有其同姓也。將使後之人君觀之曰：權歸於

臣雖同姓不能有名器誠不可假人矣。則其防僭也不亦微而切乎。噫。隱而章。則後人樂得爲善之利。直而寬。則後人知有悔過之漸。簡而明。則人君知中國禮樂之爲貴。微而切。則人君知強臣專制之爲患。用力寡而成功博。其能爲春秋繼而使後之史無及焉者。以是夫。

諫論上

今古論諫。常與諷而少直。其說蓋出於仲尼。吾以爲諷直一也。顧用之之術何如耳。伍舉進隱。楚王淫益甚。茅焦解衣危誰。秦帝立悟。諷固不可盡與。直亦未易少之。吾故曰。顧用之之術何如耳。然則仲尼之說非乎。曰。仲尼之說。純乎經者也。吾之說。參乎權而歸乎經者也。如得其術。則人君有少不爲桀紂者。吾百諫而百聽矣。況虛己者乎。不得其術。則人君有少不若堯舜者。吾百諫而百不聽矣。況逆忠者乎。然則奚術而可。曰。機智勇辯。如古游說之士而已。夫游說之士。以機智勇辯濟其詐。吾欲諫者。以機智勇辯濟其忠。請備論其效。周衰。游說熾於列國。自是世有其人。吾獨怪夫諫而從者百一。說而從者十九。諫而死者皆是。說而死者未嘗聞。然而抵觸忌諱。說或甚於諫。由是知不必乎諷而必乎術也。說之術可爲諫法者五。一。諭之勢禁之利。誘之激怒之隱。諷之謂也。觸讐以趙后愛女賢於子。未旋踵而長安君出質。甘羅以杜郵之死。詰張唐而相燕之行。有日。趙卒以兩賢王之意語燕。而立歸武臣。此理而諭之也。子貢以內憂教田常。而齊不得伐魯。武公以麋鹿脅頃襄。而楚不敢圖周。魯連以烹醢懼垣衍。而魏不果帝秦。此勢

而禁之也。田生以萬戶侯啓張卿。而劉澤封。朱建以富貴餌閑孺。而辟陽赦。鄒陽以愛幸悅長君。而梁王釋。此利而誘之也。蘇秦以牛後羞韓。而惠王按劍太息。范雎以無王恥秦。而昭王長跪請教。酈生以助秦凌漢。而沛公輟洗聽計。此激而怒之也。蘇代謂士偶笑田文。楚人以弓繳感襄王。蒯通以娶婦悟齊相。此隱而諷之也。五者相傾險。設之論。雖然施之忠臣。足以成功。何則。理而諭之。主雖昏必悟。勢而禁之。主雖驕必懼。利而誘之。主雖怠必奮。激而怒之。主雖懦必立。隱而諷之。主雖暴必容。悟則明。懼則恭。奮則勤。立則勇。容則寬。致君之道。盡於此矣。吾觀昔之臣言。必從理必濟。莫如唐魏鄭公。其初實學縱橫之說。此所謂得其術者歟。噫。龍逢。比干。不獲稱良臣。無蘇秦。張儀之術也。蘇秦。張儀不免爲游說。無龍逢。比干之心也。是以龍逢。比干。吾取其心。不取其術。蘇秦。張儀。吾取其術。不取其心。以爲諫法。

諫論下

夫臣能諫。不能使君必納諫。非真能諫之臣。君能納諫。不能使臣必諫。非真能納諫之君。欲君必納乎。嚮之論備矣。欲臣必諫乎。吾其言之。夫君之大天也。其尊神也。其威雷霆也。人之不能抗天。觸神。忤雷霆亦明矣。聖人知其然。故立賞以勸之。傳曰。興王賞諫臣是也。猶懼其選奕阿諛。使一日不得聞其過。故制刑以威之。書曰。臣下不正其刑墨是也。人之情。非病風喪心。未有避賞而就刑者。何苦而不諫哉。賞與刑不設。則人之情又何苦而抗天。觸神。忤雷霆哉。自非性忠義。不悅賞。不畏罪。誰欲以言博死者。人君又安能

盡得性忠義者而任之。今有三人焉。一人勇。一人勇怯半。一人怯。有與之臨乎淵谷者。且告之曰。能跳而越此。謂之勇。不然爲怯。彼勇者恥怯。必跳而越焉。其勇怯半者與怯者。則不能也。又告之曰。跳而越者與千金。不然則否。彼勇怯半者奔利。必跳而越焉。其怯者猶未能也。須臾顧見猛虎暴然向逼。則怯者不待告。跳而越之。如康莊矣。然則人豈有勇怯哉。要者以勢驅之耳。君之難犯。猶淵谷之難越也。所謂性忠義不悅賞。不畏罪者。勇者也。故無不諫焉。悅賞者。勇怯半者也。故賞而後諫焉。畏罪者。怯者也。故刑而後諫焉。先王知勇者不可常得。故以賞爲千金。以刑爲猛虎。使其前有所趨。後有所避。其勢不得不極言規失。此三代所以興也。末世不然。遷其賞於不諫。遷其刑於諫。宜乎臣之噤口卷舌。而亂亡隨之也。間或賢君欲聞其過。亦不過賞之而已。嗚呼。不有猛虎。彼怯者肯越淵谷乎。此無他。墨刑之廢耳。三代之後。如霍光誅昌邑。不諫之臣者。不亦鮮哉。今之諫賞。時或有之。不諫之刑。缺然無矣。苟增其所有。有所無。則諛者直。佞者忠。況忠直者乎。誠如是。欲聞讜言而不獲。吾不信也。

警妃論

史記載帝警元妃曰姜原。次妃曰簡狄。簡狄行浴。見燕墮其卵。取吞之。因生契。爲商始祖。姜原出野。見巨人跡。忻然踐之。因生稷。爲周始祖。其祖商周信矣。其妃之所以生者。神奇妖濫。不亦甚乎。商周有天下七八百年。是其享天之祿。以能久有社稷。而其祖宗何如此之不祥也。使聖人而有異於衆庶也。吾以爲天

地必將構陰陽之和。積元氣之英以生之。又焉用此二不祥之物哉。燕墮卵於前。取而吞之。簡狄其喪心乎。巨人之跡。隱然在地。走而避之。且不暇。忻然踐之。何姜原之不自愛也。又謂行浴出野而遇之。是以簡狄姜原爲淫泆無法度之甚者。帝嚳之妃。稷契之母。不如是也。雖然。史遷之意。必以詩有天命。馭鳥降而生商。厥初生民。時惟姜原。生民如何。克禋克祀。以弗無子。履帝武敏歆。攸介攸止。載震載夙。載生載育。時惟后稷。而言之。吁。此又遷求詩之過也。毛公之傳詩也。以馭鳥降爲祀郊禘之候。履帝武爲從高辛之行。及鄭之箋。而後有吞踐之事。當毛之時。未始有遷史也。遷之說出於疑詩。而鄭之說又出於信遷矣。故天下皆曰。聖人非人人不可及也。甚矣遷之以不祥誣聖人也。夏之衰。二龍戲於庭。藏其糝。至周而發之。化爲龍。以生褒姒。以滅周。使簡狄而吞卵。姜原而踐跡。則其生子當如褒姒。以妖惑天下。奈何其有稷契也。或曰。然則稷何以棄。曰。稷之生也。無菑無害。或者姜原疑而棄之乎。鄭莊公寤生。驚姜氏。姜氏惡之。事固有然者也。吾非惡夫異也。惡夫遷之以不祥誣聖人也。棄之而牛羊避。遷之而飛鳥覆。吾豈惡之哉。楚子文之生也。虎乳之。吾固不惡夫異也。

管仲論

管仲相桓公。霸諸侯。攘戎狄。終其身。齊國富強。諸侯不叛。管仲死。豎刁。易牙。開方用。桓公斃於亂。五公子爭立。其禍蔓延。訖簡公。齊無寧歲。夫功之成。非成於成之日。蓋必有所由起。禍之作。不作於作之日。亦必

有所由兆。則齊之治也。吾不曰管仲。而曰鮑叔。及其亂也。吾不曰豎刁。易牙。開方。而曰管仲。何則。豎刁。易牙。開方。三子。彼固亂人國者。顧其用之者。桓公也。夫有舜而後知放。四凶。有仲尼而後知去。少正卯。彼桓公何人也。顧其使桓公得用三子者。管仲也。仲之疾也。公問之相。當是時也。吾以仲且舉天下之賢者以對。而其言乃不過曰。豎刁。易牙。開方。三子非人情。不可近而已。嗚呼。仲以爲桓公果能用三子矣乎。仲與桓公處幾年矣。亦知桓公之爲人矣乎。桓公聲不絕乎耳。色不絕乎目。而非三子者。則無以遂其欲。彼其初之所以不用者。徒以有仲焉耳。一日無仲。則三子者。可以彈冠相慶矣。仲以爲將死之言。可以繫桓公之手足邪。夫齊國不患有三子。而患無仲。有仲則三子者。三匹夫耳。不然。天下豈少三子之徒。雖桓公幸而聽仲。誅此三人。而其餘者。仲能悉數而去之邪。嗚呼。仲可謂不知本者矣。因桓公之問。舉天下之賢者。以自代。則仲雖死。而齊國未爲無仲也。夫何患三子者。不可也。五霸莫盛於桓文。文公之才。不過桓公。其臣又皆不及仲。靈公之虐。不如孝公之寬厚。文公死。諸侯不敢叛晉。晉襲文公之餘威。得爲諸侯之盟主者。百有餘年。何者。其君雖不肖。而尙有老成人焉。桓公之薨也。一亂塗地無惑也。彼獨恃一管仲。而仲則死矣。夫天下未嘗無賢者。蓋有有臣而無君者矣。桓公在焉。而曰天下不復有管仲者。吾不信也。仲之書。有記其將死論鮑叔賓胥無之爲人。且各疏其短。是其心以爲是數子者。皆不足以託國。而又逆知其將死。則其書誕謾不足信也。吾觀史鯀。以不能進蘧伯玉。而退彌子瑕。故有身後之諫。蕭何且死。舉曹

參以自代。大臣之用心。固宜如此也。一國以一人興。以一人亡。賢者不悲其身之死。而憂其國之衰。故必復有賢者。而後有以死。彼管仲者。何以死哉。

明論

天下有大知。有小知。人之智慮。有所及。有所不及。聖人以其大知而兼其小知之功。賢人以其所及而濟其所不及。愚者不知大知。而以其所不及。喪其所及。故聖人之治天下也。以常。而賢人之治天下也。以時。既不能常。又不能時。悲夫殆哉。夫惟大知而後可以常。以其所及濟其所不及。而後可以時。常也者。無治而不治者也。時也者。無亂而不治者也。日月經乎中天。大可以被四海。而小或不能入一室之下。彼固無用此區區小明也。故天下視日月之光。儼然其若君父之威。故自有天地而有日月。以至于今。而未嘗可以一日無焉。天下嘗有言曰。叛父母。褻神明。則雷霆下擊之。雷霆固不能爲天下盡擊此等輩也。而天下之所以兢兢然不敢犯者。有時而不測也。使雷霆日轟轟焉。遶天下。以求夫叛父母。褻神明之人。而擊之。則其人未必能盡。而雷霆之威。無乃褻乎。故夫知日月雷霆之分者。可以用其明矣。聖人之明。吾不得而知也。吾獨愛夫賢者之用其心約而成功博也。吾獨怪夫愚者之用其心勞而功不成也。是無他也。專於其所及而及之。則其及必精。兼於其所不及而及之。則其及必粗。及之而精。人將曰。是惟無及。及則精矣。不然。吾恐姦雄之竊笑也。齊威王卽位。大亂三載。威王一奮而諸侯震懼二十年。是何修何營邪。夫齊國

之賢者。非獨一卽墨大夫明矣。亂齊國者。非獨一阿大夫。與左右譽阿而毀卽墨者幾人。亦明矣。一卽墨大夫易知也。一阿大夫易知也。左右譽阿而毀卽墨者幾人。易知也。從其易知而精之。故用心甚約而成功博也。天下之事。譬如物。十焉。吾舉其一。而人不知吾之不知其九也。歷數之至於九而不知其一。不如舉一之不可測也。而況乎不至於九也。

三子知聖人汗論

孟子曰。宰我。子貢。有若。知足以知聖人。汗。吾爲之說曰。汗。下也。宰我。子貢。有若。三子者。其智不足以及聖人。高深幽絕之境。而徒得其下者焉耳。宰我曰。以予觀於夫子。賢於堯舜遠矣。子貢曰。由百世之後。等百世之王。莫之能違也。有若曰。出乎其類。拔乎其萃。自生民以來。未有夫子之盛也。是知夫子之大矣。而未知夫子之所以大也。宜乎謂其知足以知聖人。汗而已也。聖人之道一也。大者見其大。小者見其小。高者見其高。下者見其下。而聖人不知也。苟有形乎吾前者。吾以爲無不見也。而離婁子必將有見吾之所不見焉。是非物罪也。太山之高百里。有卻走而不見者矣。有見而不至其趾者矣。有至其趾而不至其上者矣。而太山未始有變也。有高而已耳。有大而已耳。見之不逃。不見不求。見至之不拒。不至不求。至而三子者。至其趾也。顏淵從夫子游。出而告人曰。吾有得於夫子矣。宰我。子貢。有若。從夫子游。出而告人曰。吾有得於夫子矣。夫子之道一也。而顏淵得之以爲顏淵。宰我。子貢。有若。得之以爲宰我。子貢。有若。夫子不知

也。夫子之道有高而又有下。猶太山之有趾也。高則難知。下則易從。難知。故夫子之道尊。易從。故夫子之道行。非夫子下之而求行也。道固有下者也。太山非能有趾而不能無趾也。子貢謂夫子曰。夫子之道至大也。故天下莫能容夫子。夫子蓋少貶焉。夫子不悅。夫有其大而後能安其大。有其小焉則亦不狹乎其小。夫子有其大。而子貢有其小。然則無惑乎子貢之不能安夫夫子之大也。

利者義之和論

義者所以宜天下而亦所以拂天下之心。苟宜也。宜乎其拂天下之心也。求宜乎小人邪。求宜乎君子邪。求宜乎君子也。吾未見其不以至正而能也。抗至正而行。宜乎其拂天下之心也。然則義者聖人戕天下之器也。伯夷、叔齊殉大義以餓于首陽之山。天下之人安視其死而不悲也。天下而果好義也。伯夷、叔齊其不以飢死矣。雖然。非義之罪也。徒義之罪也。武王以天命誅獨夫紂。揭大義而行。夫何卹天下之人。而其發粟散財。何如此之汲汲也。意者雖武王亦不能以徒義加天下也。乾文言曰。利者義之和。又曰。利物足以和義。嗚呼。盡之矣。君子之恥言利。亦恥言夫徒利而已。聖人聚天下之剛以爲義。其支派分裂而四出者。爲直、爲斷、爲勇、爲怒。於五行爲金。於五聲爲商。凡天下之言剛者。皆義屬也。是其爲道。決裂慘殺而難行者也。雖然。無之則天下將流蕩忘反。而無以節制之也。故君子欲行之。必卽於利。卽於利則其爲力也易。戾於利則其爲力也艱。利在則義存。利亡則義喪。故君子樂以趨徒義。而小人悅懌以奔利義。必也。

天下無小人。而後吾之徒義始行矣。嗚呼難哉。聖人滅人國。殺人父。刑人子。而天下喜樂之。有利義者。與人以千乘之富。而人不奢。爵人以九命之貴。而人不驕。有義利也。義利利義相爲用。而天下運諸掌矣。五色必有丹而色和。五味必有甘而味和。義必有利而義和。文言之所云。雖以論天德。而易之道。本因天以言人事。說易者。不求之人。故吾猶有言也。

嘉祐集卷第九

上皇帝書

嘉祐三年十二月一日。眉州布衣臣蘇洵謹頓首再拜。冒萬死上書皇帝闕下。臣前月五日。蒙本州錄到中書劄子。連牒臣以兩制議上翰林學士歐陽脩奏。臣所著權書衡論幾策二十篇。乞賜甄錄。陛下過聽。召臣試策論舍人院。仍令本州發遣臣赴闕。臣本田野匹夫。名姓不登於州閭。今一旦卒然被召。實不知其所以自通於朝廷。承命惶恐。不知所爲。以陛下躬至聖之資。又有羣公卿之賢。與天下士大夫之衆。如臣等輩。固宜不少。有臣無臣。不加損益。臣不幸有負薪之疾。不能奔走道路。以副陛下搜揚之心。憂惶負罪。無所容處。臣本凡才。無路自進。當少年時。亦嘗欲僥倖於陛下之科舉。有司以爲不肖。輒以擯落。蓋退而處者。十有餘年矣。今雖欲勉強扶病戮力。亦自知其疎拙。終不能合有司之意。恐重得罪。以辱明詔。且陛下所爲千里而召臣者。其意以臣爲能有所發明。以庶幾有補於聖政之萬一。而臣之所以自結髮讀書。至于今茲。犬馬之齒。幾已五十。而猶未敢廢者。其意亦欲效尺寸於當時。以快平生之志耳。今雖未能奔伏闕下。以累有司。而猶不忍默默卒無一言而已也。天下之事。其深遠切至者。自惟疎賤。未敢遽言。而其近而易行。淺而易見者。謹條爲十通。以塞明詔。其一曰。臣聞利之所在。天下趨之。是故千金之子。欲有

所爲。則百家之市。無寧居者。古之聖人。執其大利之權。以奔走天下。意有所嚮。則天下爭先爲之。今陛下有奔走天下之權。而不能。用何則。古者賞一人而天下勸。今陛下增秩拜官。動以千計。其人皆以爲己。所自致。而不知戮力以報上之恩。至於臨事。誰當效用。此由陛下輕用其爵祿。使天下之士。積日持久而得之。譬如傭力之人。計工而受直。雖與之千萬。豈知德其主哉。是以雖有能者。亦無所施。以爲謹守繩墨。足自致高位。官吏繁多。溢于局外。使陛下皇皇汲汲。求以處之。而不暇擇其賢不肖。以病陛下之民。而耗竭大司農之錢穀。此議者所欲云而未得也。臣竊思之。蓋今制天下之吏。自州縣令錄幕職。而改京官者。皆未得其術。是以若此紛紛也。今雖多其舉官。而遠其考。重其舉官之罪。此適足以隔賢者而容不肖。且天下無事。雖庸人皆足以無過。一旦改官。無所不爲。彼其舉者曰。此廉吏。此能吏。朝廷不知其所以爲廉與能也。幸而未有敗事。則長爲廉與能矣。雖重其罪。未見有益。上下相蒙。請託公行。涖官六七考。求舉主五六人。此誰不能者。臣愚以爲舉人者。當使明著其迹。曰某人廉吏也。嘗有某事以知其廉。某人能吏也。嘗有某事以知其能。雖不必有非常之功。而皆有可紀之狀。其特曰廉能而已者。不聽。如此則夫庸人。雖無罪而不足稱者。不得入其間。老於州縣。不足甚惜。而天下之吏。必皆務爲可稱之功。與民興利除害。惟恐不出諸已。此古之聖人。所以驅天下之人。而使爭爲善也。有功而賞。有罪而罰。其實一也。今降宮罷任者。必奏曰某人。有某罪。其罪當然。然後朝廷舉而行之。今若不著其所犯之由。而特曰此不才貪吏也。則

朝廷安肯以空言而加之罪。今又何獨至於改官而聽其空言哉。是不思之甚也。或以爲如此則天下之吏務爲可稱。用意過當。生事以爲己功。漸不可長。臣以爲不然。蓋聖人必觀天下之勢而爲之法。方天下初定。民厭勞役。則聖人務爲因循之政。與之休息。及其久安而無變。則必有不振之禍。是以聖人破其苟且之心。而作其怠墮之氣。漢之元成。惟不知此。以至於亂。今天下少墮矣。宜有以激發其心。使踴躍於功名。以變其俗。況乎冗官紛紜如此。不知所以節之。而又何疑於此乎。且陛下與天下之士。相期於功名而毋苟得。此待之至深也。若其宏才大略。不樂於小官而無聞焉者。使兩制得以非常舉之。此天下亦不過幾人而已。吏之有過而不得遷者。亦使得以功贖。如此亦以示陛下之有所推恩。而不惟艱之也。其二曰。臣聞古者之制爵祿。必皆孝悌忠信。修絜博習。聞於鄉黨。而達於朝廷以得之。及其後世不然。曲藝小數。皆可以進。然其得之也。猶有以取之。其弊不若今之甚也。今之用人。最無謂者。其所謂任子乎。因其父兄之資。以得大官。而又任其子弟。子將復任其孫。孫又任其子。是不學而得者。嘗無窮也。夫得之也易。則其失之也不甚惜。以不學之人。而居不甚惜之官。其視民如草芥也。固宜。朝廷自近年始。有意於裁節。然皆知損之而未得其所損。此所謂制其末而不窮其源。見其粗而未識其精。僥倖之風少衰。而猶在也。夫聖人之舉事。不唯曰利而已。必將有以大服天下之心。今欲有所去也。必使天下知其所以去之說。故雖盡去而無疑。何者。恃其說明也。夫所謂任子者。亦猶曰信其父兄。而用其子弟云爾。彼其父兄。固學而得。

之也。學者任人。不學者任於人。此易曉也。今之制苟幸而其官至於可任者。舉使任之。不問其始之何從而得之也。且彼任於人不暇。又安能任人。此猶借資之人而欲從之。勾貨不已難乎。臣愚以爲父兄之所任而得官者。雖至正郎。宜皆不聽任子弟。唯其能自修飾而越錄躡次。以至于清顯者。乃聽。如此則天下之冗官。必大衰少。而公卿之後。皆奮志爲學。不待父兄之資。其任而得官者。知後不得復任其子弟。亦當勉強不肯終老。自棄於庸人。此其爲益。豈特一二而已。其三曰。臣聞自設官以來。皆有考績之法。周室旣亡。其法廢絕。自京房建考課之議。其後終不能行。夫有官必有課。有課必有賞罰。有官而無課。是無官也。有課而無賞罰。是無課也。無官無課。而欲求天下之大治。臣不識也。然更歷千載。而終莫之行。行之則益以紛亂。而終不可考。其故何也。天下之吏。不可以勝考。今欲人人而課之。必使入於九等之中。此宜其顛倒錯繆。而不若無之爲便也。臣觀自昔行考課者。皆不得其術。蓋天下之官。皆有所屬之長。有功有罪。其長皆得以舉刺。如必人人而課之於朝廷。則其長爲將安用。惟其大吏無所屬而莫爲之長也。則課之所宜加何者。其位尊。故課一人而其下皆可以整齊。其數少。故可以盡其能否而不謬。今天下所以不大治者。守令丞尉賢不肖混淆而莫爲之長。陛下以無所屬之官。而寄之以一路。其賢不肖當使誰察之。古之考績者。皆從各在無所屬而莫爲之長。陛下以無所屬之官。而寄之以一路。其賢不肖當使誰察之。古之考績者。皆從司會。而至於天子。古之司會。卽今之尙書。尙書旣廢。唯御史可以總察中外之官。臣愚以爲可使朝臣議

定職司考課之法。而於御史臺別立考課之司。中丞舉其大綱。而屬官之中選強明者一人。以專治其事。以舉刺多者爲上。以舉刺少者爲中。以無所舉刺者爲下。因其罷歸。而奏其治要。使朝廷有以爲之賞罰。其非常之功。不可掩之罪。又當特有以償之。使職司知有所懲勸。則其下守令承尉。不容復有所依違。而其所課者。又不過數十人。足以求得其實。此所謂用力少而成功多。法無便於此者矣。今天下雖號爲太平。其實遠方之民。窮困已甚。其咎皆在職司。臣不敢盡言。陛下試加採訪。乃知臣言之不妄。其四曰。臣聞古有諸侯。臣妾其境內。而卿大夫之家。亦各有臣。陪臣之事其君。如其君之事天子。此無他。其口境之內。所以生殺。與奪富貴貧賤者。皆自我制之。此固有以臣之也。其後諸侯雖廢。而自漢至唐。猶有相君之勢。何者。其署置辟舉之權。猶足以臣之也。是故太守刺史。坐於堂上。州縣之吏。拜於堂下。雖奔走頓伏。其誰曰不然。自太祖受命。收天下之尊。歸之京師。一命以上。皆上所自署。而大司農衣食之。自宰相至于州縣吏。雖貴賤相去甚遠。而其實皆所與比肩而事主耳。是以百餘年間。天下不知有權臣之威。而太守刺史。猶用漢唐之制。使州縣之吏。事之如事君之禮。皆受天子之爵。皆食天子之祿。不知其何以臣之也。小吏之於大官。不憂其有所不從。唯恐其從之過耳。今天下以貴相高。以賤相諂。柰何使州縣之吏。趨走於太守之庭。不啻若僕妾。唯唯不給。故大吏常恣行不忌。其下而小吏不能正。以至於曲隨諂事。助以爲虐。其能中立而不撓者。固已難矣。此不足怪。其勢固使然也。夫州縣之吏。位卑而祿薄。去於民最近。而易以爲

姦朝廷所恃以制之者。特以厲其廉隅。全其節槩。而養其氣。使知有所恥也。且必有異材焉。後將以爲公卿。而安可薄哉。其尤不可者。今以縣令從州縣之禮。夫縣令官雖卑。其所負一縣之責。與京朝官知縣等耳。其吏胥人民。習知其官長之拜伏於太守之庭。如是之不威也。故輕之。輕之故易爲姦。此縣令之所以爲難也。臣愚以爲州縣之吏。事太守可恭遜卑抑。不敢抗而已。不至於通名贊拜。趨走其下風。所以全士大夫之節。且以儆大吏之不法者。其五曰。臣聞爲天下者。必有所不可窺。是以天下有急。不求其素所不用之人。使天下不能幸其倉卒。而取其祿位。唯聖人爲能然。何則。其素所用者。緩急足以使也。臨事而取者。亦不足用矣。傳曰。寬則寵名譽之人。急則用介冑之士。今者所用非所養。所養非所用。國家用兵之時。講方略。設武舉。使天下屠沽健兒。皆能徒手攫取陛下之官。而兵休之日。雖有超世之才。而惜斗升之祿。臣恐天下有以窺朝廷也。今之任爲將帥。卒有急難。而可使者。誰也。陛下之老將。曩之所謂戰勝而善守者。今亡矣。臣愚以爲可復武舉。而爲制以革其舊弊。且昔之所謂武舉者。蓋疎矣。其以弓馬得者。不過挽強引重。市井之麤材。而以策試中者。亦皆記錄章句。區區無用之學。又其取人太多。天下之知兵者。不宜如此之衆。而待之又甚輕。其第下者。不免於隸役。故其所得皆貪汗無行之徒。豪傑之士。恥不忍就。宜因貢士之歲。使兩制各得舉其所聞。有司試其可者。而陛下親策之。權略之外。便於弓馬。可以出入嶮阻。勇而有謀者。不過取一二人。待以不次之位。試以守邊之任。文有制科。武有武舉。陛下欲得將相。於此乎取。

之十人之中。豈無一二。斯亦足以濟矣。其六曰。臣聞法不足以制天下。以法而制天下。法之所不及。天下斯欺之矣。且法必有所不及也。先王知其有所不及。是故存其大略而濟之。以至誠使天下之所以不吾欺者。未必皆吾法之所能禁。亦其中有所不忍而已。人君御其大臣。不可以用法。如其左右大臣。而必待法而後能御也。則其疎遠小吏。當復何以哉。以天下之大。而無可信之人。則國不足以爲國矣。臣觀今兩制以上。非無賢俊之士。然皆奉法供職。無過而已。莫肯於繩墨之外。爲陛下深思遠慮。有所建明。何者。陛下待之於繩墨之內也。臣請得舉其一二以言之。夫兩府與兩制。宜使日夜交於門。以講論當世之務。且以習知其爲人。臨事授任。以不失其才。今法不可以相往來。意將以杜其告謁之私也。君臣之道不同。人臣惟自防。人君惟無防之。是以歡欣相接。而無間。以兩府兩制爲可信邪。當無所請屬。以爲不可信邪。彼何患無所致其私意。安在其相往來邪。今兩制知舉。不免用封彌騰錄。旣奏而下。御史親往。澶澶如鞠大獄。使不知誰人之辭。又何其甚也。臣愚以爲如此之類。一切撤去。彼稍有知。宜不忍負。若其猶有所欺也。則亦天下之不才無恥者矣。陛下赫然震威。誅一二人。可以使天下姦吏重足而立。想聞朝廷之風。亦必有僑儻非常之才。爲陛下用也。其七曰。臣聞爲天下者。可以名器授人。而不可以名器許人。人之不可以一日而知也。久矣。國家以科舉取人。四方之來者如市。一旦使有司第之。此固非真知其才之高下大小也。特以爲姑收之而已。將試之爲政。而觀其悠久。則必有大異。不然者。今進士三人之中。釋褐之日。

天下望爲卿相不及十年。未有不爲兩制者。且彼以其一日之長。而擅終身之富貴。舉而歸之。如有所負。如此則雖天下之美材。亦或怠而不修。其率恣行者。人亦望風畏之。不敢按。此何爲者也。且又有甚不
便者。先王制其天下。尊尊相高。貴貴相承。使天下仰視朝廷之尊。如太山喬嶽。非拔援所能及。苟非有大
功與出羣之才。則不可以輕得其高位。是故天下知有所忌。而不敢覬覦。今五尺童子。斐然皆有意於公
卿。得之則不知愧。不得則怨。何則。彼習知其一旦之可以僥倖而無難也。如此則匹夫輕朝廷。臣愚以爲
三人之中。苟優與一官。足以報其一日之長。館閣臺省。非舉不入。彼果不才者也。其安以入爲。彼果才者
也。其何患無所舉。此非獨以愛惜名器。將以重朝廷耳。其八曰。臣聞古者敵國相觀。不觀於其山川之峻。
士馬之衆。相觀於人而已。高山大江。必有猛獸怪物。時見其威。故人不敢褻。夫不必戰勝而後服也。使之
常有所忌。而不敢發。使吾常有所恃。而無所怯耳。今以中國之大。使夷狄視之。不甚畏。敢有煩言。以瀆亂
吾聽。此其心不有所窺。其安能如此之無畏也。敵國有事。相待以將。無事相觀。以使。今之所謂使者。亦輕
矣。曰。此人也。爲此官也。則以爲此使也。今歲以某。其來歲當以某。又來歲當以某。如縣令署役。必均而已。
矣。人之才固有所短。而不可強。其專對捷給勇敢。又非可以學致也。今必使強之。彼有倉惶失次爲夷狄
笑而已。古者大夫出疆。有可以安國家利社稷。則專之。今法令太密。使小吏執簡記其旁。一搖足輒隨。而
書之。雖有奇才辯士。亦安所效用。彼夷狄觀之以爲罇俎談燕之間。尙不能辦。軍旅之際。固宜其無人也。

如此將何以破其姦謀而折其驕氣哉。臣愚以爲奉使宜有常人。唯其可者而不必均。彼其不能者陛下責之以文學政事。不必強之於言語之間。以敗吾事。而亦稍寬其法。使得有所施。且今世之患。以奉使爲艱危。故必均而後可。陛下平世使人。而皆得以辭免。後有緩急。使之出入死地。將皆逃邪。此臣又非獨爲出使而言也。其九曰。臣聞刑之有赦。其來遠矣。周制八議。有可赦之人。而無可赦之時。自三代之衰。始聞有肆赦之令。然皆因天下有非常之事。凶荒流離之後。盜賊垢汙之餘。於是。有以沛然洗濯天下。而猶不若今之因郊而赦。使天下之囚民。可以逆知而僥倖也。平時小民畏法。不敢趨起。當郊之歲。盜賊公行。罪人滿獄。爲天下者。將何利於此。而又糜散帑廩。以賞無用冗雜之兵。一經大禮。費以萬億。賦斂之不輕。民之不聊生。皆此之故也。以陛下節用愛民。非不欲去此矣。顧以爲所從來久遠。恐一日去之。天下必以爲少恩。而凶豪無賴之兵。或因以爲詞而生亂。此其所以重改也。蓋事有不可改而遂不改者。其憂必深。改之則其禍必速。惟其不失推恩。而有以救天下之弊者。臣愚以爲先郊之歲。可因事爲詞。特發大號。如郊之赦。與軍士之賜。且告之曰。吾於天下。非有惜乎推恩也。惟是囚殘之民。知吾當赦。輒以死法。以賊害吾良民。今而後赦。不於郊之歲。以爲常制。天下之人。喜乎非郊之歲。而得郊之賞也。何暇慮其後。其後四五年而行之。七八年而行之。又從而盡去之。天下晏然不知而日以遠矣。且此出於五代之後。兵荒之間。所以姑息天下。而安反側耳。後之人相承而不能去。以至於今。法令明。其四方無虞。何畏而不改。今不爲

之計。使姦人猾吏。養爲盜賊。而後取租賦。以啖驕兵。乘之以飢饉。鮮不及亂矣。當此之時。欲爲之計。其猶有及乎。其十曰。臣聞古者所以採庶人之議。爲其疎賤。而無嫌也。不知爵祿之可愛。故其言公。不知君威之可畏。故其言直。今臣幸而未立于陛下之朝。無所愛惜。顧念於其心者。是以天下之事。陛下之諸臣所不敢盡言者。臣請得以僭言之。陛下擢用俊賢。思致太平。今幾年矣。事垂立而輒廢。功未成而旋去。陛下不知其所由乎。陛下知其所由。則今之在位者。皆足以有立。若猶未也。雖得賢臣千萬。天下終不可爲。何者。小人之根未去也。陛下遇士大夫有禮。凡在位者。不敢用褻狎戲媢。以求親媚於陛下。而讒言邪謀之所由。至於朝廷者。天下之人。皆以爲陛下不疎遠宦官之過。陛下特以爲耳目玩弄之臣。而不知其陰賊險詐。爲害最大。天下之小人。無由至於陛下之前。故皆道於宦官。珠玉錦繡。所以爲賂者。絡繹於道。以開關。齟齬賢人之謀。陛下縱不聽用。而大臣當有所顧忌。以不得盡其心。臣故曰。小人之根未去也。竊聞之道。陛下將有意去而疎之也。若如所言。則天下之福。然臣方以爲憂。而未敢賀也。古之小人。有爲君子之道。所抑而反激爲天下之禍者。臣每痛傷之。蓋東漢之衰。宦官用事。陽球爲司隸校尉。發憤誅王甫等數人。磔其尸于道中。常侍曹節過而見之。遂奏誅陽球。而宦官之用事。過於王甫之未誅。其後竇武何進。又欲去之。而反以遇害。故漢之衰。至於掃地而不可救。夫君子之去小人。惟能盡去。乃無後患。惟陛下思宗廟社稷之重。與天下之可畏。既去之。又去之。既疎之。又疎之。刀鋸之餘。必無忠良。縱有區區之小節。不過幃

闕掃洒之勤。無益於事。惟能務絕其權。使朝廷清明。而忠言嘉謨。易以入則。天下無事矣。惟陛下無使爲臣之所料。而後世以臣爲知言。不勝大願。曩臣所著二十篇。略言當世之要。陛下雖以此召臣。然臣觀朝廷之意。特以其文采詞致。稍有可嘉。而未必其言之可用也。天下無事。臣每每狂言。以迂闊爲世笑。然臣以爲必將有時而不迂闊也。賈誼之策。不用於孝文之時。而使主父偃之徒。得其餘論。而施之於孝武之世。夫施之於孝武之世。固不如用之於孝文之時之易也。臣雖不及古人。惟陛下不以一布衣之言而忽之。不勝越次憂國之心。效其所見。且非陛下召臣。臣言無以至於朝廷。今老矣。恐後無由復言。故云云之多。至於此也。惟陛下寬之。臣洵誠惶誠懼。頓首頓首。謹書。

缺 页

嘉祐集卷第十

上韓樞密書

太尉執事。洵著書無他長。及言兵事。論古今形勢。至自比賈誼。所獻權書。雖古人已往。成敗之迹。苟深曉其義。施之於今。無所不可。昨因請見。求進末議。太尉許諾。謹撰其說。言語朴直。非有驚世絕俗之談。甚高難行之論。太尉取其大綱。而無責其纖悉。蓋古者非用兵決勝之爲難。而養兵不用之可畏。今夫水激之山。放之海。決之爲溝塍。壅之爲沼沚。是天下之人能之。委江河。注淮泗。匯爲洪波。瀦爲大湖。萬世而不溢者。自禹之後。未之見也。夫兵者。聚天下不義之徒。授之以不仁之器。而教之以殺人之事。夫惟天下之未安。盜賊之未殄。然後有以施其不義之心。用其不仁之器。而試其殺人之事。當是之時。勇者無餘力。智者無餘謀。巧者無餘技。故其不義之心。變而爲忠。不仁之器。加之於不仁。而殺人之事。施之於當殺。及夫天下既平。盜賊既殄。不義之徒。聚而不散。勇者有餘力。則思以爲亂。智者有餘謀。巧者有餘技。則思以爲詐。於是天下之患。雜然出矣。蓋虎豹終日而不殺。則跳踉大叫。以發其怒。蝮蝎終日而不螫。則噬齧草木。以致其毒。其理固然。無足怪者。昔者劉項奮於草芥之間。秦楚無賴子弟。千百爲輩。爭起而應者。不可勝數。轉鬪五六年。天下厭兵。項籍死而高祖亦已老矣。方將分王諸將。改定律令。與天下休息。而韓信黥布之

徒相繼而起者七國。高祖死於介冑之間。而莫能止也。連延及於呂氏之禍。訖孝文而後定。是何起之易而收之難也。劉項之勢。初若決河順流而下。誠有可喜。及其崩潰四出。放乎數百里之間。拱手而莫能救也。嗚呼。不有聖人。何以善其後。太祖太宗躬擐甲冑。跋履險阻。以斬刈四方之蓬蒿。用兵數十年。謀臣猛將滿天下。一旦卷甲而休之。傳四世而天下無變。此何術也。荆楚九江之地。不分於諸將。而韓信黥布之徒。無以啓其心也。雖然。天下無變。而兵久不用。則其不義之心。蓄而無所發。飽食優游。求逞於良民。觀其平居無事。出怨言以邀其上。一日有急。是非人得千金。不可使也。往年詔天下繕完城池。西川之事。洵實親見。凡郡縣之富民。舉而籍其名。得錢數百萬。以爲酒食餽餉之費。杵聲未絕。城輒隨壞。如此者數年而後定。卒事官吏相賀。卒徒相矜。若戰勝凱旋而徒賞者。比來京師遊阡陌間。其曹往往偶語。無所諱忌。聞之。士人方春時。尤不忍聞。蓋時五六月矣。會京師憂大水。鋤耨畚築。列于兩河之壩。縣官日費千萬。傳呼勞問之不絕者數十里。猶且睜睜顧莫肯效用。且夫內之如京師之所聞。外之如西川之所親見。天下之勢。今何如也。御將者。天子之事也。御兵者。將之職也。天子者。養尊而處優。樹恩而收名。與天下爲喜樂者也。故其道不可以御兵。人臣執法而不求情。盡心而不求名。出死力以捍社稷。天下之心。繫於一人而已。不與焉。故御兵者。人臣之事。不可以累天子也。今之所患。大臣好名而懼謗。好名則多樹私恩。懼謗則執法不堅。是以天下之兵。豪縱至此。而莫之或制也。頃者。狄公在樞府。號爲寬厚。愛人狎昵。士卒得其歡

心而太尉適承其後。彼狄公者。知御外之術。而不知治內之道。此邊將材也。古者兵在外。愛將軍而忘天子。在內。愛天子而忘將軍。愛將軍所以戰。愛天子所以守。狄公以其御外之心。而施諸其內。太尉不反其道。而何以爲治。或者以爲兵久驕。不治。一旦繩以法。恐因以生亂。昔者郭子儀去河南。李光弼實代之將。至之日。張用濟斬於轅門。三軍股栗。夫以臨淮之悍。而代汾陽之長者。三軍之士。竦然如赤子之脫慈母之懷。而立乎嚴師之側。何亂之敢生。且夫天子者。天下之父母也。將相者。天下之師也。師雖嚴。赤子不以其父母。將相雖厲。天下不以咎其君。其勢然也。天子者。可以生人。殺人。故天下望其生。及其殺之也。天下曰。是天子殺之。故天子不可以多殺人。臣奉天子之法。雖多殺。天下無以歸怨。此先王所以威懷天下之術也。伏惟太尉思天下所以長久之道。而無幸一時之名。盡至公之心。而無卹三軍之多言。夫天子推深仁以結實心。太尉輔威武以振其墮。彼其思天子之深仁。則畏而不至於怨。思太尉之威武。則愛而不至於驕。君臣之體順。而畏愛之道立。非太尉吾誰望邪。不宣。洵再拜。

上富相公書

相公閣下。往年天子震怒。出逐宰相。選用舊臣。堪付屬以天下者。使在相府。與天下更始。而閣下之位。實在第三。方是之時。天下威喜相慶。以爲閣下。惟不爲宰相也。故默默在此。方今困而後起。起而復爲宰相。而又適值乎此時也。不爲而何爲。且吾之意。待之如此其厚也。不爲而何以副吾望。故咸曰。後有下令而

異於他日者。必吾富公也。朝夕而待之。跂首而望之。望望然而不獲見也。戚戚然而疑嗚呼。其弗獲聞也。必其遠也。進而及於京師。亦無聞焉。不敢以疑。猶曰。天下之人。如此其衆也。數十年之間。如此其變也。皆曰。賢人焉。或曰。彼其中則有說也。而天下之人。則未始見也。然而不能無憂。蓋古之君子。愛其人也。則憂其無成。且嘗聞之。古之君子。相是君也。與是人也。皆立於朝。則使吾皆知其爲人皆善者也。而後無憂。且一人之身。而欲擅天下之事。雖見信於當世。而同列之人。一言而疑之。則事不可以成。今夫政出於他人。而不懼。事不出於己。而不忘。是二者惟善人爲能。然猶欲得其心焉。若夫衆人。政出於他人。而懼其害己。事不出於己。而忌其成功。是以有不平之心生。夫或居於吾前。或立於吾後。而皆有不平之心焉。則身危。故君子之處於其間也。不使之不平於我也。周公立於明堂。以聽天下。而召公惑。何者。天下固惑乎大者也。召公猶未能信乎吾之此心也。周公定天下。誅管蔡。告召公以其志。以安其身。以及於成王。故凡安其身者。以安乎周也。召公之於周公。管蔡之於周公。是二者亦皆有不平之心焉。以爲周之天下。公將遂取之也。周公誅其不平。而不可告語者。告其可以告語者。而和其不平之心。然則非其必不可以告語者。則君子未始不欲和其心。天下之人。從仕而至於卿大夫宰相。集處其上。相之所爲。何慮而不成。不能忍其區區之小忠。以成其不平之釁。則害其大事。是以君子忍其小忠。以容其小過。而杜其不平之心。然後當大事而聽命焉。且吾之小忠。不足以易吾之大事也。故寧小容焉。使無蒂芥於其間。古之君子。與賢者並

居而同樂。故其責之也詳。不幸而與不肖者偶。不圖其大而治其細。則闊遠於事情。而無益於當世。故天下無事。而後可與爭此。不然則否。昔者諸呂用事。陳平憂懼。計無所出。陸賈入見說之。使交歡周勃。陳平用其策。卒得絳侯北軍之助。以滅諸呂。夫絳侯木強之人也。非陳平致之而誰也。故賢人者。致不賢者。非夫不賢者之能致賢者也。曩者陛下卽位之初。寇萊公爲相。惟其側有小人不能誅。又不能與之無忿。故終以斥去。及范文正公在相府。又欲以歲月盡治天下事。失於急。與不忍小忠。故羣小人亦急逐之。一去遂不復用。以歿其身。伏惟閣下以不世出之才。立於天子之下。百官之上。此其深謀遠慮。必有所處。而天下之人。猶未獲見。洵西蜀之人也。竊有志於今世。願一見於堂上。伏惟閣下深思之。無忽。

上文丞相書

昭文相公執事。天下之事。制之在始。始不可制。制之在末。是以君子慎始而無後變。救之於其末。而其始不爲無謀。失諸其始。而邀諸其終。而天下無遺事。是故古者之制其始也。有百年之前而爲之者也。蓋周公營乎東周數百年。而待乎平王之東遷也。然及其收天下之士。而責其賢不肖之分。則未嘗於其始焉。而制其極。蓋常舉之於諸侯。考之於太學。引之於射宮。而試之弓矢。如此其備矣。然其管叔。蔡叔。文王之子。而武王周公之弟也。生而與之居處。習知其性之所好惡。與夫居之於太學。而習之於射宮者。宜愈詳矣。然其不肖之實。卒不見於此時。及其出爲諸侯監國。臨大事而不克自定。然後敗露。以見其不肖之才。

且夫張弓而射之一不失容。此不肖者或能焉。而聖人豈以爲此足以盡人之才。蓋將爲此名以收天下之士。而後觀其臨事而黜其不肖。故曰。始不可制。制之在末。於此有人。求金於沙。斂而揚之。惟其揚之也精。是以責金於揚。而斂則無擇焉。不然。金與沙礫皆不錄而已矣。故欲求盡天下之賢俊。莫若略其始。欲求責實於天下之官。莫若稽其終。今者天下之官。自相府而至於一縣之丞尉。其爲數實不可勝計。然而大數已定。餘吏溢于官籍。大臣建議減任子。削進士。以求使天下。竊觀古者之制。略於始而精於終。使賢者易進。而不肖者易犯。夫易犯故易退。易進故賢者衆。衆賢進而。不肖者易退。夫何患實充。今也艱之於其始。竊恐夫賢者之難進。與夫不肖者之無以異也。方今進退天下士大夫之權。內則御史。外則轉運。而士大夫之間。絜然而無過。可任以爲吏者。其實無幾。且相公何不以意推之。往年吳中復在韃爲一月。而發二吏。中復去職。而吏之以罪免者。曠歲無有也。雖然。此特洵之所見耳。天下之大。則又可知矣。國家法令甚嚴。洵從蜀來。見凡吏商者。皆不征。非追胥調發。皆得役天子之夫。是以知天下之吏犯法者甚衆。從其犯而黜之。十年之後。將分職之不給。此其權在御史轉運。而御史轉運之權。實在相公。顧甚易爲也。今四方之士。會於京師。口語籍籍。莫不爲此。然皆莫肯一言於其上。誠以爲近於私我也。而西蜀之人。力不見用於當世。幸又不復以科舉爲意。是以肆言於其間。而可以無嫌。伏惟相公慨然有憂天下之心。征伐四國。以安天子。毅然立朝。以威制天下。名著功遂。文武並濟。此其享功業之重。而居富貴之極。於其平生

之所望。無復慊然者。惟其獲天下之多士。而與之皆樂乎此。可以復動其志。故遂以此告其左右。惟相公亮之。

上田樞密書

天之所以與我者。夫豈偶然哉。堯不得以與丹朱。舜不得以與商均。而瞽叟不得奪諸舜。發於其心。出於其言。見於其事。確乎其不可易也。聖人不得以與人父。不得奪諸其子。於此見天之所以與我者。不偶然也。夫其所以與我者。必有以用我也。我知之。不得行之。不以告人。天固用之。我實置之。其名曰棄天。自卑以求幸其言。自小以求用其道。天之所以與我者何如。而我如此也。其名曰斃天。棄天我之罪也。斃天亦我之罪也。其名曰逆天。然則棄天斃天者。其責在我。逆天者。其責在人。在我者。吾將盡吾力之所能爲者。以塞夫天之所以與我之意。而求免乎天下後世之譏。在人者。吾何知焉。吾求免夫一身之責之不懈。而爲人變乎哉。孔子孟軻之不過。老於道塗而不倦。不慍。不忤。不沮者。夫固知夫責之所在也。衛靈。魯哀。齊宣。梁惠之徒之不足相與以有爲也。我亦知之矣。抑將盡吾心焉耳。吾心之不盡。吾恐天下後世無以責夫衛靈。魯哀。齊宣。梁惠之徒。而彼亦將有以辭其責也。然則孔子孟軻之目將不瞑於地下矣。夫聖人賢人之用心也。固如此。如此而生。如此而死。如此而貧賤。如此而富貴。升而爲天。沉而爲泉。流而爲川。止而爲山。彼不預吾事。吾事畢矣。竊怪夫後之賢者之不能自處其身也。飢寒窮困之不勝而號於人。嗚呼。使

吾誠死於飢寒窮困邪。則天下後世之責將必有在。彼其身之責。不自任以爲憂。而我取而加之吾身。已過乎。今洵之不肖。何敢以自列於聖賢。然其心亦有所不甚自輕者。何則。天下之學者。孰不欲一蹴而進聖人之域。然及其不成也。求一言之幾乎道。而不可得也。千金之子。可以貧人。可以富人。非天之所與。雖以貧人富人之權。求一言之幾乎道。不可得也。天子之宰相。可以生人。可以殺人。非天之所與。雖以生人殺人之權。求一言之幾乎道。不可得也。今洵用力於聖人賢人之術。亦已久矣。其言語。其文章。雖不識其果可以有用於今。而傳於後與否。獨怪其得之之不勞。方其致思於心也。若或起之。得之心而書之紙也。若或相之。夫豈無一言之幾乎道。千金之子。天子之宰相。求而不得者。一旦在己。故其心得以自負。或者天其亦有以與我也。曩者見執事於益州。當時之文。淺狹可笑。飢寒窮困亂其心。而聲律記問又從而破壞其體。不足觀也已。數年來。退居山野。自分永棄。與世俗日疎闊。得以大肆其力於文章。詩人之優柔。騷人之清深。孟韓之溫淳。遷固之雄剛。孫吳之簡切。投之所嚮。無不如意。常以爲董生得聖人之經。其失也流而爲迂。董錯得聖人之權。其失也流而爲訐。有二子之才而不流者。其惟賈生乎。惜乎今之世。愚未見其人也。作策二道。曰審勢。審敵。作書十篇。曰權書。洵有山田一頃。非凶歲可以無飢。力耕而節用。亦足以自老。不肖之身不足惜。而天之所與者不忍棄。且不敢斃也。執事之名滿天下。天下之士用與不用在執事。故敢以所謂策二道。權書十篇者爲獻。平生之文。遠不可多致。有洪範論史論七篇。近以獻內翰歐

陽公度執事與之朝夕相從。而議天下之事。則斯文也。其亦庶乎得陳於前矣。若夫其言之可用。與其身之可貴與否者。執事也。執事責也。於洵何有哉。

上余青州書

洵聞之。楚人高令尹子文之行曰。三以爲令尹而不喜。三奪其令尹而不怒。其爲令尹也。楚人爲之喜。而其去令尹也。楚人爲之怒。已不期爲令尹。而令尹自至。夫令尹子文豈獨惡夫富貴哉。知其不可以求得。而安其自得。是以喜怒不及其心。而人爲之囂囂。嗟夫。豈亦不足以見己大而人小邪。脫然爲棄於人。而不知棄之爲悲。紛然爲取於人。而不知取之爲樂。人自爲棄我取我。而吾之所以爲我者如一。則亦不足以高視天下而竊笑矣哉。昔者明公之初自奮於南海之濱。而爲天下之名卿。當其盛時。激昂慷慨。論得失。定可否。左摩西羗。右揣契丹。奉使千里。彈壓強悍。不屈之虜。其辯如決河流。而東注諸海。名聲四溢於中原。而滂薄於戎狄之國。可謂至盛矣。及至中廢。而爲海濱之匹夫。蓋其間十有餘年。明公無求於人。而人亦無求於明公者。其後適會南蠻縱橫放肆。充斥萬里。而莫之或救。明公乃起於民伍之中。折尺箠。而笞之。不旋踵而南方又安。夫明公豈有求而爲之哉。適會事變。以成大功。功成而爵祿至。明公之於進退之事。蓋亦綽綽乎有餘裕矣。悲夫。世俗之人。紛紛於富貴之間。而不知自止。達者安於逸樂。而習爲高岸之節。顧視四海飢寒窮困之士。莫不嘸蹙嘔噦。而不樂窮者藜藿不飽。布褐不暖。習爲貧賤之所摧折。抑

望貴人之輝光。則爲之顛倒而失措。此二人者。皆不可與語於輕富貴而安貧賤。何者。彼不知貧富貴賤之正味也。夫惟天下之習於富貴之榮。而狃於貧賤之辱者。而後可與語此。今夫天下之所以奔走於富貴者。我知之矣。而不敢以告人也。富貴之極。止於天子之相。而天子之相。果誰爲之名。豈天爲之名邪。其無乃亦人之自相名邪。夫天下之官。上自三公。至於卿大夫。而下至於士。此四人者。皆人之所自爲也。而人亦自貴之。天下以爲此四者。絕羣離類。特立於天下。而不可幾近。則不亦大惑矣哉。蓋亦反其本而思之。夫此四名者。其初蓋出於天下之人。出其私意。以自相號呼者而已矣。夫此四名者。果出於人之私意。所以自相號呼也。則夫世之所謂賢人君子者。亦何以異此。有才者爲賢人。而有德者爲君子。此二名者。夫豈輕也哉。而今世之士。得爲君子者。一爲世之所棄。則以爲不若一命士之貴。而況以與三公爭哉。且夫明公昔者之伏於南海。與夫今者之爲東諸侯也。君子豈有間於其間。而明公亦豈有以自輕而自重哉。洵以爲明公之習於富貴之榮。而狙於貧賤之辱。其嘗之也。蓋以多矣。是以極言至此。而無所迂曲。洵西蜀之匹夫。嘗有志於當世。因循不遇。遂至於老。然其嘗所欲見者。天下之士。蓋有五六人。五六人者。已略見矣。而獨明公之未嘗見。每以爲恨。今明公來朝。而洵適在此。是以不得不見。伏惟加察。幸甚。

嘉祐集卷第十一

上歐陽內翰第一書

內翰執事。洵布衣窮居。嘗竊有歎以爲天下之人不能皆賢。不能皆不肖。故賢人君子之處於世。合必離。離必合。往者天子方有意於治。而范公在相府。富公爲樞密副使。執事與余公。蔡公。爲諫官。尹公馳聘上。下用力於兵華之地。方是之時。天下之人。毛髮絲粟之才。紛紛然而起。合而爲一。而洵也。自度其愚魯。無用之身。不足以自奮於其間。退而養其心。幸其道之將成。而可以復見於當世之賢人君子。不幸道未成。而范公西。富公執事與余公。蔡公分散四出。而尹公亦失勢。奔走於小官。洵時在京師。親見其事。忽忽仰天歎息。以爲斯人之去。而道雖成。不復足以爲榮也。旣復自思念。往者衆君子之進於朝。其始也。必有善人薦擢之。今也。亦必有小人薦推之。今之世。無復有善人也。則已矣。如其不然也。吾何憂焉。姑養其心。使其道大有成而待之。何傷。退而處十年。雖未敢自謂其道有成矣。然浩浩乎其胸中。若與曩者異。而余公適亦有成功於南方。執事與蔡公。復相繼登於朝。富公復自外人爲宰相。喜且自賀。以爲道旣已粗成。而果將有以發之也。旣又反而思其嚮之所慕望愛悅之。而不得見之者。蓋有六人。今將往見之矣。而六人者。已有范公。尹公。二人亡焉。則又爲之潛然出涕。以悲嗚呼。二人者不可復見矣。而所持以慰此心者。猶

有四人也。則又以自解。思其止於四人也。則又汲汲欲一識其面。以發其心之所欲言。而富公又爲天子之宰相。遠方寒士。未可遽以言通於其前。余公蔡公遠者。又在萬里外。獨執事在朝廷間。而其位差不甚貴。可以叫呼扳援而聞之。以言。而飢寒衰老之病。又痼而留之。使不克自至於執事之庭。夫以慕望愛悅。其人之心。十年而不得見。而其人已死。如范公、尹公二人者。則四人者之中。非其勢不可遽以言通者。何可以不能自往而遽已也。執事之文章。天下之人莫不知之。然竊自以爲。洵之知之特深。愈於天下之人何者。孟子之文。語約而意盡。不爲巉刻斬絕之言。而其鋒不可犯。韓子之文。如長江大河。渾浩流轉。魚鼈蛟龍。萬怪惶惑。而抑遏蔽掩。不使自露。而人望見其淵然之光。蒼然之色。亦自畏避。不敢迫視。執事之文。紆餘委備。往復百折。而條達疎暢。無所間斷。氣盡語極。急言竭論。而容與閒易。無艱難勞苦之態。此三者皆斷然自爲一家之文也。惟李翱之文。其味黯然而長。其光油然而幽。俯仰揖讓。有執事之態。陸贄之文。遣言措意。切近的當。有執事之實。而執事之才。又自有過人者。蓋執事之文。非孟子韓子之文。而歐陽子之文也。夫樂道人之善。而不爲諂者。以其人誠足以當之也。彼不知者。則以爲譽人。以求其悅己也。夫譽人以求其悅己。洵亦不爲也。而其所以道執事光明盛大之德。而不自知止者。亦欲執事之知其知我也。雖然。執事之名滿於天下。雖不見其文。而固已知有歐陽子矣。而洵也。不幸墮在草野泥塗之中。而其知道之心。又近而粗成。而欲徒手奉咫尺之書。自託於執事。將使執事何從而知之。何從而信之哉。洵少年

不學。生二十五歲。始知讀書。從士君子遊。年既已晚。而又不遂刻意厲行。以古人自期。而視與己同列者。皆不勝已。則遂以爲可矣。其後困益甚。然後取古人之文而讀之。始覺其出言用意。與己大異。時復內顧。自思其才。則又似夫不遂止於是而已者。由是盡燒曩時所爲文數百篇。取論語、孟子、韓子及其他聖人賢人之文。而兀然端坐。終日以讀之者七八年。方其始也。入其中而惶然。博觀於其外。而駭然以驚。及其久也。讀之益精。而其胸中豁然以明。若人之言。固當然者。然猶未敢自出其言也。時既久。胸中之言日益多。不能自制。試出而書之。已而再三讀之。渾渾乎覺其來之易矣。然猶未敢以爲是也。近所爲洪範論史論。凡七篇。執事觀其如何。嘻。區區而自言。不知者又將以爲自譽以求人之知己也。惟執事思其十年之心。如是之不偶然也。而察之。

上歐陽內翰第二書

內翰諫議執事。士之能以其姓名聞乎天下後世者。夫豈偶然哉。以今觀之。乃可以見。生而同鄉。學而同道。以某問某。蓋有曰。吾不聞者焉。而況乎天下之廣。後世之遠。雖欲求其髣髴。豈易得哉。古之以一能稱。以一善書者。愚未嘗敢忽也。今夫羣羣焉而生。逐逐焉而死者。更千萬人不稱不書也。彼之以一能稱。以一善書者。皆有以過乎千萬人者也。自孔子沒。百有餘年。而孟子生。孟子之後。數十年。而至荀卿子。荀卿子後。乃稍闕遠。二百餘年。而揚雄稱於世。揚雄之死。不得其繼。千有餘年。而後屬之韓愈氏。韓愈氏沒。三

百年矣。不知天下之將誰與也。且夫以一能稱。以一善書者。皆不可忽。則其多稱而屢書者。其爲人宜尤可貴重。奈何數千年之間。四人而無加。此其人宜何如也。天下病無斯人。天下而有斯人也。宜何以待之。洵一窮布衣。於今世最爲無用。思以一能稱。以一善書。而不可得者也。況夫四子者之文章。誠不敢冀其萬一。頃者張益州見其文。以爲似司馬子長。洵不悅辭焉。夫以布衣而王公大人稱其文。似司馬遷。不悅而辭。無乃爲不近人情。誠恐天下之人不信。且懼張公之不能副其言。重爲世俗笑耳。若執事天下所就而折衷者也。不知其不肖。稱之曰。子之六經論。苟卿子之文也。平生爲文。求於千萬人中。使其姓名髣髴於後世而不可得。今也一旦而得齒於四人者之中。天下烏有是哉。意者其失於斯言也。執事於文。稱師魯。於詩。稱子美。聖俞未聞其有此言也。意者其戲而不顧。日書其所爲文。惟執事之求而致之。旣而屢請而屢辭焉。曰。吾未暇讀也。退而處。不敢復見。甚慙於朋友。曰。信矣。其戲也。雖然。天下不知其爲戲。將有以議執事。洵亦且得罪。執事憐其平生之心。苟以爲可教。亦足以慰其衰老。唯無曰。苟卿云者。幸甚。

上歐陽內翰第三書

洵啓。昨出京。倉惶遂不得一別。去後數日。始知悔恨。蓋一時間變出不意。遂擾亂如此。快悵快悵。不審日來尊履何似。二子軾轍。竟不免了憂。今已到家。月餘。幸且存活。洵道塗奔波。老病侵陵。成一翁矣。自思平

生羈蹇不遇。年近五十始識閣下。傾蓋晤語。使若平生。非徒欲援之於貧賤之中。乃與切磨論議。共爲不朽之計。而事未及成。輒聞此變。孟軻有云。行或使之止。或尼之。豈信然邪。洵離家時無壯子弟守舍。歸來屋廬倒壞。籬落破漏。如逃亡人家。今且謝絕過從。杜門不出。亦稍稍取舊書讀之。時有所懷。輒欲就閣下評議。忽驚相去已四千里。思欲跂首望見君子之門庭。不可得也。所示范公碑文議及申公事節。最爲深厚。近試以語人。果無有曉者。每念及此。鬱鬱不樂。閣下雖賢俊滿門。足以嘯歌俯仰終日。不悶然至於不言。而心相諭者。閣下於誰取之。自蜀至秦。山行一月。自秦至京師。又沙行數千里。非有名利之所驅。與凡事之不得已者。孰爲來哉。洵老矣。恐不能復東。閣下當時賜音問。以慰孤耿。病中無聊。深愧疎略。惟千萬珍重。

上歐陽內翰第四書

洵啓。夏熱伏惟提舉內翰尊候萬福。嚮爲京兆尹。天下謂公當由此得政。其後聞有此授。或以爲拂世戾俗。過在於不肯鹵莽。然此豈足爲公損益哉。洵久不奉書。非敢有懈。以爲用公之奏而得召。恐有私謝之嫌。今者洵旣不行。而朝廷又欲必致之。恐聽者不察。以爲匹夫而要君命。苟以爲高而求名。亦且得罪於門下。是故略陳其一二。以曉左右。聞之孟軻曰。仕不爲貧。而有時乎爲貧。洵之所爲欲仕者。爲貧乎。實未至於飢寒而不擇。以爲爲行道乎。道固不在我。且朝廷將何以待之。今人之所謂富貴高顯而近於君。可

以行道者。莫若兩制。然猶以爲不得爲宰相。有所牽制於其上。而不得行其志。爲宰相者。又以爲時不可爲。而我將有所待。若洵又可以行道責之邪。始公進其文。自丙申之秋。至戊戌之冬。凡七百餘日。而得召朝廷之事。其節目期限如此之繁且久也。使洵今日治行數月。而至京師。旅食於都市。以待命。而數年間。得試於所謂舍人院者。然後使諸公傳考其文。亦一二年。幸而以爲不謬。可以及等。而奏之。從中下相府。相與擬議。又須年載間。而後可以庶幾有望於一官。如此。洵固已老而不能爲矣。人皆曰。求仕將以行道。若此者。果足以行道乎。既不足以行道。而又不至於爲貧。是二者皆無名焉。是故其來遲遲而未甚樂也。王命且再下。洵若固辭。必將以爲沽名。而有所希望。今歲之秋。軾轍已服闋。亦不可不與之俱東。恐內翰怪其久而不來。是以略陳其意。拜見尙遠。唯千萬爲國自重。

上歐陽內翰第五書

內翰侍郎執事。洵以無用之才。久爲天下之棄民。行年五十。未嘗見役於世。執事獨以爲可收而論之於天子。再召之試。而洵亦再辭。獨執事之意。丁寧而不肯已。朝廷雖知其不肖。不足以辱士大夫之列。而重違執事之意。譬之巫醫。卜祝。特捐一官以乞之。自顧無分毫之功。有益於世。而王命至門。不知辭讓。不畏簡書朋友之譏。而苟以爲榮。此所以深愧於執事。久而不至於門也。然君子之相從。本非以求利。蓋亦樂乎天下之不知其心。而或者之深知之也。執事之於洵。未識其面也。見其文而知其心。既見也。聞其言而

信其平生。洵不以身之進退出處之間。有謁於執事。而執事亦不以稱譽薦援之故。有德於洵。再召而詞也。執事不以爲矯。而知其恥於自求。一命而受也。執事不以爲貪。而知其不欲爲異。其去不追。而其來不拒。其大不榮。而其小不辱。此洵之所以自信於心者。而執事舉知之。故凡區區而至門者。爲是謝也。禮曰。仕而未有祿者。君有餽焉。曰獻使焉。曰寡君違而君薨。弗爲服也。古之君子。重以其身。臣人者。蓋爲是也哉。子思孟軻之徒。至於國。國君使人餽之。其詞曰。寡君使某有獻於從者。布衣之尊。而至於此。惟不食其祿也。今洵已有名於吏部。執事其將以道取之邪。則洵也。猶得以賓客見。不然。其將與奔走之吏同趨於下風。此洵所以深自憐也。惟所裁擇。

上王長安書

判府左丞閣下。天下無事。天子甚尊。公卿甚貴。士甚賤。從士而逆數之。至於天子。其積也甚厚。其爲變也甚難。是故天子之尊。至於不可指。而士之卑。至於可殺。嗚呼。見其安而不見其危。如此而已矣。衛懿公之死。非其無人也。以鶴辭而不與戰也。方其未敗也。天下之士。望爲其鶴而不可得也。及其敗也。思以千乘之國。與匹夫共之。而不可得也。人知其卒之至於如此。則天子之尊。可以慄。慄于上。而士之卑。可以肆志於下。又焉敢以勢言哉。故夫士之貴賤。其勢在天子。天子之存亡。其權在士。世衰道喪。天下之士。學之不。明。持之不堅。於是始以天子存亡之權。下而就一匹夫。貴賤之勢甚矣。夫天下之惑也。持千金之璧。以易

一瓦缶。幾何其不舉而棄諸溝也。古之君子。其道相爲徒。其徒相爲用。故一夫不用乎此。則天下之士相率而去之。使夫士之人。有失天下士之憂。而後有失一士之懼。今不君子。幸其徒之不用。以苟容其身。故其始也。輕用之。而其終也。亦輕去之。嗚呼。其亦便於此也。當今之世。非有賢公卿。不能振其前。非有賢士。不能奮其後。洵從蜀來。明日將至長安。見明公而東。伏惟讀其書而察其心。以輕重其禮。幸甚幸甚。

上張侍郎第一書

侍郎執事。明公之知洵。洵知之。明公知之。他人亦知之。洵之所以獲知於明公。明公之所以知洵者。雖暴之天下。皆可以無愧。今也將有所私告於執事。念將以屑屑之私。壞敗其至公之節。欲忍而不言而不能。欲言而不果。勃然交於胷中。心不寧而顏忸怩者累月。而後決。竊見古之君子。知其人也。憂其人。以至於其父母昆弟妻子。以至於其親族朋友。憂之固其責也。雖然自我求之。則君子譏焉。知之而不憂。不憂而求人憂。君子交譏之。洵之意以爲寧在我。而無寧在明公。故用此決其意。而發其言。以私告於下執事。明公試一聽之。洵有二子。軾。轍。齟齬授經。不知他習。進趨拜跪。儀狀甚野。而獨於文字中有可觀者。始學聲律。旣成。以爲不足盡力於其間。讀孟韓文。一見以爲可作。引筆書紙。日數千言。忿然溢出。若有所相。年少狂勇。未嘗更變。以爲天子之爵祿。可以攫取。聞京師多賢士大夫。欲往從之游。因以舉進士。洵今年幾五十。以嬾鈍廢於世。誓將絕進取之意。惟此二子不忍使之復爲湮淪棄置之人。今年三月。將與之如京。

師一門之中。行者三人。而居者尚十數口。爲行者計。則害居者。爲居者計。則不能行。恹恹焉無所告訴。夫以負販之夫。左提妻。右挈子。奮身而往。尚不可禦。有明公以爲主公。焉往而不濟。今也望數千里之外。茫然如梯天而航海。蓄縮而不進。洵亦羞見朋友。明公居齊桓晉文之位。惟其不知洵。惟其知而不憂。則又何說。不然何求而不克。輕之於鴻毛。重之於泰山。高之於九天。遠之於萬里。明公一言。天下誰議。將使軾轍求進於下。風明公引而察之。有一不如所言。願賜誅絕。以懲欺罔之罪。

上張侍郎第二書

省主侍郎執事。洵始至京師時。平生親舊。往往在此不見者。蓋十年矣。惜其老而無成。問所以來者。旣而皆曰。子欲有求。無事他人。須張益州來。乃濟。且云公不惜數千里走表。爲子求官。苟歸立使殿上。與天子相唯諾。顧不肯邪。退自思公之所與我者。蓋不爲淺。所不可知者。唯其力不足。而勢不便。不然公於我無愛也。聞之古人。日中必曩。操刀必割。當此時也。天子虛席而待公。其言宜無不聽用。洵也與公有如此之舊。適在京師。且未甚老。而猶足以有爲也。此時而無成。亦足以見他人之無足求。而他日之無及也矣。昨聞車馬至此。有日西出百餘里。迎見。雪後苦風。晨至鄭州。脣黑而裂。僮僕無人色。從逆旅主人得束薪糲火。良久乃能以見。出鄭州十里許。有導騎從東來。驚愕下馬。立道周。云宋端明且至。從者數百人。足聲如雷。已過。乃敢上馬徐去。私自傷至此。伏惟明公所謂絜廉而有文。可以比漢之司馬子長者。蓋窮困如此。

豈不爲之動心而待其多言邪。

上韓舍人書

舍人執事。方今天下雖號無事。而政化未清。獄訟未衰。賦斂日重。府庫空竭。而大者又有二虜之不臣。天子震怒。大臣憂恐。自兩制以上。宜皆苦心焦思。日夜思念。求所以解吾君之憂者。洵自惟閑人。於國家無絲毫之責。得以優游終歲。咏歌先王之道。以自樂。時或作爲文章。亦不求人知。以爲天下方事事。而王公大人。豈暇見我哉。是以踰年在京師。而其平生所願見如君侯者。未嘗一至其門。有來告洵以所欲見之之意。洵不敢不見。然不知君侯見之而何也。天子求治如此之急。君侯爲兩制大臣。豈欲見一閑布衣。與之論閑事邪。此洵所以不敢遽見也。自閑居十年。人事荒廢。漸不喜承迎。將逢拜伏拳踞。王公大人苟能無以此求之。使得從容坐隅。時出其所學。或亦有足觀者。今君侯辱先求之。此其必有所異乎世俗者矣。孟子曰。段干木踰垣而避之。泄柳閉門而不納。是皆已甚。迫斯可以見矣。嗚呼。吾豈斯人之徒歟。欲見我而見之。不欲見而徐去之。何傷。況如君侯平生所願見者。又何辭焉。不宜洵再拜。

嘉祐集卷第十二

上韓丞相書

洵年老無聊。家產破壞。欲從相公乞一官職。非敢望如朝廷所以待賢俊。使之志得道行者。但羞勝於今。粗可以養生遺老者耳。去歲蒙朝廷授洵試校書郎。洵亦非敢少之也。使朝廷過聽。而洵僥倖。不過得一京官。終不能如漢唐之際。所以待處士者。則京官之與試銜。又何足分多少於其間。而必爲彼不爲此邪。然其所以區區無厭。復有求於相公者。實以家貧無費。得六七千錢。誠不足以贍養。又況忍窮耐老望而未可得邪。凡人爲官。稍可以紓意快志者。至京朝官。始有其髣髴耳。自此已下者。皆勞筋苦骨。摧折精神。爲人所役使。去僕隸無幾也。然天下之士。所以求之如不及。得之而喜者。彼誠少年將有所忍於此。以待至於紓意快志者也。若洵者。計其年豈足以有待邪。今且守選數年。然後得窺尚書省門。又待闕歲餘。而到任。幸而得免於負犯廢放。又守選。又待闕。如此十四五年。謹守以滿七八考。又幸而有舉主五六人。然後敢望於改官。當此之時。洵蓋七十矣。譬如豫章橘柚。非老人所種也。洵久爲布衣。無官長拘轄。自覺筋骨疎強。不堪爲州縣趨走拜伏小吏。相公若別除一官。而幸與之。願得盡力。就使無補。亦必不至於恣睢漫漶。以傷害王民也。今朝廷糊名以取人。保任以得官。苟應格者。雖屠沽不得不與。何者。雖欲愛惜而無

由也。今洵幸爲諸公所知，似不甚淺，而相公尤爲有意。至於一官，則反覆遲疑，不決者累歲。嗟夫，豈天下之官以洵故宥邪？洵少時自處不甚卑，以爲遇時得位，當不鹵莽。及長，知取仕之難，遂絕意於功名，而自託於學術。實亦有得而足恃，自去歲以來，始復讀易，作易傳百餘篇。此書若成，則自有易以來未始有也。今也亦不甚戀戀於一官，如必無可推致之理，亦幸明告之，無使其首鼠不決，欲去而遲遲也。世人施恩則望報，苟有以相博，則叩之也易。今洵已潦倒，有二子又皆杭拙如洵，相公豈能施此不報之恩邪？相公往時爲洵言，欲爲歐陽公言子者數矣，而見輒忘之，以爲怪。洵誠懼其或有意欲收之也，而復忘之，故忍恥而一言，不宣。洵再拜。

上韓昭文論山陵書

四月二十三日，將仕郎守霸州文安縣主簿禮院編纂蘇洵，惶恐再拜。上書昭文相公執事。洵本布衣書生，才無所長，相公不察而辱收之，使與百執事之末，平居思所以仰報盛德，而不獲其所。今者先帝新棄萬國，天子始親政事，當海內傾身側目之秋，而相公實爲社稷柱石，莫先之臣，有百世不磨之功，伏惟相公將何以處之？古者天子卽位，天下之政必有所不及，安席而先行之者，蓋漢昭卽位，休息百役，與天下更始，故其爲天子，曾未逾月，而恩澤下布於海內，竊惟當今之事，天下之所謂最急，而天子之所宜先行者，輒敢以告於左右。竊見先帝以儉德臨天下，在位四十餘年，而宮室游觀，無所增加，幃簿器皿，弊陋而

不易。天下稱頌。以爲文景之所不若。今一旦奄棄臣下。而有司迺欲以末世葬送。無益之費。侵削先帝休息。長養之民。掇取厚葬之名。而遺之以累其盛明。故洵以爲當今之議。莫若薄葬。竊聞頃者癸酉赦書。既出郡縣。無以賞兵。例皆貸錢於民。民之有錢者。皆莫肯自輸。於是。有威之以刀劍。驅之以笞箠。爲國結怨。僅而得之者。小民無知。不知與國同憂。方且狼顧而不寧。而山陵一切配率之科。又以復下。計今不過秋冬之間。海內必將騷然。有不自聊賴之人。竊惟先帝平昔之所以愛惜百姓者。如此其深。而其所以儉身節儉者。如此其至也。推其平生之心。而計其既沒之意。則其不欲以山陵重困天下。亦已明矣。而目下乃獨爲此過當逾禮之費。以拂戾其平生之意。竊所不取也。且使今府庫之中。財用有餘。一物不取於民。盡公力而爲之。以稱遂臣子不忍之心。猶且獲譏於聖人。況夫空虛無有一金以上。非取於民。則不獲。而冒行不顧。以徇近世失中之禮。亦已惑矣。然議者必將以爲古者君子。不以天下儉其親。以天下之大。而不足於先帝之葬。於人情有所不顧。洵亦以爲不然。使今儉葬。而用墨子之說。則是過也。不廢先王之禮。而去近世無益之費。是不過矣。子思曰。三日而殯。凡附於身者。必誠必信。勿之有悔焉耳矣。三月而葬。凡附於棺者。必誠必信。勿之有悔焉耳矣。古之人所由以盡其誠信者。不敢有略也。而外是者。則略之。昔者華元厚葬其君。君子以爲不臣。漢文葬於霸陵。木不改列。藏無金玉。天下以爲聖明。而後世安於太山。故曰。莫若建薄葬之議。上以遂先帝恭儉之誠。下以紓百姓目前之患。內以解華元不臣之譏。而萬世之後。以

固山陵不拔之安。洵竊觀古者厚葬之由。未有非其時君之不達。欲以金玉厚其親於地下。而其臣下不能禁止。僂俛而後之者。未有如今日之事。太后至明。天子至聖。而有司信近世之禮。而遂爲之者。是可深惜也。且夫相公旣已立不世之功矣。而何愛一時之勞。而無所建明。洵恐世之清議。將有任其責者。如曰。詔敕已行。制度已定。雖知不便。而不可復改。則此又過矣。蓋唐太宗之葬高祖也。欲爲九丈之墳。而用漢氏長陵之制。百事務從豐厚。及羣臣建議以爲不可。於是改從光武之陵。高不過六丈。而每事儉約。夫君子之爲政。與其坐視百姓之艱難。而重改令之非。孰若改令以收百姓之急。不勝區區之心。敢輒以告。惟恕其狂易之誅。幸甚幸甚。不宣。洵惶恐再拜。

與梅聖俞書

聖俞足下。睽間忽復歲晚。昨九月中。嘗發書計已達左右。洵閒居經歲。益知無事之樂。舊病漸復散去。獨恨淪廢山林。不得聖俞永叔相與談笑。深以嗟惋。自離京師。行已二年。不意朝廷尙未見遺。以其不肖之文。猶有可者。前月承本州發遣。赴闕就試。聖俞自思。僕豈欲試者。惟其平生不能區區附合有司之尺度。是。以至此窮困。今乃以五十衰病之身。奔走萬里。以就試。不亦爲山林之士所輕笑哉。自思少年嘗舉茂。村。中夜起坐。裹飯攜餅待曉。東華門外。逐隊而入。屈膝就席。俯首據案。其後每思至此。卽爲寒心。今齒日益老。尙安能使達官貴人。復弄其文墨。以窮其所不知邪。且以永叔之言。與夫三書之所云。皆世之所見。

今千里召僕而試之。蓋其心尙有所未信。此尤不可苟進。以求其榮利也。昨適有病。遂以此辭。然恐無以答朝廷之恩。因爲上皇帝書一通。蓋以自解其不至之罪而已。不知聖俞當見之否。冬寒千萬加愛。

答雷太簡書

太簡足下。前月辱書。承諭朝廷。將有召命。且教以東行應詔。旋屬郡有符。亦以此見遣。承命自笑。恐不足以當。遂以病辭。不果行計。太簡亦已知之。僕已老矣。固非求仕者。亦非固求不仕者。自以閑居田野之中。魚稻蔬筍之資。足以養生自樂。俯仰世俗之間。竊觀當世之太平。其文章議論。亦可以自足於一世。何苦乃以衰病之身。委曲以就有司之權衡。以自取輕笑哉。然此可爲太簡道。不可與流俗人言也。嚮者權書衡論幾策。皆僕閑居之所爲。其間雖多言今世之事。亦不自求出之於世。乃歐陽永叔以爲可進而進之。苟朝廷以爲其言之可信。則何所事試。苟不信其平居之所云。而其一日倉卒之言。又何足信邪。恐復不信。祇以爲笑。久居閑處。終歲幸無事。昨爲州郡所發遣。徒益不樂爾。楊旻至今未歸。未得所惠書。歲晚京師寒甚。惟多愛。

與楊節推書

洵白。節推足下。往者見託。以先丈之埋銘。示之以程生之行狀。洵於子之先君。耳目未嘗相接。未嘗輒交談笑之歡。夫古之人所爲誌。夫其人者。知其平生。而閔其不幸以死。悲其後世之無聞。此銘之所爲作也。

然而不幸而不知其爲人。而有人焉告之。以其可銘之實。則亦不得不銘。此則銘亦可以信。行狀而作者也。今余不幸而不獲知子之先君。所恃以作銘者。正在其行狀耳。而狀又不可信。嗟夫。難哉。然余傷夫人子之惜其先君。無聞於後。以請於我。我既已許之。而又拒之。則無以卹乎其心。是以不敢遂已。而卒銘其墓。凡子之所欲使子之先君不朽者。茲亦足以不負子矣。謹錄以進如左。然又恐子不信。行狀之不可用也。故又具列于後。凡行狀之所云。皆虛浮不實之事。是以不備論。論其可指之迹。行狀曰。公有子美琳。公之死。由哭美琳而慟以卒。夫子夏哭子。止於喪明。而曾子譏之。而況以役其身。此何可言哉。余不愛夫吾言。恐其傷子先君之風。行狀曰。公戒諸子。無如鄉人。父母在。而出分。夫子之鄉人。誰非子之兄與。子之舅甥者。而余何忍言之。而況不至於皆然。則余又何敢言之。此銘之所以不取於行狀者。有以也。子其無以爲怪。洵白。

與吳殿院書

洵啓。京師會過。殊未及從容。屬家有變。故蒼遽西走。遂不得奉別。快悵不可勝言也。嚮每見君侯談論。輒盡歡。而在京師逾年。相見至少。誠恐憲官職重。是以不敢數數自通。然亦老懶不出之故。及今相去數千里。求復一見。不可得也。曩曾議及故友。臆骨肉淪落荆楚間。慨然太息。有收卹之心。沈有兄經臣者。雖臥病。而志氣卓然。以豪稱鄉里。使得攝尺寸之柄。當不鹵莽。常以爲沈死而有經臣者在。或萬一能有所

雪。今不幸亦已死矣。追思沆平生。孤直不遇。而經臣亦以剛見廢。又皆以無後死。當其生時。舉世莫不離疾。惟君侯一人。獨爲哀閔。而數年間。兄弟相繼淪喪。使仁人之心。不克少施。嗚呼。豈其命之窮薄。至於此邪。經臣死。家無一人。後事所囑。辦於朋友。今其家遺孤。骨肉存者。獨沆有弱女在襄州耳。君侯尙可以庇之。使無失所否。阻遠未能一一伏惟裁悉。不宣。洵白。

謝趙司諫書

洵啓。嚮家居眉陽。以病懶不獲問從者。常以爲閣下之所在。聲之所振。德之所加。士以千里爲近。而洵獨不能走二百里。一至於門。縱不獲罪。固以爲君子之棄人矣。今年秋。始見太守竇君京師。乃知閣下過聽。猥以鄙陋。上塞明詔。不知閣下何取於洵也。洵固無取。然私獨嘉以爲可辭於世者。其不以馳騫得明矣。洵不識閣下。然仰聞君子之風。常以私告於朋友。特恨其身之不肯。不得交於當世。以徧致閣下之美。所告者。皆飢寒自謀不暇之人。雖告而無益。然猶以素不相識之故。得免於晷勢。苟附之嫌。是其不識賢於識也。今世之所尙。相覓則以數至門爲勤。不相見則以數致書爲忠。夫數至門者。虛禮無用。數致書者。虛詞無觀。得其無用。與其無觀。而加喜。不得而怒。此與嬰兒之好惡無異。今閣下舉人而取於不相識之中。則其去世俗遠矣。寓居雍丘。無故不至京師。詹望君子。日以復日。頃者朝廷猥以試校書郎見授。洵不能以老身復爲州縣之吏。然所以受者。嫌若有所過望耳。以閣下知我。故言及此。無怪。

缺 页

嘉祐集卷第十三

譜例

古者諸侯、世國、卿大夫、世家，死者有廟，生者有宗，以相次也。是以百世而不相忘，此非獨賢士大夫尊祖而貴宗，蓋其昭穆存乎其廟，遷毀之主存乎其太祖之室，其族人相與爲服，死喪嫁娶相告而不絕，則其勢將自至於不忘也。自秦漢以來，仕者不世，然其賢人君子猶能識其先人，或至百世而不絕，無廟無宗，而祖宗不忘，宗族不散，其勢宜亡而獨存，則由有譜之力也。蓋自唐衰，譜牒廢絕，士大夫不講，而世人不載，於是乎由賤而貴者，恥言其先，由貧而富者，不錄其祖，而譜遂大廢。昔者洵嘗自先子之日而咨考焉，由今而上，得五世，由五世而上，得一世，一世之上，失其世次，而其本出於趙郡蘇氏，以爲蘇氏族譜。它日歐陽公見而嘆曰：吾嘗爲之矣，出而觀之，有異法焉，曰：是不可使獨吾二人爲之，將天下舉不可無也。洵於是又爲太宗譜法，以盡譜之變，而并載歐陽氏之譜，以爲譜例，附以歐陽公題劉氏碑後之文，以告當世之君子，蓋將有從焉者。歐陽氏譜及永叔題劉氏碑後不載於此。

蘇氏族譜

蘇氏族譜，譜蘇氏之族也。蘇氏出於高陽，而蔓延于天下。唐神龍初，長史味道，刺眉州，卒于官，一子留於

眉。眉之有蘇氏。自是始。而譜不及焉者。親盡也。親盡則曷爲不及。譜爲親作也。凡子得書。而孫不得書何也。以著代也。自吾之父。以至吾之高祖。仕不仕。娶某氏。享年幾。某日卒。皆書而他。不書何也。詳吾之所自出也。自吾之父。以至吾之高祖。皆曰諱某。而他則遂名之何也。尊吾之所自出也。譜爲蘇氏作。而獨吾之所自出。得詳與尊何也。譜吾作也。嗚呼。觀吾之譜者。孝弟之心。可以油然而生矣。情見于親。親見于服。服始於衰。而至於緦麻。而至於無服。無服則親盡。親盡則情盡。情盡則喜不慶。憂不弔。喜不慶。憂不弔。則塗人也。吾之所與相視如塗人者。其初兄弟也。兄弟其初一人之身也。悲夫。一人之身。分而至於塗人。此吾譜之所以作也。其意曰。分而至於塗人者。勢也。勢吾無如之何也。已幸其未至於塗人也。使之無至於忽忘焉可也。嗚呼。觀吾之譜者。孝弟之心。可以油然而生矣。系之以詩曰。

吾父之子。今爲吾兄。吾疾在身。兄呻不寧。數世之後。不知何人。彼死而生。不爲戚欣。兄弟之親。如足于手。其能幾何。彼不相能。彼獨何心。

蘇氏諱鉞

子祈

無嗣

不仕娶

子福

子宗奩

子昭鳳

子惟讚

子垂象

黃氏享

子垂正

年若干

子垂範

七月二

十六日

卒

子禮

子宗藝

子宗瓊

子暉

無嗣

無嗣

子昭翰

子昭慶

子昭文

子惟善

子惟德

子渭

子沉

子浩

子漸

子洙

子垂則

子琦

子瓊

子文質

子文圭

子士元

子士能

子士良

子士寧

子士嘉

子駿

子昭遇

無嗣

子昭達

無嗣

子昭逸

無嗣

子昭建

無嗣

子暕

無嗣

子祐

子宗靄

子昭玘

子文實

子惟忠
子惟恭

子文寶

無嗣

子昭現

子文采

子士祥

子宗著

子德謙

子永

子宗善

子昭圖

子惟益

子允元

不仕娶

李氏享

子惟吉

無嗣

年五十

四七月

三十日

卒

子宗晏

子宗昇

子昭越

子昭

子德榮

子德升

子德元

子諱序

仕至大理評事

享年七

十五年

無嗣

子子勳

無嗣

無嗣

子哲

子淳

子沈

子澹

子渙

子洵

子澂

子慎言

子澄

子理

子瑜

子舟

子位

子侑

子慶昌

子復圭

族譜後錄上篇

蘇氏之先出於高陽。高陽之子曰稱。稱之子曰老童。老童生重黎及吳回。重黎爲帝嚳火正。曰祝融。以罪誅。其後爲司馬氏。而其弟吳回復爲火正。吳回生陸終。陸終生子六人。長曰樊。爲昆吾。次曰惠連。爲參胡。次曰錢。爲彭祖。次曰來言。爲會人。次曰安。爲曹姓。季曰季連。爲芊姓。六人者皆有後。其後各分爲數姓。昆吾始姓己氏。其後爲蘇、顧、溫、董。當夏之時。昆吾爲諸侯伯。歷商而昆吾之後無聞。至周有忿生。爲司寇。能平刑以教百姓。周公稱之。蓋書所謂司寇蘇公者也。司寇蘇公與檀伯達皆封於河。世世仕周。家於其封。故河南河內皆有蘇氏。六國之際。秦及代厲其苗裔也。至漢興而蘇氏始徙入秦。或曰高祖徙天下豪傑以實關中。而蘇氏遷焉。其後曰建。家於長安杜陵。武帝時爲將。以擊匈奴有功。封平陵侯。其後世遂家於其封。建生三子。長曰嘉。次曰武。次曰賢。嘉爲奉車都尉。其六世孫純。爲南陽太守。生子曰章。當順帝時。爲冀州刺史。又遷爲并州。有功於其人。其子孫遂家於趙郡。其後至唐武后之世。有味道立。味道聖歷初。爲鳳閣侍郎。以貶爲眉州刺史。遷爲益州長史。未行而卒。有子一人。不能歸。遂家焉。自是眉始有蘇氏。故眉之蘇。皆宗益州長史味道。趙郡之蘇。皆宗并州刺史章。扶風之蘇。皆宗平陵侯建。河南河內之蘇。皆宗司寇忿生。而凡蘇氏皆宗昆吾樊。昆吾樊宗祝融吳回。蓋自昆吾樊至司寇忿生。自司寇忿生至平陵侯建。自平陵侯建至并州刺史章。自并州刺史章至益州長史味道。自益州長史味道至吾之高祖。其間世次

皆不可紀。而洵始爲族譜。以紀其族屬。譜之所記。上至於吾之高祖。下至於吾之昆弟。昆弟死而及昆弟之子。曰嗚呼。高祖之上。不可詳矣。自吾之前。而吾莫之知焉。已矣。自吾之後。而莫之知焉。則從吾譜而益廣之。可以至於無窮。蓋高祖之子孫。家授一譜。而藏之。其法曰。凡嫡子而後得爲譜。爲譜者。皆存其高祖。而遷其高祖之父。世世存其先人之譜。無廢也。而其不及高祖者。自其得爲譜者之父始。而存其所宗之譜。皆以吾譜冠焉。其說曰。此古之小宗也。古者有大宗。有小宗。傳曰。別子爲祖。繼別爲宗。繼禰者爲小宗。有百世不遷之宗。有五世則遷之宗。百世不遷者。別子之後也。宗其繼。別子之所自出者。百世不遷者也。宗其繼。高祖者。五世則遷者也。別子者。公子及士之始爲大夫者也。別子不得禰其父。而自使其嫡子後之。則爲大宗。故曰。繼別爲宗。族人宗之。雖百世而大宗死。則爲之齊衰三月。其母妻亡。亦然。死而無子。則支子以其昭穆後之。此所謂百世不遷之宗也。別子之庶子。又不得禰。別子而自使其嫡子爲後。則爲小宗。故曰。繼禰者爲小宗。小宗五世之外。則易宗。其繼禰者。親兄弟宗之。其繼祖者。從兄弟宗之。其繼曾祖者。再從兄弟宗之。其繼高祖者。三從兄弟宗之。死而無子。則友子亦以其昭穆後之。此所謂五世則遷之宗也。凡今天下之人。惟天子之子與始爲大夫者。而後可以爲大宗。其餘則否。獨小宗之法。猶可施於天下。故爲族譜。其法皆從小宗。凡吾之宗。其繼高祖者。高祖之嫡子所。祈死無子。天下之宗法不立。族人莫克以其子爲之後。是以繼高祖之宗亡。而虛存焉。其繼曾祖者。曾祖之嫡子宗。善宗善之嫡子。昭圖。昭圖。

之嫡子惟益。惟益之嫡子允元。其繼祖者。祖之嫡子諱序。序之嫡子澹。澹之嫡子位。其繼禰者。禰之嫡子澹。澹之嫡子位。曰烏乎。始可以詳之矣。百世之後。凡吾高祖之子孫。得其家之譜而觀之。則爲小宗。得吾高祖之子孫之譜而合之。而以吾譜考焉。則至於無窮而不可亂也。是爲譜之志云爾。

族譜後錄下篇

蘇氏之先。自昆吾以來。其最顯者。司寇忿生。三代之事。其聞於今不詳。周公作立政而特稱之。以教太史。其後周室衰。司寇之子孫。亦曰蘇公。遭讒作詩以刺暴公。名曰彼何人斯。惟此二人見於詩書。是以其傳至今。自蘇氏入秦。而平陵侯建典屬國武始顯。遷於趙。而并州刺史章。益州刺史味道。始有聞於世。遷於眉。而至於今無聞。夫是惟譜不立也。自昆吾至書之蘇公。五百有餘年。自書之蘇公。至詩之蘇公。二百有餘年。自詩之蘇公。至平陵侯建典屬國武。七百有餘年。自平陵侯建典屬國武。至并州刺史章。二百有餘年。自并州刺史章。至益州長史味道。五百有餘年。自益州長史味道。至吾之高祖。二百有餘年。以三十年而一易世。則七十有餘世也。七十有餘世。亦容有賢不賢焉。不賢者。隨世磨滅。不可得而聞。而賢者。獨有七人。七十有餘世。其賢者亦容不止於七人矣。而其餘不傳。則譜不立之過也。故洵旣爲族譜。又從而記其所聞先人之行。昔吾先子嘗有言曰。吾年少而亡吾先人。先世之行。吾不及有聞焉。蓋嘗聞其略曰。蘇氏自遷於眉。而家於眉山。自高祖涇。則已不詳。自曾祖斨。而後稍可記。曾祖娶黃氏。以俠氣聞於鄉閭。生

子五人。而吾祖祜最少最賢。以才幹精敏見稱。生於唐哀帝之天祐二年。而歿於周世宗之顯德五年。蓋與五代相終始。歿之一年。而吾太祖始受命。是時王氏孟氏相繼據蜀。蜀之高才大人。皆不肯出仕。曰不足輔。仕於蜀者。皆其年少輕銳之士。故蜀以再亡。至太祖受命。而吾祖不及見也。吾祖娶於李氏。李氏唐之苗裔。太宗之子曹王明之後。世曰瑜。爲遂州長江尉。失官。家於眉之丹稜。祖母嚴毅。居家肅然。多才略。猶有竇太后柴氏主之遺烈。生子五人。其才皆不同。宗善。宗晏。宗昇。循循無所毀譽。少子宗晁。輕俠難制。而吾父杲最好善。事父母極於孝。與兄弟篤於愛。與朋友篤於信。鄉閭之人無親疎。皆愛敬之。娶宋氏夫人。事上甚孝謹。而御下甚嚴。生子九人。而吾獨存。善治生。有餘財。時蜀新破。其達官爭棄其田宅以入覲。吾父獨不肯取。曰。吾恐累吾子。終其身。田不滿二頃。屋弊陋不葺也。好施與。曰。多財而不施。吾恐他人謀我。然施而使人知之人。將以我爲好名。是以施而尤惡使人知之。族叔父玩嘗有重獄。將就逮。曰。入獄而死。妻子以累兄。請爲我詞。獄之輕重。輕也。以肉饋我。重也。以菜饋我。饋我以菜。吾將不食而死。旣而得釋。玩曰。吾非無他兄弟。可以寄死生者。惟子及將歿。太夫人猶執吾手曰。盍以是屬子之兄弟。笑曰。而子賢。雖非吾兄弟。亦將與之。不賢。雖吾兄弟。亦將棄之。屬之何益。善教之而已。遂卒。卒之歲。蓋淳化五年。推其生之年。則晉少帝之開運元年也。此洵常得之先子云爾。先子諱序。字仲先。生於開寶六年。而歿於慶曆七年。娶史氏夫人。生子三人。長曰澹。次曰渙。季則洵也。先子少孤。喜爲善。而不好讀書。晚迺爲詩。能白道。

敏捷立成。凡數十年。得數千篇。上自朝廷。郡邑之事。下至鄉閭。子孫。畋漁。治生之意。皆見於詩。觀其詩。雖不工。然有以知其表裏洞達。豁然偉人也。性簡易。無威儀。薄於爲己。而厚於爲人。與人交無貴賤。皆得其歡心。見士大夫。曲躬盡敬。人以爲諂。及其見田野老亦然。然後人不以爲怪。外貌雖無所不與。然其中心所以輕重人者。甚嚴。居鄉閭。出入不乘馬。曰有甚老於我而行者。吾乘馬。無以見之。敝衣惡食。處之不恥。務欲以身處衆之所惡。蓋不學老子。而與之合。居家不治家事。以家事屬諸子。至族人有事。就之謀者。常爲盡其心。反覆而不厭。凶年嘗鬻其田以濟飢者。旣豐。人將償之。曰。吾自有以鬻之。非爾故也。卒不肯受。力爲藏退之行。以求不聞於世。然行之旣久。則鄉人亦多知之。以爲古之隱君子莫及也。以渙登朝。授大理評事。史氏夫人。眉之大家。慈仁寬厚。宋氏姑甚嚴。夫人常能得其歡。以和族人。先公十五年而卒。追封蓬萊縣太君。洵聞之。自唐之衰。其賢人皆隱於山澤之間。以避五代之亂。及其後僭僞之國相繼亡滅。聖人出而四海平一。然其子孫猶不忍去其父祖之故。以出仕於天下。是以雖有美才。而莫顯於世。及其教化洋溢。風俗變改。然後深山窮谷之中。向者之子孫。乃始振迅。相與從官於朝。然其才氣。則旣已不若其先人質直敦厚。可以重任而無疑也。而其先人之行。乃獨隱晦而不聞。洵竊深懼焉。於是記其萬一。而藏之家。以示子孫。至和二年九月 日。

蘇氏族譜。小宗之法也。凡天下之人。皆得而用之。而未及大宗也。大宗之法。冠以別子。由別子而列之。至於百世。而至無窮。皆世自爲處。別其父子。而合其兄弟。父子者。無窮者也。兄弟者。有窮者也。無窮者。相與處。則害於無窮。其勢不得不別。然而某之子某。某之子某。則是猶不別也。是爲大宗之法。云爾。故爲大宗之法。三世。自三世而推之。無不及也。人設二子而廣之。無不載也。蓋立法以爲譜。學者之事也。由譜而知其先。以及其旁子弟。以傳於後世。是古君子之所重。而士大夫之所當知也。以學者之事不立。而古君子之所重。與士大夫之所當知者。隨廢。是學者之罪也。於是存之。蘇氏族譜之末。以俟後世君子有采焉。

別子

一世

別子之適子甲

庶子乙

二世

甲之適子丙

庶子丁

乙之適子戊

庶子己

三世

丙之適子庚

庶子辛

丁之適子壬

庶子癸

戊之適子子

庶子丑

己之適子寅

庶子卯

蘇氏族譜亭記

匹夫而化鄉人者。吾聞其語矣。國有君。邑有大夫。而爭訟者。訴於其門。鄉有庠。里有學。而學道者。赴於其家。鄉人有爲不善於室者。父兄輒相與恐曰。吾夫子無乃聞之。嗚呼。彼獨何脩而得此哉。意者其積之有本末。而施之有次第耶。今吾族人。猶有服者。不過百人。而歲時蜡社。不能相與。盡其歡欣愛洽。稍遠者。至不相往來。是無以示吾鄉黨鄰里也。乃作蘇氏族譜。立亭於高祖墓塋之西南。而刻石焉。旣而告之曰。凡在此者。死必赴。冠娶妻必告。少而孤。則老者字之。貧而無歸。則富者收之。而不然者。族人之所共誚讓也。歲正月。相與拜奠於墓下。旣奠。列坐於亭。其老者顧少者而歎曰。是。不及見吾鄉鄰風俗之美矣。自吾少

時見有爲不義者。則衆相與疾之。如見怪物焉。慄焉而不寧。其後少衰也。猶相與笑之。今也則相與安之耳。是起於某人也。夫某人者。是鄉之望人也。而大亂吾俗焉。是故其誘人也速。其爲害也深。自斯人之逐其兄之遺孤子而不卹也。而骨肉之恩薄。自斯人之多取其先人之貲田而欺其諸孤子也。而孝弟之行缺。自斯人之爲其諸孤子之所訟也。而禮義之節廢。自斯人之以妾加其妻也。而嫡庶之別混。自斯人之篤於聲色。而父子雜處。謹譁不嚴也。而閨門之政亂。自斯人之瀆財無厭。惟富者之爲賢也。而廉恥之路塞。此六行者。吾往時所謂大慙而不容者也。今無知之人。皆曰。某人何人也。猶且爲之。其與馬赫奕。婢妾靚麗。足以蕩惑里巷之小人。其官爵貨力。足以搖動府縣。其矯詐脩飾言語。足以欺罔君子。是州里之大盜也。吾不敢以告鄉人。而私以戒族人焉。髣髴於斯人之一節者。願無過吾門也。子聞之。懼而請書焉。老人曰。書其事而闕其姓名。使它入觀之。則不知其爲誰。而夫人之觀之。則面熱內慙。汗出而食不下也。且無彰之。庶其有悔乎。予曰。然。乃記之。

缺 页

嘉祐集卷第十四

張益州畫像記

元年秋。蜀人傳言有寇至。邊軍夜呼。野無居人。妖言流聞。京師震驚。方命擇帥。天子曰。毋養亂。毋助變。衆言期興。朕志自定。外亂不作。變且中起。不可以文令。又不可以武競。惟朕一。二大吏。孰爲能處茲文武之間。其命往撫朕師。乃惟曰。張公某其人。天子曰。然。公以親辭。不可。遂行。冬十一月。至蜀。至之日。歸屯軍。徹守備。使謂郡縣。寇來在吾。無爾勞苦。明年正月朔旦。蜀人相慶。如他日。遂以無事。又明年正月。相告留公。像于淨衆寺。公不能禁。眉陽蘇洵言於衆曰。未亂易治也。既亂易治也。有亂之萌。無亂之形。是謂將亂。將亂難治。不可以有亂急。亦不可以無亂弛。是惟元年之秋。如器之欹。未墜於地。惟爾張公。安坐於其旁。顏色不變。徐起而正之。既正。油然而退。無矜容。爲天子牧小民不倦。惟爾張公。爾繫以生。惟爾父母。且公嘗爲我言。民無常性。惟上所待。人皆曰。蜀人多變。於是待之以待盜賊之意。而繩之以繩盜賊之法。重足屏息之民。而以碣斧令。於是民始忽以其父母妻子之所仰賴之身。而棄之於盜賊。故每每大亂。夫約之以禮。驅之以法。惟蜀人爲易至於急之而生變。雖齊魯亦然。吾以齊魯待蜀人。而蜀人亦自以齊魯之人待其身。若夫肆意於法律之外。以威劫齊民。吾不忍爲也。嗚呼。愛蜀人之深。待蜀人之厚。自公而前。吾未始

見也。皆再拜稽首曰。然蘇洵又曰。公之恩在爾心。爾死在爾子孫。其功業在史官。無以像爲也。且公意不欲如何。皆曰。公則何事於斯。雖然。於我心有不釋焉。今夫平居聞一善。必問其人之姓名。與鄉里之所在。以至於其長短大小美惡之狀。甚者或詰其平生所嗜好。以想見其爲人。而史官亦書之於其傳。意使天下之人。思之於心。則存之於目。存之於目。故其思之於心也。固由此觀之。像亦不爲無助。蘇洵無以詰。遂爲之記。公南京人。爲人慷慨有節。以度量雄天下。天下有大事。公可屬。系之以詩曰。

天子在祚。歲在甲午。西人傳言。有寇在垣。庭有武臣。謀夫如雲。

天子曰噫。命我張公。公來自東。旌纛舒舒。西人聚觀。于巷于塗。謂公暨暨。公來于于。公謂西人。安爾室家。無敢或訛。訛言不祥。往卽爾常。春爾條桑。秋爾滌場。西人來觀。公我父兄。公在西園。草木駢駢。公宴其僚。伐鼓淵淵。西人來觀。祝公萬年。有女娟娟。閨闈閑閑。有童哇哇。亦旣能言。昔公未來。期汝棄捐。禾麻芄芄。倉庾崇崇。嗟我婦子。樂此歲豐。公在朝廷。天子股肱。天子曰歸。公敢不承。作堂嚴嚴。有廡有庭。公像在中。朝服冠纓。西人相告。無敢逸荒。公歸京師。公像在堂。

彭州圓覺禪院記

人之居乎此也。其必有樂乎此也。居斯樂。不樂不居也。居而不樂。不樂而去。爲自欺。且爲欺天。蓋君子恥食其食。而無其功。恥服其服。而不知其事。故居而不樂。吾有吐食脫服。以逃天下之譏而已耳。天之畀

我以形而使我以心馭也。今日欲適秦，明日欲適越，天下誰我禦？故居而不樂，不樂而不去，是其心且不能馭其形，而況能以馭他人哉！自唐以來，天下士大夫爭以排釋老爲言，故其徒之欲求知於吾士大夫之間者，往往自叛其師以求容於吾，而吾士大夫亦喜其來而接之以禮，靈師文暢之徒飲酒食肉，以自絕於其教，嗚呼！歸爾父子，復爾室家，而後吾許爾以叛爾師，父子之不歸，室家之不復，而師之叛是不可以一日立于天下。傳曰：人臣無外交，故季布之忠於楚也，雖不如蕭韓之先覺，而比丁公之貳，則爲愈。予在京師，彭州僧保聰來求識，予甚勤，及至蜀，聞其自京師歸，布衣蔬食，以爲其徒先。凡若干年，而所居圓覺院大治，一日爲予道其先師平潤事，與其院之所以得名者，請予爲記。予佳聰之不以叛其師悅予也，故爲之記曰：彭州龍興寺僧平潤，講圓覺經有奇，因以名院。院始弊不葺，潤之來始得隙地以作堂宇，凡更二僧，而至于保聰，聰又合其隣之僧屋若干於其院，以成是爲記。

極樂院造六菩薩記

始余少年時，父母俱存，兄弟妻子備具，終日嬉遊，不知有死生之悲。自長女之夭，不四五年，而丁母夫人之憂，蓋年二十有四矣。其後五年，而喪兄希白，又一年而長子死，又四年而幼姊亡，又五年而次女卒，至于丁亥之歲，先君去世，又六年而失其幼女，服未既，而有長姊之喪，悲憂慘愴之氣鬱積而未散，蓋年四十有九，而喪妻焉。嗟夫！三十年之間，而骨肉之親零落無幾，逝將南去，由荆楚走大梁，然後訪吳越，適燕

趙徜徉於四方以忘其老將去慨然顧墳墓追念死者恐其魂神精爽滯於幽陰冥漠之間而不獲曠然遊乎逍遙之鄉於是造六菩薩并龕座二所蓋釋氏所謂觀音勢至天藏地藏解冤結引路王者置於極樂院阿彌如來之堂庶幾死者有知或生於天或生於四方上下所適如意亦若余之遊於四方而無繫云爾。

木假山記

木之生或槩而殤或拱而天幸而至於任爲棟梁則伐不幸而爲風之所拔水之所漂或破折或腐幸而得不破折不腐則爲人之所材而有斧斤之患其最幸者漂沉汨沒於湍沙之間不知其幾百年而其激射齧食之餘或髣髴於山者則爲好事者取去強之以爲山然後可以脫泥沙而遠斧斤而荒江之濱如此者幾何不爲好事者所見而爲樵夫野人所薪者何可勝數則其最幸者之中又有不幸者焉予家有三峯予每思之則疑其有數存乎其間且其槩而不殤拱而不天任爲棟梁而不伐風拔水漂而不破折不腐不破折不腐而不爲人所材以及於斧斤出於湍沙之間而不爲樵夫野人之所薪而後得至乎此則其理似不偶然也然予之愛之則非徒愛其似山而又有所感焉非徒愛之而又有所敬焉予見中峯魁岸踞肆意氣端重若有以服其旁之二峯二峯者莊栗刻峭凜乎不可犯雖其勢服於中峯而岌然決無阿附意吁可敬也夫其可以有所感也夫

老翁井銘

丁酉歲。余卜葬亡妻。得武陽安鎮之山。山之所從來。甚高大壯偉。其未分而爲兩股。回轉環抱。有泉。竝然出於兩山之間。而北附右股之下。畜爲大井。可以日飲百餘家。卜者曰。吉。是在葬書爲神之居。蓋水之行。常與山俱。山止而泉冽。則山之精氣勢力。自遠而至者。皆畜於此。而不去。是以可葬無害。他日。乃問泉旁之民。皆曰。是爲老翁井。問其所以爲名之由。曰。往數十年。山空月明。天地開霽。則常有老人。蒼顏白髮。偃息於泉上。就之則隱而入於泉。莫可見。蓋其相傳以爲如此者久矣。因爲作亭於其上。又甃石以禦水潦之暴。而往往優游其間。酌泉而飲之。以庶幾得見所謂老翁者。以知其信否。然余又閱其老於荒榛巖石之間。千歲而莫知也。今乃始遇我。而後得傳於無窮。遂爲銘曰。

山起東北。翼爲南西。涓涓斯泉。竝溢以瀾。斂以爲井。可飲萬夫。汲者告我。有叟於斯。里無斯人。將此謂誰。山空寂寥。或嘯而嬉。更千萬年。自絜自好。誰其知之。乃訖遇我。惟我與爾。將遂不泯。無溢無竭。以永千祀。

王荊州畫像贊

太山崇崇。東海滔滔。蟠爲山東。公惟齊人。齊方千里。而吾獨見公。公在荊州。或象其儀。白鬚紅顏。謂公方壯。公生辛丑。天子之老。誰謂公老。其威桓桓。鎮天子之南邦。

吳道子畫五星贊

世稱善畫。曹興張絲。墻破紙爛。兵火所燒。至于有唐。道子姓吳。獨稱一時。蔑張與曹。曆歲數百。其有幾何。或鑿于碑。以獲不磨。吾世貧窶。非有富豪。堂堂五行。道子所摹。歲星居前。不武不挑。求之古人。其有帝堯。盛服佩劍。其容昭昭。榮惑惟南。左弓右刀。赫烈奮怒。木石焚焦。震怛下土。莫敢有驕。崔崔土星。瘦而長腰。四方遠遊。去如飛颿。條忽萬里。遠莫可招。太白惟將。宜其壯夫。今惟婦人。長裾飄飄。抱撫四弦。如聲嘈嘈。辰星北方。不麗不妖。執筆與紙。凝然不羈。糝非今人。唇傅黑膏。唯是五星。筆勢莫高。昔始得之。爛其生綃。及今百年。墨昏而消。愈後愈遠。知其若何。吾苟不言。是亦不遭。

仲兄字文甫說

洵讀易。至渙之六四。曰渙其羣。元吉。曰嗟夫。羣者。聖人所欲渙以混一天下者也。蓋余仲兄。名渙而字公羣。則是以聖人之所欲。解散滌蕩者。以自命也。而可乎。他日以告。兄曰。子可無爲我易之。洵曰。唯。旣而曰。請以文甫易之如何。且兄嘗見夫水之與風乎。油然而行。淵然而留。渟洄汪洋。滿而上浮者。是水也。而風實起之。蓬蓬然而發乎大空。不終日而行乎四方。蕩乎其無形。飄乎其遠來。旣往而不知其迹之所存者。是風也。而水實形之。今夫風水之相遭乎大澤之陂也。紆餘委蛇。蜿蜒淪漣。安而相推。怒而相凌。舒而如雲。蹙而如鱗。疾而如馳。徐而如徊。揖讓旋辟。相顧而不前。其繁如穀。其亂如霧。紛紜鬱擾。百里若一。汨乎順流。至于滄海之濱。滂薄洶涌。號怒相軋。交橫網繆。放乎空虛。掉乎無垠。橫流逆折。潰旋傾側。宛轉膠戾。

回者如輪。鑿者如帶。直者如矐。奔者如箠。跳者如鷺。投者如鯉。殊狀異態。而風水之極觀備矣。故曰。風行水上。渙。此亦天下之至文也。然而此二物者。豈有求乎文哉。無意乎相求。不期而相遭。而文生焉。是其爲文也。非水之文也。非風之文也。二物者。非能爲文。而不能不爲文也。物之相使。而文出於其間也。故此天下之至文也。今夫玉非不溫然美矣。而不得以爲文。刻鏤組繡。非不文矣。而不可與論乎自然。故夫天下之無營而文生之者。唯水與風而已。昔者君子之處於世。不求有功。不得已而功成。則天下以爲賢。不求有言。不得已而言出。則天下以爲口實。烏乎。此不可與他人道之。唯吾兄可也。

名二子說

輪輻蓋軫。皆有職乎車。而軾獨若無所爲者。雖然。去軾則吾未見其爲完車也。軾乎。吾懼汝之不外飾也。天下之車。莫不由轍而言車之功者。轍不與焉。雖然。車仆馬斃。而患亦不及轍。足轍者。善處乎禍福之間也。轍乎。吾知免矣。

送石昌言使北引

昌言舉進士時。吾始數歲。未學也。憶與羣兒戲先府君側。昌言從旁取棗栗啖我。我家居相近。又以親戚。故甚狎。昌言舉進士。日有名。吾後漸長。亦稍知讀書。學句讀。屬對聲律。未成而廢。昌言聞吾廢學。雖不言。察其意甚恨。後十餘年。昌言及第。第四人守官四方。不相聞。吾以壯大。乃能感悔。摧折復學。又數年。游京師。

見昌言長安相與勞苦如平生歡。出文十數首。昌言甚喜稱善。吾晚學無師。雖日爲文中。甚自慙。及聞昌言說。乃頗自喜。今十餘年。又來京師。而昌言官兩制。乃爲天子出使萬里外。強悍不屈之虜。建大旆。從騎數百。送車千乘。出都門。意氣慨然。自思爲兒時。見昌言先府君旁。安知其至此。富貴不足怪。吾於昌言獨有感也。丈夫生不爲將。得爲使。折衝口舌之間足矣。往年彭任從富公使還。爲我言。旣出境。宿驛亭。聞介馬數萬騎。馳過。劍槊相摩。終夜有聲。從者怛然失色。及明。視道上馬迹。尙心掉不自禁。凡虜所以誇耀中國者。多此類。中國之人不測也。故或至於震懼而失辭。以爲夷狄笑。嗚呼。何其不思之甚也。昔者奉春君使冒頓。壯士大馬。皆匿不見。是以有平城之役。今之匈奴。吾知其無能爲也。孟子曰。說大人者。藐之。況於夷狄。請以爲贈。

丹稜楊君墓誌銘

楊君諱某字某。世家眉之丹稜。曾大父諱某。大父某。父某。皆不仕。君娶某氏女。生子四人。長曰美琪。次曰美琳。次曰美珣。其幼美球。美球嘗從事安靖軍。余遊巴東。因以識余。嘉祐二年。某月某日。君卒。享年若干。四年十一月某日。葬于某鄉某里。將葬。從事來請余銘。以求不泯于後。余不忍逆。蓋美琳先君之喪。一月而卒。美琪美珣皆志於學。而美球旣仕於朝。銘曰。

歲在己亥。月在子。培高穴深。託后土。夫子骨肉歸安此。生有四息。三哭位。後昆如雲。不勝記。其後豈不富。

且貴。囑余作銘。賴其季更千萬年。豈不偉。

祭史彥輔文

嗚呼彥輔。胡爲而然。胡負於天。誰不壽考。而於彥輔。獨嗇其年。誰不富貴。使終賤寒。誰無子孫。孰誅戢戢。滿眼蚍蜉。於天何傷。獨愛一孺。使殞其傳。幃幃其帷。其下惟誰。有童未冠。彥輔從子。帶經而哭。稽顙來前。天高茫茫。慟哭不聞。誰知此冤。輟哭長思。念初結交。康定寶元。子以氣豪。縱橫放肆。隼擊鵬騫。奇文怪論。卓者無敵。悚怛旁觀。憶子大醉。中夜過我。狂歌叫譁。予不喜酒。正襟危坐。終夕無言。他人竊驚。宜若不合。胡爲甚歡。嗟人何知。吾與彥輔。契心忘顏。飛騰雲霄。無有遠邇。我後子先。擠排澗谷。無有嶮易。我溺子援。破窗孤燈。冷灰凍席。與子無眠。旅遊王城。飲食寤寐。相恃以安。慶曆丁亥。詔策告罷。子將西轅。慨然有懷。吾親老矣。甘旨未完。往從南公。奔走乞假。遂至于虔。子時亦來。止于臨江。繫馬解鞍。愛弟子凝。倉卒就獄。舉家驚喧。及秋八月。子將北歸。亦旣具舩。有書晨至。開視驚叫。遂丁大艱。故鄉萬里。泣血行役。敢期生還。中涂逢子。握手相慰。曰無自殘。旅宿魂驚。中夜起行。長江大山。前呼後應。告我無恐。相從入關。歸來幾何。子以病廢。手足若攣。我嘉子心。壯若鐵石。益固而堅。瞑目大呼。屋瓦爲落。聞者竦肩。子凝之喪。大臨嘔血。傷心破肝。我遊京師。強起來餞。相顧留連。我還自東。二子喪母。歸懷辛酸。子病告革。奔走往問。醫云已難。問以後事。口不能語。悲來塞咽。遺文墜藁。爲子收拾。以葺以編。我如不朽。千載之後。子名長存。嗚呼彥輔。

天實喪之。子哭寢門。白髮斑斑。疾病來加。臥不能奔。哭書此文。命軾往奠。以慰斯魂。尙饗。

祭任氏姊文

昔我曾祖子孫滿門。姊之先人。實惟其孫。不幸而亡。又不有嗣。後世饗祀。其託在姊。祭於女家。聞者歎歎。姊不永存。後益以疎。姊之未亡。洵作族譜。昆弟諸子。可以指數。念姊之先。其後爲誰。周族反覆。不見而悲。悲其早喪。其姊壽考。春秋薦獻。終姊之老。今姊永歸。遂及良人。皆葬于原。送哭酸辛。姊之子孫。恭愿良謹。當有達者。以塞此恨。跪讀此文。告以無憾。鬼姊有知。尙克來鑒。

祭亡妻文

嗚呼。與子相好。相期百年。不知中道。棄我而先。我徂京師。不遠當還。嗟子之去。曾不須臾。子去不返。我懷永哀。反覆求思。意子復回。人亦有言。死生短長。苟皆不欲。爾避誰當。我獨悲。□□□。殃有子六人。今誰在堂。唯軾與轍。僅存不亡。咻响撫摩。旣冠旣昏。教以學問。畏其無聞。晝夜孜孜。孰知子勤。提攜東去。出門遲遲。今往不捷。後何以歸。二子告我。母氏勞苦。今不汲汲。奈後將悔。大寒酷熱。崎嶇在外。亦旣薦名。試于南宮。文字焯焯。歎驚羣公。二子喜躍。我知母心。非官實好。要以文稱。我今西歸。有以藉口。故鄉千里。期母壽考。歸來空堂。哭不見人。傷心故物。感涕慙慙。嗟子老矣。四海一身。自子之逝。內失良朋。孤居終日。有過誰箴。者予少年。遊蕩不學。子雖不言。耿耿不樂。我知子心。憂我泯沒。感歎折節。以至今日。嗚呼死矣。不可

再得安鎮之鄉。里名可龍。隸武陽縣。在州北東。有蟠其丘。惟子之墳。鑿爲二室。期與子同。骨肉歸土。魂無不之。我歸舊廬。無有改移。魂兮未泯。不日來歸。

祭姪位文

嘉祐五年六月十四日。叔洵以家饌酒果。祭于亡姪之靈者。汝之生。後余五年。余雖汝叔父。而幼與汝同戲。如兄弟然。其後余日以長。汝亦以壯大。余適四方。而汝留故園。余既歸止。汝乃隨汝仲叔旅居東都。十有三歲而不還。今余來東。汝遂溘然至死而不救。此豈非天邪。嗟夫。數十年之間。與汝出處參差不齊。曾不如其幼之時。方將與汝旅于此。汝又一旦而歿。人事之變。何其反覆而與人相違。嗟余伯兄。其後之存者。今日以往。獨汝季弟與汝之二孺。此所以使余增悲也。汝歿之五日。汝家將殯汝于京城之西郊。魂如有知。於此永別。尙饗。

祭史親家祖母文

嗟人之生。其久幾何。百年之間。逝者如麻。反顧而思。可泣以悲。夫人之孫。歸于子轍。自初許嫁。以及今日。旻天不弔。禍難荐結。始自丁亥。天崩池拆。先君歿世。次及近歲。子婦之母。亦以奄棄。顧惟荼毒。謂亦止此。誰知子今。乃或有甚。室家不祥。死而莫救。及于夫人。亦罹此咎。子喪其妣。婦喪祖母。誰謂人生。而至於是。嘆嗟傷心。悲不能止。

議修禮書狀

右洵先奉敕編禮書。後聞臣寮上言。以爲祖宗所行。不能無過。差不經之事。欲盡芟去。無使存錄。洵竊見議者之說。與敕意大異。何者。前所授敕。其意曰。纂集故事。而使後世無忘之耳。非曰制爲典禮。而使後世遵而行之也。然則洵等所編者。是史書之類也。遇事而記之。不擇善惡。詳其曲折。而使後世得知。而善惡自著者。是史之體也。若夫存其善者而去其不善。則是制作之事。而非職之所及也。而議者以責洵等。不已過乎。且又有所不可者。今朝廷之禮。雖爲詳備。然大抵往往亦有不妥之處。非特一二事而已。而欲有所去焉。不識其所去者。果何事也。旣欲去之。則其勢不得不盡去。盡去則禮缺而不備。苟獨去其一。而不去其二。則適足以爲抵牾齟齬。而不可齊一。且議者之意。不過欲以掩惡諱過。以全臣子之義。如是而已矣。昔孔子作春秋。惟其惻怛而不忍言者。而後有隱諱。蓋桓公薨。子般卒。沒而不書其實。以爲是不可書也。至於成宋亂。及齊狩躋僖公。作丘甲。用田賦。丹桓宮楹。刻桓宮推若此之類。皆書而不諱。其意以爲雖不善。而尙可書也。今先世之所行。雖小有不善者。猶與春秋之所書者甚遠。而悉使洵等隱諱而不書。如此將使後世不知其淺深。徒見當時之臣子。至於隱諱而不言。以爲有所大不可言者。則無乃欲益而反損歟。公羊之說。滅紀滅項。皆所以爲賢者諱。然其所謂諱者。非不書也。書而迂曲其文耳。然則其實猶不沒也。其實猶不沒者。非以彰其過也。以見其過之止於此也。今無故乃取先世之事而沒之。後世將不知

而大疑之。此大不便者也。班固作漢志。凡漢之事。悉載而無所擇。今欲如之。則先世之小有過差者。不足以害其大明。而可以使後世無疑之之意。且使洵等爲得其所職。而不至於侵官者。謹具狀申參政侍郎。欲乞備錄聞奏。

缺 页

嘉祐集卷第十五

雜詩

雲興于山

雲興于山。霧霧爲霧。匪山不仁。天實不顧。山川我享。爲我百訴。豈不畏天。哀此下土。班班鴈鳩。穀穀晨號。天乎未雨。余不告勞。誰爲山川。不如羽毛。

有驥在野

有驥在野。百過不呻。子不我良。豈無他人。繫我于廐。乃不我駕。遇我不終。不如在野。秃毛于霜。寄肉于狼。寧彼我傷。寧人不我顧。□子我忘。

有觸者犢

有觸者犢。再箠不卻。爲子已觸。安所置角。天實畀我。子欲已我。惡我所爲。盍奪我有。子欲不觸。盍索之笠。朝日載昇。朝日載昇。薨薨伊氓。于室有績。于野有耕。于塗有商。于邊有征。夫生斯民。相養以寧。嗟我何爲。踽踽無營。

初孰與我。今孰主我。我將往問。安所處我。

我客至止

我客至止。我逆于門。來升我堂。來飲我罇。羞鼈不時。冒我不勤。求我何多。請辭不能。客謂主人。唯子我然。求子之多。責子之深。期子于賢。

顏書

任君北方來。手出邠州碑。爲是魯公寫。遺我我不辭。魯公實豪傑。慷慨忠義姿。憶在天寶末。變起漁陽師。猛士不敢當。儒生橫義旗。感激數十郡。連衡鬪羗夷。新造勢尙弱。胡爲力未衰。用兵竟不勝。歎息真數奇。吳兄死常山。烈士淚滿頤。魯公不死敵。天下皆熙熙。柰何不愛死。再使踏鯨鱗。公固不畏死。吾實悲當時。緬邈念高誼。惜哉我生遲。近日見異說。不知作者誰。云公本不死。此事亦已奇。或云公尸解雖見殺而實不死大抵天下心。人人屬公思。加以不死狀。慰此苦歎悲。我欲哭公墓。莽莽不可知。愛其平生迹。往往或子遺。此字出公手。一見減歎咨。使公不善書。筆墨紛訛癡。思其平生事。豈忍棄路岐。況此字頗怪。堂堂偉形儀。駿極有深穩。骨老成支離。點畫迺應和。關連不相違。有如一人身。鼻口耳目眉。彼此異狀貌。各自相結維。離離天上星。分如不相持。左右自綴會。或作斗與箕。骨嚴體端重。安置無欹危。篆鼎兀大腹。高屋無弱楹。古器合尺度。法物應矩規。想其始下筆。莊重不自卑。虞柳豈不好。結束煩羈羈。筆法未離俗。庸手尙敢窺。自我見此字。得紙無所施。一車會百木。斤斧易爲團。團團彼明月。欲畫形終非。誰知忠義心。餘力尙及斯。因此數幅

紙使我重嘆嘻。

歐陽永叔白兔

飛鷹搏平原。禽獸亂衰草。蒼茫就擒執。顛倒莫能保。白兔不忍殺。歎息愛其老。獨立遂長拘。野性始驚矯。貴人織筠籠。馴擾漸可抱。誰知山林寬。穴處頗自好。高颺動槁葉。羣竄迹如掃。異質不自藏。照野明暘高。獵夫指之笑。自匿苦不早。何當騎蟾蜍。靈杵手自搗。

答二任

魯人賤夫子。鳴丘指東家。當時雖未遇。弟子已如麻。奈何鄉閭人。曾不爲歎嗟。區區吳越間。門骨不憚遐。習見反不怪。海人等龍蝦。嗟我何足道。窮車出無車。昨者入京洛。文章彼人誇。故舊未肯信。聞之笑呀呀。獨有兩任子。知我有足嘉。遠遊苦相念。長篇寄芬葩。我道亦未爾。子得無增加。貧窮已衰老。短髮垂髣髴。重祿無意取。思治山中畬。往歲栽苦竹。細密如蒹葭。庭前三小山。本爲山中植。當前鑿方池。寒泉照谿呀。翫此可竟日。胡爲踏朝衙。何當子來會。酒食相邀遮。願爲久相敬。終始無疵瑕。閑居各無事。數來飲流霞。丙申歲。余在京師。鄉人陳景回自南來。棄其官。得太子中允。景回舊有地在蔡。今將治園囿於其間。以自老。余嘗有意於嵩山之下。洛水之上。買地築室。以爲休息之館。而未果。今景回欲余詩。遂道此意。景回志余言。異日可以知余之非戲云爾。

岷山之陽土如腴。江水清滑多鯉魚。古人居之富者衆。我獨厭倦思移居。平川如乎山水蹙。恐我後世鄙且愚。經行天下愛嵩嶽。遂欲買地居妻孥。晴原漫漫望不盡。山色照野光如濡。民生舒緩無天札。衣冠堂堂偉丈夫。吾今隱居未有所。更後十載不可無。聞君厭蜀樂上蔡。占地百頃無邊隅。草深野闊足狐兔。水種陸取身不劬。誰知李斯願秦寵。不獲牽犬追黃狐。今君南去已足老。行看嵩少當吾廬。

憶山送人

少年喜奇迹。落拓鞍馬間。縱目視天下。愛此宇宙寬。山川看不厭。浩然遂忘還。岷峨最先見。晴光歇西川。遠望未及上。但愛青若鬢。大雪冬沒脛。夏秋多蛇虺。乘春乃敢去。匍匐攀孱顏。有路不容足。左右號鹿猿。陰崖雪如石。迫暖成高瀾。經日到絕頂。目眩手足顛。自恐不得下。撫膺忽長嘆。坐定聊四顧。風色非人寰。仰面囁雲霞。垂手撫百山。臨風弄襟袖。飄若風中仙。竭來游荆渚。談笑登峽船。峽山無平岡。峽水多悍湍。長風送輕帆。瞥過難詳觀。其間最可愛。巫廟十數巔。聳聳青玉幹。折首不見端。其餘亦詭怪。土老崖石頑。長江渾渾流。觸齧不可欄。苟非峽山壯。浩浩無隅邊。恐是造物意。特使險且堅。江山兩相值。後世無水患。水行月餘日。泊舟事征鞍。瀾熨走塵土。耳聾目眩昏。中路逢漢水。亂流愛清淵。道逢塵上客。洗濯無瑕痕。振鞭入京師。累歲不得官。悠悠故鄉念。中夜成慘然。五噫不復留。馳車走轅轅。自是識嵩岳。蕩蕩容貌尊。不入衆山列。體如鎮中原。幾日至華下。秀色碧照天。上下數十里。睽睫青巘巘。迤邐見終南。魁岸蟠長安。

一月看山岳。懷抱斗以霽。漸漸大道盡。倚山棧。蚤緣下瞰不測溪。石齒交戈。鉞虛閣。怖馬足險崖。摩吾府。左山右絕澗。中如一繩慳。傲睨駐鞍轡。不忍驅以鞭。累累斬絕峯。瓦不相屬聯。背出或逾峻。遠鶩如爭先。或時度岡領。下馬步險徑。怪事看愈好。勤劬變青歡。行行上劍閣。勉強踵不前。矯首望故國。漫漫但青煙。及下鹿頭坂。始見平沙田。歸來顧妻子。壯抱難留連。遂使十餘載。此路常周旋。又聞吳越中。山明水澄鮮。百金買駿馬。往意不自存。投身入廬岳。首挹瀑布源。飛下二千尺。強烈不可干。餘潤散爲雨。遍作山中寒。次入二林寺。遂獲高僧言。問以絕勝境。導我同躋攀。逾月不倦厭。巖谷行欲殫。下山復南邁。不知已南虔。五嶺望可見。欲往苦不難。便擬去登玩。因得窺羣蠻。此意竟不償。歸抱愁煎煎。到家不再出一頓。俄十年。昨聞廬山郡。太守雷君賢。往求與識面。復見山鬱蟠。絕壁橫三方。有類大破鑲。包裹五六州。倚之爲長垣。大抵蜀山峭。巉刻氣不溫。不類嵩華背。氣象多濃繁。吳君潁川秀。六載爲蜀官。簿書苦爲累。天鶴因籠樊。岷山青城縣。峨眉亦南隄。黎雅又可到。不見宜怏然。有如烹脂牛。過眼不得飡。始謂泛峽去。此約今又愆。只有東北山。依然送歸軒。他山已不見。此可著意看。

上田待制詩

日落長安道。大野渺荒荒。吁嗟秦皇帝。安得不富強。山大地脉厚。小民十尺長。耕田破萬頃。一稔粟柱樑。少年事游俠。皆可荷弩槍。勇力不自驕。頗能啗乾糧。天意此有謂。故使連西羌。古人遭邊患。累累鬪兩剛。

方今正似此。猛士強如狼。跨馬負弓矢。走不擇澗岡。脫甲森不顧。袒裼搏敵場。嗟彼誰治此。蹶蹶不敢當。當之負重責。無成不朝王。田侯本儒生。武略今泔泔。右手握麈尾。指麾據胡牀。郡國遠浩浩。邊鄙有積倉。秦境古何在。秦人多戰傷。此事久不報。此時將何償。得此報天子。爲侯歌之章。

途次長安上都漕傳諫議

丈夫王多念。老大自不安。居家不能樂。忽忽思中原。慨然棄鄉廬。劫劫道路間。窮山多虎狼。行路非不難。昔者倦奔走。閉門事耕田。蠶穀聊自給。如此已十年。緬懷當今人。草草無復閑。堅臥因不起。芒刺實在肩。布衣與食肉。幸可交口言。默默不以告。未可遽罪愆。驅車入京洛。藩鎮皆達官。長安逢傅侯。願得說肺肝。貧賤吾老矣。不復苦自嘆。富貴不足愛。浮雲過長天。中懷邈有念。愷悅難自論。世俗不見信。排斥僅得存。昨者東入秦。大麥黃滿田。秦民可無饑。爲君喜不眠。禁軍幾千萬。仰此填其咽。西蕃久不反。老賊非常然。士飽可以戰。吾寧爲之先。傅侯君在西。天子憂東藩。烽火尙未滅。何策安西邊。傅侯君謂何。明日將東轅。

答陳公美

少壯事已遠。舊交良可懷。百年能幾何。十載不得偕。念昔居鄉里。游處了無猜。飲食不相捨。談笑久所陪。拜君以爲兄。分密誰能開。齒髮俱未老。未至衰與頹。我在襁褓。君猶無嬰孩。君復獨捨去。爲吏天一涯。我又厭奔走。遠引不復來。歲月杳難恃。區區老吾儕。況從與君別。多事歲若排。心力不能救。衰病侵骨骸。

二子皆已冠。如吾苦無才。君亦已有嗣。骨目秀且佳。人事知幾變。會合終不諧。作者本不出。豪傑苦見哈。鬱鬱自不樂。誰爲子悲哀。翻然感其說。東走陵巔崖。不意君在此。得奉笑與談。君顏蔚如故。大曠飛塵灰。我老應可怪。白髮生兩頰。新句辱先贈。古詩許見推。賢俊非獨步。故舊每所乖。作詩報嘉貺。亦聊以相摧。

又答陳公美三首

仲尼魯司寇。職官亦已優。從祭肉不及。戴冕奔諸侯。當時不之知。爲肉誠可羞。君子意有在。衆人但愆尤。置之待後世。皎皎無足憂。

仲尼爲羣婢。一走十四年。荀□老不出。五十千諸田。顧彼一夫子。豈其陷狂顛。出處固無定。不失稱聖賢。彼亦誠自信。誰能卹多言。

公孫昔放逐。牧羊滄海濱。勉強聽鄉里。垂老西游秦。自固未爲壯。徒爲久辛勤。君子豈必隱。孔孟皆旅人。送李才元學士知邛州

貧賤羞妻子。富貴樂鄉關。不見李夫子。得意今西還。白馬渡滄水。紅旗照蜀山。歸來未解帶。故舊已滿門。平生浪游處。何者哀王孫。壯士勿齷齪。千金報一餐。

送任師中任清江

吾喜送任師。羨君方少年。有如伏櫪馬。看彼始及鞍。奔騰過吾目。蕭條正思邊。誰知脫吾羈。傲睨登太山。

君今始得縣。翺翔大江干。大江多風波。渺然勢欲翻。浩蕩吞九野。開闔壯士肝。人生患不出。局束守一廛。未常見大物。不識天地寬。今君吾鄉秀。固已見西川。去年作邊吏。出入烽火間。儒冠雜武弁。屈與氈裘言。又當適南土。大浪泛目前。胸中芥蒂心。吹盡爲平田。陳湯喜刑勝。所至常□□。□想君至彼。胸膈當豁然。

送吳待制中復知潭州二首

十年當作健爲令。四脉嘗聞愍俗詩。共歎才高堪御史。果能忠諫致戎麾。會稽特欲榮公子。馮翊猶將試望之。船繫河隄無幾日。南公應已慳來遲。

臺省留身凡幾歲。江湖得羣喜令行。臥聽曉鼓朝眠穩。行入淮流鄉味生。細雨滿村葦菜長。高風吹旆綵船擘。到家應有壺觴勞。倚賴比鄰不畏卿。

從叔母楊氏輓詞

老人凋喪悲宗黨。寒月淒涼葬舊林。白髮已知鄰里暮。傷懷難盡子孫心。幾年贈命涵幽壤。當有銘文記德音。千里緘詞託哀恨。嗚嗚引者涕中吟。

送陸權叔提舉茶稅

君家本江湖。南行卽鄰里。稅茶雖冗繁。漸喜官資美。嗟君本篤學。寤寐好文字。往年在巴蜀。憶見春秋始。名家亂如髮。楚錯費尋里。今年未五歲。新傳滿盈几。又言欲治易。雜說書萬紙。君心不可測。日夜湧如水。

何年重相逢。祇益使余畏。但恐茶事多。亂子易中意。茶易兩無妨。知君足才思。

送王吏部知徐州

東徐三齊之南鄰。夫子豈是三齊人。辭囂乞靜得此守。走兔人藪魚投津。徐州絕勝不須問。請問項籍何去秦。江山雄豪不相下。衣錦遊戲欲及辰。霸王事業今已矣。但有太守朱兩輪。還鄉據勢與古並。豈有漢戟窺城闔。論安較利乃公勝。行矣正及汴水勻。

藤樽

枯藤生幽谷。蹙縮似無材。不意猶爲累。剗中作酒杯。君知我好異。贈我酌村醅。衰意方多感。爲君當數開。藤樽結如螺。村酒綠如水。開樽自獻酬。竟日成野醉。青莎可爲席。白石可爲機。何當酌清泉。永以思君子。

次韻和縉叔遊仲容西園二首

春入禁城懷舊隱。偶來芳圃似還家。番番翠蔓纏松上。粲粲朱梅入竹花。客慢空勞嚴置咒。酒多無用早成蛇。相公猶有遺書在。欲問郎君借五車。
栽松成徑百餘尺。隔徑開堂似兩家。厭事共邀終日飲。渴春先賞後開花。客來庭樹鳴寒鵲。酒入肌膚憶冷蛇。衰病不勝杯酒處。醉歸傾□欲乘車。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二月初版

(84323.2)

國學基
本叢書
嘉 祐 集 一 冊

每冊實價國幣貳角伍分

外埠酌加運費匯費

著 者 蘇 洵

發行人 王 雲 五
長沙南正路

印刷所 商務印書館

發行所 各 埠 商務印書館

(本書校對者楊伯屏)

* G 四六一

嚴

